

# 劊子手

社會·暴露文集

西風社編輯發行

西風社編

創子手

上海西風社發行

本書封面：

黃嘉音設計  
蔡振華作畫

# 劊子手目錄

## 第一輯 盜賊

- 捉殺人犯……………許以牧（三）
- 戀愛殺人犯……………沙金（一一）
- 縱火賊……………倪受民（一八）
- 捉縱火賊……………梁祖義（二五）
- 汽車賊……………許以牧（三二）
- 西洋綁票法……………羅浮春（三九）
- 保險騙子……………歐麗沙（四三）
- 離婚與謀殺……………周森鏞（五一）

盜屍

王貽謀（五七）

郵賊

歐麗莎（六三）

閑話扒手

倪受民（六七）

當心扒手

今純（七一）

騙子妙技

葉羣（八一）

匪徒製造廠

佳歷（九一）

盜竊教育

藍評心（九九）

第二輯 警探

無線電警察

倪受民（一一五）

少年巡警隊

新亮（一二二）

特別偵探

林疑今（一二七）

私人偵探……………勃 仁（一三四）

兒童偵探局……………壽 者（一四二）

希特勒的密探……………許以牧（一四五）

法國福爾摩斯……………許以牧（一五一）

科學捕盜術……………王貽謀（一五八）

盜匪的陷阱……………今 純（一六三）

匪徒走頭無路……………張葉舟（一七二）

謊言檢察器……………默 然（一七八）

### 第三輯 刑 獄

美國的魔島……………田望中（一八七）

監獄島……………默 然（一九四）

監獄內景	藍萍心 (二〇一)
獄中蜜月	藍萍心 (二一一)
牢獄二十月	戴敦復 (二一八)
野蠻與文明的監獄	啓 濂 (二二六)
改過自新	史 林 (二三四)
優游自在的監犯	沈教珊 (二四四)
出獄的第一天	羅允希 (二四九)
行屍走肉	三 思 (二五七)
電刑目擊記	黃嘉德 (二六四)
劊子手	林疑今 (二七二)
縱囚黑幕	曾越鄰 (二七八)

第一輯 盜賊





# 捉殺人犯

許以牧

紐約市警察局的『殺人犯偵察隊』是由一些不怕死的勇士組成的。市中一旦發生殺人的案件，他們便全體出動，分頭去偵察調查，搜尋證據，直到案子水落石出，真相大白，兇犯就逮時，他們才肯罷休。如果殺人犯還是在逃，逍遙於法外，他們便一刻不肯放鬆地工作着，不把案件當做『完結』。所以人家稱他們做『不放手的硬漢』，真是一點也不過分。

在他們手下辦理的殺人案件，十九是水落石出，圓滿解決的。他們輒建奇功，手段的巧妙，真令局外人驚異不置。他們有時能於命案發生後的數小時內，迅速破案；有時却須多年的工夫。可是無論為期長短，他們總是用一種硬幹苦幹，百折不撓的精神，很有耐性地去搜尋各種有關的證據，直到置正兇於法網之

548.5071

153

2

3

中，然後才在茂林士隊長（Captain Mullins）辦公處裏的一個大封袋上，很得意地寫上『完結』兩字。

也許是茂林士隊長強顏不屈的精神激動了他們吧。他是個愛爾蘭人，藍眼睛，說話的聲調很輕柔，模樣兒一點也不像電影或舞台上所扮裝的偵探。你如果在街上碰到他，一定會當他是商店老板的。可是你只要和他談幾分鐘，便會開始感覺到他的機警，和不怕死的精神；這種特質，就是『殺人犯偵察隊』的特質。

他解決殺人案件的方法是很簡單的，可是成績非常之好。他說，『尋覓線索吧。每個殺人犯都留下線索的。尋到線索之後，便得用腦經了。』他不大注意偵探小說型的破案方法。他說，『我們以指印，發射學，或被捕的惡漢或罪犯之相片集，去解決殺人案件，十九成功。』

滿哈旦『殺人犯偵察隊』的辦公處，是在紐約西區第二十街的警察局裏。隊員計共三十人，日夜總有一部分隊員在辦公處留守，一接到警察總局電報處的警

報，便馬上出動。這種警報有時是殺人案件，有時是有發生命案可能的打架事件。這三十個隊員是由正式偵探部隊中選拔出來的。他們可說是超等的偵探。一個偵探須表現特殊的才幹、卓識、創造力，和運用第二國語言的能力，才有資格做殺人犯偵察隊的隊員。

他們一接到警報，至少有四個隊員立刻跳上一輛速率極高的汽車，開到出事的地點。他們每人身上都帶着一個特別皮包，內藏顯微鏡，預備貯藏證據的小瓶，量尺，收指印的設備，當場檢驗血漬的藥品，以及其他必需的用具。

每個隊員在暗殺案發生的場所，都負擔着特殊的任務。有的混入羣衆裏，在人聲鼎沸中靜聽鄰居的閒話。許多線索是用這方法獲得的。其他隊員則分頭尋覓各種證據、兇器、脚印，甚至一條小繩，都逃不出他們的注意。

警察局的特派攝影師，由各種角度攝拍房屋、場地、傢具、及死屍的照相。這些照相常常是極有價值的，因為在後來審問嫌疑犯時，它們可以給犯人的口供

提出正面或反面的證據。有一個案件是以照相解決的。有個嫌疑犯在審問時說，他坐在另一房間裏，親眼看見死者開槍自殺。可是警察局的照相證明他所坐的地方，絕對看不到死者在房間右隅的情形。他看見那些照相，知道謊話露了破綻，再狡賴下去也沒用處，終於承認自己是正兇了。

警察局攝影師又當場攝取各個證人所供給的證據。各種污漬都經過一番詳細的檢驗。這些超等偵探用一種巧妙的方法，在五秒鐘內便可以斷定污漬是不是人血。如果污漬確是血漬，他們就將之分門別類，保存起來，和嫌疑犯的血液比較。

殺人犯偵察隊隊員更在出事的場所竭力搜尋一切指印。他們個個是指印專家，知道怎樣用最新式的『硝酸銀』的方法，去盡量搜尋。肉眼看不見的指印，在『硝酸銀』的檢驗下，便清晰地顯露出來了。他們把被殺者指甲中的東西全刮下來，很謹慎地藏了一個特備的小瓶裏，帶回去由毒藥學專家蓋特勒(Getler)

加以詳細檢驗。如果刮下的碎屑中發見一小塊人類的皮膚，他們便馬上去尋找而孔曾被抓破的人。

一根毛髮往往就是一個線索。蓋特勒博士運用一個強度的顯微鏡，和一架能夠剖析毛髮的精良機器，就能斷定那根毛髮是人的或動物的。他甚至能由毛髮的構造，斷定它是男性的或女性的，或屬於那一國的人。

現代的科學方法，如以『分光景』(譯者按——Spectrum——即用三稜鏡等分散之光所映之色帶)去分析死者身上器官的狀態，探索身上毒質的痕跡等等，也很有助於命案之破獲。可是茂林士隊長領導下的超等偵探所用的，還是那些老方法，甚麼指印啦，發射學啦，照相啦等等。

例如，我們試舉一個由一張銀行儲蓄領款單而破案的暗殺事件來說吧。有個女人在紐約東區第十九街她的寓所被殺殞命。胸部被兩顆子彈打穿。行兇的手槍不知去向，室內一如常狀，毫無混亂的樣子。殺人犯偵察隊隊員依例尋覓指印及

其他線索，毫無所得。後來他們細心搜查；室內每寸地方都經過一番偵察。他們把靠壁的冰箱移開，終於在那角落的厚塵中，發見一張聯合儲蓄銀行的領款單。

這並不是甚麼有價值的線索，可是有個名叫史溫特（Swander）的偵探却小心翼翼地把它保存起來，因為他受過極高深的訓練，往往把無甚價值的東西當做重要的線索。他把那張領款單帶回辦公處，用強度的顯微鏡加以檢視，發見單上隱約有六個號碼，似乎是儲蓄者的存戶號數。那儲蓄者顯然是使用成冊的領款單，每次領款，才填用一張的。他在寫上一張領款單的存戶號數時，用筆頗重，所以號數的痕跡遂隱約留在下邊那張單上。史溫特得到這個意外線索，馬上跑到聯合儲蓄銀行去調查，結果發見有這儲蓄號數的存戶名叫第馬可（Dierico），存款尚有八千美金。史溫特叫銀行職員停止付款，如果有人前來領取該款，便須立刻通知警局。

幾星期後，銀行通知史溫特，說康奈狄克州橋埠的第一國家銀行來電請把該

項存款轉匯。史溫特立刻趕到橋埠去，查得那個以存款摺子請求轉匯款項的人是當地一個皮鞋匠，名叫馬丁尼。史溫特運用他所學到的義大利語言，慢慢跟那個皮鞋匠交結朋友，用種種的藉口在他的鞋店裏盤桓。可是，關於那個被暗殺的女人的事情，馬丁尼一字也沒說出口過。

最後，有一天，一個賊頭賊腦的男人跑進鞋店，跟人家招呼一兩句話之後，就走到地窖裏去。史溫特有點疑心這人便是那個蹤跡不明的第馬可。他立刻離開鞋店，暗中請當地警察局派幹員前來幫忙。警察把該屋圍住之後，史溫特就獨自走進地窖。他看見那個嫌疑犯站在一堆煤炭上。那傢伙看見有陌生人進來，馬上抽出一支手槍；史溫特很勇敢而沉着地走近他，跟他毆鬥，結果捉住了他，解除他的兇器。

第馬可被捕之後，矢口不認與暗殺案有關。可是紐約市警察總局發射學部的專家，拿他的手槍去詳細研究，澈底證明殺死那女人的子彈就是那支槍裏發出來



的。犯人看見證據確鑿，只好把實情和盤托出。法庭在審問之後，宣告他患神經病，終於判決無期徒刑；他現在正住美國馬特溫監獄受懲戒呢。

(William J. McElligott 原著)

# 戀愛殺人犯

沙金

現代最可怖的犯罪者恐怕要算法國的蘭德路 (Henrie Désiré Landru) 了。在一九二二年二月廿五日的拂曉，我親眼看見他被戮。他犯了一種殘忍的殺人罪。他在凡爾塞 (Versailles) 附近的甘巴斯別墅 中將十個婦女和一個男孩斬成碎塊，然後放在爐中燒為灰燼。可是他却做過兩百八十三位婦女的情人呢。

蘭德路 幹這種一會兒談愛一會兒屠殺的野蠻事業已經有五年以上的歷史了。時常有關係人到警局去報告他未婚妻失蹤的事。可是每次事情發生的情形和犯人的名字都不相同。警察局簡直找不到線索，而且不能將每次犯案的人歸結到一人身上。不過歐戰期間人民生活的不安定也是使蘭德路 有利的一個原因。那時許多婦人的丈夫都在前線作戰，或者已經戰死。一般人對於這些案子還沒有十分注

意。後來，在一九一九年四月裏，一位失蹤的未婚妻的姊妹，偶然在巴黎瞥見蘭德路，於是跟蹤到他的寓所去，又通知了警察，結果，蘭德路被捕入獄。

在到車站去的路中，蘭德路想把一本小記事冊拋棄，但却被偵探拾回。這本記事冊好像是商店所用的。警察起初還看不懂，後來把這冊子裏面的婦人的名字和失蹤了的幾十位婦女的名字對比後，才弄清楚。其中有十個名字是相符合的。

從這小冊子裏面，警察才探知這幕秘劇的情形。他們知道蘭德路在巴黎曾住過十一處不同的地方，至少有十五個化名（他有時還會採取被害者的名字）。他從前是巴黎一位商界名人的兒子。這人在晚年發瘋自殺了。在青年時期，蘭德路是好學而正直的。但到了成年，犯罪的心情漸漸襲來，他曾經因犯欺騙罪兩次入獄。到了一九一四年，他忽然想要從事大規模的談愛。藉了求婚廣告和介紹買傢具木器，他和許多婦人接觸，並且熱烈地戀愛着她們。

蘭德路的求婚手段是很高明的。只要在兩三次會面之後，他就能提出結婚的

事情。他的日記裏面說出他有時可以向七位婦女同時求婚，並且一同維持着情感洋溢的通信。

在這些時候，他另備一所房屋給他的老婆和兒子住。他向他家屬解釋，說他常常到別墅去的旅行是『業務上的旅行』。但他的妻兒並不知道他所幹的事務是甚麼性質的。所以時常莫明其妙地幫助他處置那被害人的財產。

蘭德路的審判漸漸進行，載在『死事手冊』裏的奇事漸漸明白了。第一位是有名的寡婦名叫朱巧特的。蘭德路和她是因求婚廣告而相識的。在一陣熱烈求婚之後，她同他在凡惱來 (Vernouillet) 的甘巴斯別墅同居了。然後，記事冊上來了一段刻板的記載：『一次旅行，兩張到凡惱來的車票。』並附有花去的費用。自從那天以後，朱巧特夫人和她的十七歲的兒子就失蹤不見了。當蘭德路被捕後，朱巧特夫人的一些傢具，在蘭德路妻子的房中搜出來。他妻子和他兒子的情人，還帶着朱巧特夫人的珠寶呢。

這小冊子上儘載着些單調的，有規則的，到凡惱來別墅去的致命的旅行；和一些失蹤的被害者。被害者大多是寡婦，但有一位却是十九歲的姑娘。在蘭德路被捕的時候，一位漂亮的二十九歲的女子名叫塞格雷特的，正帶着那『送命的戒指』——這訂婚戒蘭德路曾經給其他九位未婚妻用過。這同時，他還和一位名叫法爾克的訂了婚，而且從這位女子身上，借到了兩千法郎。

雖則塞格雷特小姐知道她是很難得地逃出她前面十位女子所受到的命運，可是她並不恨他，所以不願和他當面對質。『他對我時常是溫柔恭敬的，』她說。『我愛他，我願和他結婚。』在審判的時候，她避開他的注視。當她看了他最後一眼時，她昏倒在證人席上了。

有一位著名的犯罪學家在甘巴斯別墅中的爐灰裏找出兩百五十六塊人骨的碎片。另一位專家，試出烟肉裏的煤灰含有多量的脂肪。在一間密室裏藏着許多瓶子，其中曾盛過破壞細胞的藥水。鄰居的人說，他們時常看見一些濃密的令人作

嘔的烟霧，從那神秘的別墅中噴出來。

視察過蘭德路身體的科學家和研究心理病的人，都不懂他爲甚麼有吸引婦女的魔力。除了一雙大而發光的眼睛以外，沒有其他特點可以解釋這個疑問。他已經五十五歲了，中等身材，黃色皮膚。

蘭德路終於被判於一九二二年二月廿五日在凡爾塞牢獄前斬決。

當天上午四時，聽說有名的劊子手德卜勒和他的斬首機器，已經到了巴黎。於是我們急忙趕到監獄。四百名軍隊，在街道的兩端放步哨。而且只准持有通行證的人通過。當工人用螺絲裝置那兇惡的殺人機器的時候，僅有的光線是從少數的街燈和工人手裏燈籠中的蠟燭所發出來的。

差不多有一百位官員和新聞記者站着，用圓形圍着那架殺頭機器。我站在十五呎以外。監獄裏的消息傳來，說是蘭德路還要求替他修臉一次。『這樣可以使婦人喜歡，』他說。他穿了沒領的襯衫和賤價的褲子——沒穿鞋襪。

當寒冷的黎明底最初的彩紋出現時，一輛大的馬拉的篷車開來了，停放在機器近旁。德卜勒的助手從這裏面拖出兩隻柳條織成的籃子來。把那小而圓的放在前面人頭落下的地方，把那大的，棺材式的放在殺頭機器的旁邊。

突然，監獄的大木門開了。三個人很快地出來，每邊有一獄員抓住蘭德路的反縛着的手臂，扶持他而且盡力推他向前。他赤着的雙足在清冷的圓石上清晰地發響，他的膝蓋好像在抖動，他的臉色和蠟一樣。當他看到這可怖的機器時，他的臉色轉成青黑色。

獄員很快地把蘭德路的臉向一塊半月形的木塊上推。這木塊把他的頸項夾在掛着的刀的下面。轉瞬間掛着的刀急速地下垂，人頭就沉重地落在籃子裏了。當一位助手把釘住的木板抬起，把無頭的身子滾到大筐裏去的時候，一陣可怕的血水，突湧而出。

在機器前面的一位助手，把盛着人頭的籃子，像一株捲心菜似地拋到另一

大籃子裏去，而且很迅速地把這籃子擠進等待着的篷車裏去。車門關了，馬兒被鞭着向前馳去。自蘭德路從監獄出現到死爲止，僅費去二十六秒鐘。

(Webb Miller 原著)



## 縱火賊

倪受民

縱火這件事，目前在美國達到了登峯造極的地步。美國是縱火者的老家。性質可疑的火災，在這兒發生的次數，比在世界任何其他國家都要多。一天一夜之間，縱火賊和縱火狂者，差不多每分鐘要從美國房主們的口袋裏拿去三百金元。縱火的動機，除驅使意識錯亂的縱火狂者那種衝動之外，無非是欺詐、報復，以及意圖銷毀證據，來隱蔽謀殺或其他罪惡，就中次數最多的，要算以欺詐為目的的火災。許多靠着目前商業情況而繁榮起來的惡黨，就是為着預先說定的報酬而燒人家房子的。

因縱火而起的火災所造成的損失，足抵十次普通火災所造成的。在放火的時

候，為要幫助大火前進，是無所不用其極的。所有以身殉職的救火員，多半是死

在放火火炬所引起的烈焰中。每年葬身在火窟裏的一萬個人中，一大半是受賜於那些爲利益、刺激，或報復而燒人家房子的萬惡的縱火賊。遏制縱火是整個國家的問題，這問題，現在變得很複雜，因爲縱火賊手段既巧妙，所應用的機械裝置，又很精密。

最近在美國長島，有一場起因神秘的大火，深夜裏燒燬了一所價值四萬元的住宅。當時屋主有事出遠門去，他的家眷則遠在歐洲。那所房子保了重價的險。失火的那一天，左近地方並不曾看見一個人。

當拉騷地方警察廳副廳長縱火專家比得考察火場時，他發見那燒殘的電話機上附着了一根短短的電線，電線尾端有一點鎔化了的銅。比得就去查問當地的電話總局，知道就在失火那一晚，約當火焰被人看到以前一刻鐘，曾有一次長途電話搖到那所房子裏。

原來屋主事先裝好一根電線，線尾上有一隻小小的引火帽，電話鈴一響，電

線便會點着一桶汽油。他等到過了半夜，才從芝加哥打電話到他自己這空房子裏來，這樣就把大火放起來了。他以為當時他身在千哩之外，決不會有人疑心到他的。

過了不久，美國西部某城也有一個縱火賊，幾乎把住在一排商店樓上的四十個房客全送了命。這位冷血的陰謀家，把一架自動開關電碼式的電鐘裝上電線，放到一間堆滿垃圾的地下室裏，然後較準了，叫它在夜半一點半鐘通上電流，點着幾條假象牙和一箱汽油。此外，他又放上一架電扇在一旁扇着，催動火勢蔓延全室。

這一切鬼計全給一個住在上面的人打翻了。這位先生因為牙齒痛睡不着，半夜一點半鐘還在地板上徘徊着。火起時，他嗅到了烟氣，馬上發出警報，把消防隊叫了來，趁火勢還沒有越出地下室，就把它澆滅了。像這種預料不到的情形，把縱火陰謀打破的事，是數見不鮮的。

縱火狂者究竟受甚麼精神病的驅使才去放火，仍是心理學上一個大謎。有許多次，這些危險的不幸者，曾因為被允許照料監獄裏的爐竈，而恢復常態。這滿足了他們渴望親近火焰的變態心理。

試設想一個由縱火狂者組成的消防隊罷！長島某城市——該地消防隊曾在一次志願團體比賽中獲得首獎——有一時期接二連三地出現了許多神秘莫測的火焰。不到一年，全城的火災竟達一百餘次之多。一般人都疑心是有人故意放火，但又尋不着確實的線索。有一夜，一個患失眠症的人偶然凭窗遠眺，看見一輛轎車載着兩個人，打一條死衚裏開出來，疾馳而過。幾分鐘之後，在那輛車子開來的方面，熊熊的烈焰由一所空房子裏冒出來。那輛汽軍以及車中人，這人在月光下看得很清楚，事後把他們的形狀大致陳述了一下。他所陳述的話，和當地消防局裏的兩個人適相吻合，一個是卸任隊長，一個是代理局長。

比得忙了五十三小時沒有睡覺，終於問出該局三十幾個職員的口供。他們承

認有時從救火車裏偷出汽油來引火。據他們說，當警報傳來的時候，救火車的馬達早開動了，救火員們也都各就其位在恭候着哪！

有意放縱的大火，通常會消滅犯罪的證據，所以捉住放火主犯，是偵探最難的一件差事。幾個月前，有一家房子被一陣可疑的火給燒了，比得去偵查時，翻起那房子地下室的一塊磚頭。在那塊磚頭下面，他看見一小堆殘餘的火柴，火柴頭已全燒去，中間嵌着一個紙烟蒂兒。一線細長的灰燼，向兩邊伸展開去。這灰燼原是穿在火柴叢裏的一根導火線。紙烟點着之後，慢慢地燒着，讓縱火賊在燒着火柴之前，得以從容逃避；火柴一着，便點上那根導火線，把火引到預先佈置在屋內各重要處所的引火物。一塊磚頭偶然落下來，無意中保全了這宗證據。

大多數有意縱放的火災，都是由電器時計引起來的，這種裝置使主犯有時間跑開，成立一個『事件發生時本人實不在場』的口實。有一個例子是這樣的：用一根橡皮帶將一把火柴繫在一枝點着的雪茄四圍，等到烟草燒到火柴頭，那火焰

便引着一堆滿洒着汽油的廢紙。又有一個例子，是把一根化學藥品製成的棒子，放在一隻裝滿着水的大洋鐵桶底。桶底上有一個小孔，讓水慢慢兒滴出去。兩天以後，到了最後一滴水打桶裏流出的時候，空氣中的氧與化學藥品間的反應，便使後者轟然發火，傳到一瓶汽油。有時是把蠟燭——燃燒速率每小時約一吋——放在大箱的匏屑裏。蠟燭燒到下面時，火焰就會在夜裏某一點鐘達到引火物。

有時偵探追緝縱火賊，爲獲得必要證據，將他們置之於法起見，不得不讓他們實行放火。幾年前紐約消防署消防總監勃洛非（Thomas P. Brophy）在布魯克林剷除一個縱火黨的那種辦法，是一個典型的例子。爲要把那些縱火賊當場捉獲，他聽他們放火去燒一所房子，那房子裏有九個無辜的人正睡着。可是他各方面都早佈置停當。一輛運貨馬車，上面蓋着蔬菜，下面藏着化學滅火器和三百呎吋半的水龍軟管。附近的清道夫乃是喬裝的第一流救火員，還有其他人員則隱藏在左近的房子裏。

勃洛非注視着樓上的一扇窗子，他曉得賊徒就在那裏面工作，窗子裏冒出了一股烟。片刻之後，兩個縱火賊打房子的前門飛奔而出。勃洛非走上去兜頭便打倒一個，同時一個救火員又用飛索把另一個捉牢了。蔬菜倒在街上，水龍管和滅火器從車子裏拖了出來。跟着就是急風驟雨的幾分鐘。這幾分鐘過去以後，火是澆滅了，房子裏的人都安然無恙，那兩個犯人踏進了星星監獄，去度十五年幽禁生活了。

(Robert E. Martin 原著)

# 捉縱火賊

梁祖義

某夜，加州巴沙顛拿城（Pasadena）一條靜寂的街道，突告失火，被燒去的是一所古式大廈，當救火員穿牆入屋的時候，看到一個身體被綁而口也被塞着的老婦，正在樓板上與撲近她的火燄掙扎，於是把她救了出來。她被救後，氣喘喘地告訴人，說一個賊闖入屋內，把她綁起來，而從窗口逃去。

第二天，在洛杉磯的兩實驗館裏，一羣善於鑑別木料和其他引火品的縱火問題研究專家，在電熔爐、切片機（Microtome）——一副精巧的機械，能把木片切薄至千分之一耗——前彎着身子在工作了。

幾星期後，這羣專家和那救出的婦人在法庭前相見，他們指證那婦人便是縱火者，她把石油澆在室內的白松樹板上，用火柴引火，又把自己綁起來，反告有



賊入屋放火，希圖脫罪，專家們把他們研究所得關於火燒後室內白松木的細胞纖維構造，用顯微鏡攝製的圓片，對法庭說明，這些顯明的『紋路』是將石油澆在木材上燃燒後，所得必然之結果。還有一層，那婦人供稱強徒是由窗門遁去，而實在那些窗門都是嚴扁着的，由是證據，法庭判定了那婦人犯縱火罪。

美國全年因賠償此項欺騙式的縱火費，達三千萬元以上，而現在這羣『捉縱火賊者』正努力從事偵探和消滅此輩之工作，上而不過其中一個例子吧了！他們在各地奔走活動，帶着他們底工具——電熔爐、顯微鏡、試管、切片機、染色素、和一副照相機，自他們工作後，成績也大有可觀，每年替政府省下千多萬元應賠出的火險費。

全國各地都很熱心贊助這批『獵者』，切實地和他們攜手合作。羅省縱火部主任和夫大佐 (Capt. Paul T. Wolfe) 和木料研究專家美尼亞 (Ralph Minnier)——他們二人就是那宗巴沙頓拿案的解決者——經過數年苦心研究，能夠精確地

決定每一種引火物遺留在燒殘木塊上的紋路，他們共同作過一百多次的試驗，把石油、汽油等澆在木塊上，獨個用煤氣引火燃燒，研究其所得的結果。

專家們藉着把電力溫度計結連在電熔爐的方法，測出各種物質的『燃燒熱』：木材普通在一千五百度燃燒，但加上引火劑，自然會發生較大的熱。例如，澆上汽油，則在一五五〇——一六〇〇度之間；潑上石油，則會在一六五〇——一八〇〇度；假若加入放火劑（thermite）——一種氧化劑與鉛粉的混合物——會變高至三千五百度啦！由於熱度的愈增高，我們知道木材遺下的紋路是愈縮小的。當一宗縱火案發生時，首先要解決的是最先起火的地點，然後把那處燒剩的殘木割下一塊，帶返實驗室在顯微鏡下仔細地察驗，假如那殘木的焦面有像鱷魚皮般的紋路——有單條紋和圓點凹紋，那麼縱火時，一定用生高熱的引火物。

專家們又破獲一宗縱火案！數星期內，一所小客寓半夜失火，女主人認定她底前夫為嫌疑犯，但是他極力否認，而他的母親也說他那天晚上並未離家外出，

搜查他的身體也找不到半點犯罪證據，只在他的左褲腳尋出一片黏着的尖木片。

次日，專家把那塊尖木片在切片機上切成薄片，加上紅生色精(Feo aniline)染色素，置在顯微鏡下放大四百五十倍，研究其細胞構造。他又把在小寓所門上割下的一片木，照樣檢驗一次，結果二片的構造相同，那人亦無從狡辯，只好直認放火了。

有十多年經驗的專家，還能夠神秘不可思議的猜出縱火犯人的國籍和性別呢！普通說來，婦人多數喜歡把整盒火柴放進一堆紙裏，加速其燃燒，其實一兩根已足夠了，況且根數少比較留下淺的證據。又如一個西西里人並想不到一加侖汽油足夠引火，而他会瘋狂地澆上一百加侖呢！又美國人喜歡添上許多自以為巧妙的死計，這時常被一般『縱火賊獵者』目為『可笑的傢伙』。

還有專以替人設計縱火為職業的賊黨，他們起先每每詐作致身商業，而暗中進行他們底詭計。假如有人因經營失敗，不能依期還款，或者欠下銀行一大筆

債，他們便借此入手，你若上了他的鈎，他們便靜悄悄地叫你給他進行費，勸你到別個城市旅行，然後他們便替你完成這縱火任務了。

煩惱來了！此類縱火案往往失敗的，賊黨得了錢幹了便算事，而上了大當者賠了錢，得不着保險費，還要入牢活受罪啊！

某甲計劃若把他的房屋燒掉，便自得六萬元火險費，於是他按部就規地把各樣佈置妥當後，假裝到紐約去旅行。一天晚上，他在紐約賓夕費尼亞旅館打長途電話回去，他在羅斯安格的皮革店，看着錶計算着電話鈴子響十四次，然後掛回接話器，坐下等候甚麼消息似的，果然，三小時後，有一封電報給他，寫着：

『今晨無故失火，所藏皮革全燒去，損失六萬元，速返。』於是他起程返加州去，一心以為這筆巨款可垂手而得了，誰料他抵達不久，便被警廳捕捉入獄。

事情是這樣的：當起火時，專家們迅速趕往研究，查出某甲一年內從西部來時僅有資本三百元，後來記賬買入五千元的狐皮，售去賺了一筆款子，這次失

火？某甲僞報燒去了他所儲藏的狐皮、貂皮、和高價錢的俄國狼皮。但是經專家小心研究所得的顯微圓片，知道燒去的只是些價值幾元錢的兔皮，某甲犯了縱火的嫌疑，但是他用甚麼巧計來縱火呢？

一天，兩個警吏跑到某甲的辦公室，對他說：

『讓我們告訴你一件新發現的有趣器械——一根竹桿代替你店中電話鈴的錘子，桿的他端是刀口。當電話鈴響十四次時，刀口割在一根連結彈簧的繩子上，彈簧一鬆，懸在簧上的火柴和三合土地板摩擦生火，燃點一堆紙片，這就是你皮革店的火源吧？』

『你們勝利了。』他蒼白着臉色隨警吏入獄去。

日後一位專家對我談及那巧妙機械之所以揭破，完全因為那根竹桿子。本來某甲原定在二十尺外掛一重物，打算引火後藉重物之力把那根桿子扭拉離電話鈴而丟入火簇中，可是失了效應，依舊遺下那根竹桿，做成日後破案的基礎了。

現在正是『捉縱火賊者』與那班狡獪『縱火賊』決鬥的時候，但『獵者』們已經漸佔上風了。某城在兩年內統計火險賠金由一八、〇〇〇、〇〇〇元減至九、〇〇〇、〇〇〇元——省下的一半金錢，大部份是靠他們的功勞呵！

(Andrew R. Boone 原著)

## 汽 車 賊

許以牧

偷竊汽車是今日美國一種最流行的罪惡。芝加哥當局在撲滅汽車賊的努力中，發見這種犯罪行為遍於全國。千萬買舊汽車的人，不知道他們在開被竊的汽車。

這種違法的勾當，使社會蒙了極大的損失。在一九三一和一九三二年間，芝加哥的汽車賊每天平均偷了一百多輛汽車。被竊汽車平均每輛值八百元美金，一年的損失便是兩千九百萬元。其中有一半不是找不到就是被竊賊改頭換面，失掉原形。汽車保險率高到不能再高，但是保險公司還是虧本。這不是芝加哥的特殊情形；大城市多數有這種情形。

汽車賊的種類很多，有非職業的冒險家，有嘗試一次的傢伙，有找興奮刺激

的孩子，有騙保險費的小商人，有帶槍的暴徒，也有當後台老板，指揮大規模偷竊機關的巨盜。

有些賊專門幹實地偷竊工作，依賊黨首領的命令，於規定的時間內竊到某公司所製造的汽車。這種賊竊到一輛汽車，可得三十五元至五十元的報酬。如果某次偷竊時危險性太大，他便以一元為報酬，叫在街上閒蕩的孩子把汽車開過危險地帶。他對那孩子說，他是汽車的主人，因為當時須找個人接洽一些事情，非常匆忙，請那孩子把汽車開到某轉角處，於幾分鐘後和他碰頭。那孩子不知就裏，可是如果不幸給警察查出來，被捕的却是他呢。

有訓練的竊賊能於一剎那間很靈敏地把汽車門的鎖打開。我曾聽見一個年輕的竊賊誇言道，他能於半分鐘內坐入鎖住的汽車，把它開走；我曾實地看他這樣做過。竊賊常常把弓形鋸改成指甲銼大小的利銼，以為開鎖之用。有些本事較差的竊賊，把汽車門的把手或玻璃弄破。有個兩臂很長的小賊，總由車頂挖洞，然



後伸手由車內開鎖。

還有種專家，是把汽車改頭換面的工匠，以工作的效率和技術的精良而論，他們真有資格做偉大的正當事業。他們能夠於半小時之內使汽車完全改了一副面目。有一些工匠站在一邊，準備拔起鐵釘，拆散車身，另一些工匠拿好火把或鐵鎚，預備更改汽車號碼。

有一次，一個警官躲在一間屋裏，遠遠在守望一個嫌疑的汽車間。他想趁汽車改頭換面的時候，把竊賊當場捉住。他由望遠鏡裏看見一輛偷來的汽車開進汽車間，便馬上以無線電發出警報。但當最近警署的警察隊開到時，汽車間裏的賊黨，早已把汽車改得完全不見原形，結果警察找不到竊車的證據。

被竊汽車一旦改換號碼，賊黨便光明正大地在大路上運輸，有時五六輛做一批轉運。大路上的警察大多認不出改頭換面後的汽車，所以汽車賊的行動頗為安全而自由。賊黨常常在報紙分類廣告上『徵求會開汽車的人，免費旅行，機會難

得』。因此有許多入墮入詭計，代賊黨運汽車到遠地去而不自覺。有些應徵開汽車的人甚至代付途中的汽油費。

賊黨另一種避免法律制裁的妙計是去買壞車子。在過去三四年間，壞汽車的買賣非常之好。流行的新式汽車如果毀壞到無修復之望時，車主常常可以把它賣掉；假如買主是賊黨的話，其代價比拆開另賣的報酬還要大。賊黨買壞汽車的目的，是在得到汽車號碼，以便在偷來的汽車上應用。

另一個花樣是造成汽車竊案，領保險費。這種欺騙行爲也許暗中得到汽車主人的同意。例如，芝加哥一個少女想多得點零用錢，便和賊黨接洽。後來她的汽車『依約』被竊，她於是領到八百五十元保險費。不久警察在運河裏發見那輛汽車，可是她的目的已達。有些賊黨願以五十元的報酬，代人造成汽車竊案，使該汽車絕跡街上。

還有一個花樣，是拆開偷來的汽車，出賣零件。許多出賣汽車零件的商店，

滿堆着竊賊的貨物。有一間汽車公司設了一個『三把鑰匙機關』，每次賣出一輛汽車，便另打一把鑰匙——第三把鑰匙——給賊黨應用。不久該車被竊，車主領到保險費。後來該車如果發見，保險公司總將之賣給汽車零件商人。上述的汽車公司，和這些零件商人，常常有很密切的關係。所以這種當零件賣的汽車，不久又裝成一輛新車出賣了。這種程序是循環的。有個車主的汽車，曾於一月內被竊五次，被拆五次。

這種可惡的偷竊行爲有撲滅的希望嗎？芝加哥當局的努力，已經證明是可以辦得到。芝加哥有一時期真是汽車賊的樂園，每天平均有一百輛汽車被竊。可是當該市政府盡力和賊黨鬥法之後，汽車竊案日益減少了。

芝加哥當局第一步將汽車竊案的詳情記錄下來，使汽車的失蹤和發現皆有線索可尋。警察就根據這種報告去捉捕汽車賊。在這樣的不斷努力之下，小賊絕跡了，大賊黨的『生意』越發無利可圖了。

美國政府現在對汽車賊的法律制裁，非常嚴峻。從前當年輕的車賊被捕時，常常有所謂慈善的社會心理學家，在法庭上代他們求情，所以犯罪達十幾次的竊賊，有時也可以逍遙法外。例如，昆因賊黨曾在寬弛的法律下橫行多年。該黨的首領是個不上二十歲的青年；而本領頂好的竊賊是十四歲的孩子，有時一星期偷到三四輛汽車。監禁的刑罰，比從前甚麼不澈底的懲戒辦法，有效得多。

經當局一番奮鬥之後，芝加哥汽車竊案一天平均減到十七件。警察已經撲滅了汽車賊黨和汽車保險業有組織的欺騙行爲。汽車被竊的保險率已經減了百分之五八。

這是一種進步，但還未能使人十分滿意。芝加哥爲甚麼一天須失竊十七輛汽車呢？

據芝加哥一埠撲滅賊黨的經驗，賊黨的活動範圍甚廣，一城一埠單獨的努力是無濟於事的。竊車的貿易已經超過州界。例如，據說有個車賊正在幹這麼一種

玩意兒：在佛洛里達買一輛毀壞的汽車；在印地安那偷到一輛汽車；在芝加哥把汽車改頭換面，然後運到加州去賣。

不久以後美國聯邦政府也許會成立一個中央機關，以爲各州汽車竊案的『清算所』。聯邦政府已經有一個機關，專門保存幾百萬人的手印，以爲偵查罪犯的根據。依同樣辦法，製成一個全國汽車竊案的總記錄，是沒有困難的。

車賊無論多麼聰明，多麼橫蠻，結果都不能逃出法網。車主對該地的汽車竊案，應當要求有效的法律制裁，因爲車賊橫行不法，車主便不啻在繳納一種犯罪稅啦。

(Thomas F. Courtney 原著)

# 西洋綁票法

羅浮春

記得兒時在鄉下親眼見過『棒老二』，擎着一根木棒去『拖肥豬』，他向着人家追去，追着時把那人關在轎內，兩眼貼上膏藥，叫人抬着他繞圈子，幾天之後便說到了梁山泊。我覺得十分好笑，也很好玩，每次都想告訴那老頭兒，說他並沒有離去鄉井。我當時以爲這種玩意兒只有我們這『野蠻的』國度裏才有，後來在大地上繞了一個圈兒，才知道這原是人類的祖傳，西方的綁票法比我們的還要高明百倍呢。

記得當我初到新大陸的詩家谷時，看見街角上站着許多閒人，在那兒東瞻西望，不時動動指頭，那另一支手却永遠放在衣袋內。後來有人告訴我，那些全是歹人，看見甚麼消息便用『指頭電報』向匪巢報告，這方法比警察的電信還要靈

敏。第二天晚上我就碰着一個這樣的人，雙手放在袋裏，向我打招呼。他說：『查理，好久沒見你了，你好？……你是不是上那一家紅樓去？……好朋友，你上次欠我的錢應該還我了吧！』這時一位警官從我身邊擦過，他忙改了口說：『其實不還也不要緊，我們去喝一點東西吧！』我看見他這樣溫文爾雅，也不好意思叫警察，順手遞給他兩塊金洋，說一聲『再會』便分手了。我回到旅館才知道害怕，竟出了一夜的冷汗。

後來我去到一個更大的城市裏，在那條第四十二街上逢着一位老朋友，這朋友嗜酒如命，一定要拖着我去共醉一瓶。這一件犯法的事情在我們東方人看來並不算甚麼，倒是老朋友見面時一種不可少的禮節。聽說普通的酒水都在地窖裏出賣，門上有一個小圓孔，見是『外國人』便啓門迎入。那天晚上我們却登上了高樓，在一間雅座裏叫了兩瓶啤酒。還沒有打開時，我用國語向同伴說：『這空氣有些令人可怕，還是先問問酒價再說吧。』我那位朋友却滿不在乎，一飲而盡。

他滔滔不絕的說起故國的『蓮花白』，『川大麩』是如何的價短味長，這兒的水樣的東西就要半塊金洋。於是後來一算賬，單子上明明寫着要二十元。這時候我的友人可急慌了，他厲聲說不能給這樣多。對方把手放在袋裏，說不給可出不了門。我告訴他們兩瓶啤酒的貨價就只是幾角錢，他們說，不錯，但這是一個特別的地方，還有『戲』可看，這二十元只是『盤子錢』，酒是白送喝的。我那朋友一定不給，後來他們用武力拏去了五元錢才算了結。『戲』自然是沒有看成。這頭一次受了教訓，我以後再不敢去嘗試，直到『三點二』的新法律啤酒製成後，我的胃口才算有福。

我再向西航，去到了一座古城裏。這兒沒有閒雜人，且餐餐必有 *roastin'sto* 飲，真可謂瑤池福地了。有一次，我逢着一位波斯人，他自稱是一位記者，約我到一家咖啡店裏酌了兩杯。他要我供給他一點東方的材料，問我有多少黃色的太子在那古城裏居留。還說起他要到神州去，叫我把通信處告訴他，好來拜訪。我



那時醉醺醺地告訴了他許多話，清醒來時全都忘了，只恍惚記得那酒資倒是我掏腰包的。過了幾天他又碰見我，說電報簿上沒有我家鄉的地名，他以後不便同我通訊。我當時起了一點疑心，忙向他說明我不是一位太子，這筆遊學金還是那地方的政府資助我的。更說起我的家鄉是如何的古老，非但電報不通，連郵政都沒有。他好像全然不相信，且頻頻向那遠處的遊客示意。我知道事情不妙，連忙雇了一輛車馳回學校。一連兩個禮拜不敢到城裏去，有一天，一個醫生來訪我，他也認識那位東方人。他告訴我那人寫了一封信給他，說有急事需要二三百塊錢，特意向他商借。那醫生不敢得罪他，正要給他送錢去時，忽然看見報上說他因綁票的案子入獄了。那醫生慶幸他沒有破財，我却慶幸我脫離了這未來的災難。但我不敢久留，立刻就買舟歸去了。可是回到故鄉，人家都說我發了洋財，要用那老方法來對付我，於是我又得往江湖上飄流，永遠的飄流。

# 保險騙子

歐麗沙

保險公司的鐘思先生被打電話的人煩擾了。『你們的要求未免太過份了，』那個人說。『祇因為我保了十萬元壽險，我不懂你們有甚麼權利可以管到我的私事和商業上來。我的身體由你們檢查及格了，而且也付了第一期的保險費。那應該夠了吧。可是你却差一個人到路邊那店裏，問他們我買多少威士忌酒。你問我公寓中開電梯的人，問他說我的妻子不在時我可曾接待女客。你問我的同事我的經濟狀況如何。現在你又厚着臉皮要求我詳細敘述我的私事。你們有甚麼權利可以這樣做呢？』

保險調查員的答覆要點是『提防欺詐』。

每當你保大筆壽險時，不論你曉得不曉得，保險公司當局對你個人的事業，

總是作很詳盡的調查。因為保壽險業是建立在平均律上的。保險公司是根據平均律，準備與你的早死打賭。可是他們堅持他們不能輸掉。

欺詐不一定是有意的。一個酒鬼也許會在壽險表上說他素來不喝酒，沒有旁的原因，祇是因為不好意思。可是這並不能防止酒縮短他的壽命。或者有一個人說他付得起一筆很高的保險費，可是其實就是他的全部收入也不夠付；於是當他破產的時候，那筆大量的保險費也許成爲他自殺的原因了。有情婦的已婚男子，並不是因為要欺詐才嚴守秘密的。可是當一個金髮美人爭風吃醋，把保壽險的男人殺死的時候，倒霉的總是保險公司。

種種的欺瞞都是很重要的，可是在欺詐案中，多半都是預定計劃，有意欺騙的。壽險公司所建立的保障，和被保險者的聰明巧計，雙方競勝的事實，往往與小說一樣引人入勝。

約保了一百萬元的壽險。其中的條件是倘使因意外而死，保險公司應負賠償雙倍錢的責任。不久以後，有一次在班娜瓜湖（Lake Managua）一隻汽船上旅行的時候，他突然暈船得很厲害，向汽船的欄杆衝去，跌到湖中淹死了。至少，在死亡證上是這樣寫的。他的屍身遍撈無着。

於是他的家族就來信要求那一百萬元的保險費，加上意外死亡的賠償費。並且附寄各證人的誓詞，可是這些文件的字有些很像馬特拉自己的手筆。於是這壽險公司便派一個會說西班牙話的偵探到尼加拉瓜去。

他發現馬特拉所乘的汽船是他們自己輪船公司中的；所以那些證人也許是隨便喊來的。那偵探僱了三個熟悉中美森林情況的美國浪人。他們終於把他領到尼加拉瓜九十英里的一間木屋。在半夜裏，他們突然破扉而入。馬特拉活生生地在裏頭，舉起一隻椅子向進來的人丟去。他所僱用的那一個浪人低下頭去避開椅子，舉起手槍就射。那偵探眼明手快，連忙把手槍擋開，正好沒有射着。他的目

的完全是在發現馬特拉還活着。假使那粒子彈打中了馬特拉，保險公司還是要付一百萬元的。

一個壽險公司的職員漢尼先生（Henry），在肺病療養院中欣賞音樂會中的音樂。那些彈奏音樂的都是病人，漢尼先生發現有許多表演者的名字同時也在他的保險人名表中，他們按月都有一筆不能工作的賠償費的收入。有許多人在美國各城中保過壽險。他們在身體檢查及格了以後，在可驚的短期間都生起肺病來了。

保險公司多方調查，後來有一個病人自述了。方法是這樣的：病人大約在療養院住了六個月——正好把肺上的傷痕暫時治好。於是他們回到故城去，不提他們到過甚麼地方。普通用聽筒檢查胸部是驗不出初期的肺病或治好的傷痕的。所以他們回去的時候便去保壽險，附帶不能工作時應賠償損失的條件。他們當然完全不承認有過甚麼肺病。過了能引起爭論的時期以後，他們便寫信要求不能工

作賠償費。於是他們回到同一個療養院裏去，一生的收入已經安穩到手了。

這是在壽險欺詐案中所犯的最大欺詐案，在美國大約已經有一百六十件這種欺詐案發生了。這是在保壽險中唯一不靠死亡來欺詐的騙案。

在蒙坦那 (Montana) 地方，一個名叫李查士 (Richards) 的青年，保了五萬元的限期壽險。在到期前十五天的時候，他寫信給保險公司，要求以六千元做他不自殺的代價。他說他窮得要命；說他的妻子和子女都缺衣乏食；又說除非公司當局想要把五萬元全數付出，否則還是接受他的建議好。他在期限達到以前幾天，已準備一死來賺這一筆錢。

保險公司向來是不和你做這筆交易的，可是這一次他們暗中派一個調查員到李查士的故城去。他發現信上所說的是事實。這調查員召了李查士四位最要好的朋友的，包括他的醫生在內，叫他們誓守秘密。他們答應注意看住他，直到保險期一過，他沒有自殺念頭的時候才離開他。

這四個朋友互相輪流，日夜二十四小時，無時不守住他。他們恐怕他會服毒自殺，所以那醫生也帶着抽肚機不時隨侍左右。

在末了一夜，他們正在玩撲克牌的時候，李查士跑到浴室中去，吞服毒藥。醫生連忙跑出去，到他的車上拿抽肚機來，立刻把李查士肚中的東西全部抽出。他終於活着，感謝他的朋友阻止他自殺。

威佛利先生 (Waverly) 是美國西部小城鎮中的商人，他有一個料理葬事的朋友名叫海斯 (Haves)，是專管收埋窮人的屍體的。有一天，威佛利到城裏去訪海斯。那天深夜海斯用汽車把他送回去。在過山的時候，汽車突然陷入泥中開不動了——這是海斯所說的——威佛利跳出車來，車傾覆了。幾分鐘後海斯發覺他已經死了。

普通的死訊發表：威佛利也被火葬了。直到火葬過了以後，威佛利太太才寫信要求保險公司償付兩萬兩千五百元的保險費。公司便派了一個調查員去訪問那

焚燒屍體的工人。從他所敘述的，那死人的重量與高度和威佛利的重量與高度大不相同。

於是公司便派人注意威佛利太太的信件，不久便發現他的丈夫住在尼勃拉斯卡（Nebraska），結果威佛利與海斯雙雙入獄。那火葬掉的屍體當然是窮人的死屍。

保險公司爲甚麼不願意和有情婦的已婚男子發生營業上的關係，原因完全在這裏。美國費城的盧素先生（Russell）保了十二萬元的壽險，賠償費可以付給他的夫人。她懷疑她的丈夫和女打字員有曖昧的行動。有一天下午，她呼然一聲把她丈夫私人辦公室的門開了，她發現她的丈夫和他的女打字員在做一種不該做的勾當——至少不把門鎖起來是不該做的。她拔出手槍來，把他們都打死了。

保險公司總得把十二萬元的保險費付出，可是在殺人一方面，法律是不容許殺人犯因犯罪而獲利的。法庭得另外指定一個接受保險費的人。可是在審理此案



的時候，有一個陪審員以這女人一時神經錯亂爲根據，而解除她的罪名；她便不是殺人犯了，於是她得到那些保險費。

一切壽險都有互相濟助的性質，活着的保險人都捐錢濟助死的保險人。假使活着的人被欺詐了，他們保壽險的代價一定增高，他們當然也不情願因別人的欺詐而出錢。所以保險公司在你保險以前把你調查一遍，在你死的時候又少不了要調查一遍。

無論甚麼詭計，保險公司都記得的。因爲每種詭計都有人試過好幾次。

(Kenneth Brown Collings 原著)

# 離婚與謀殺

周森鏞

美國伊俄華州 (Iowa) 有一個農人，一簞一簸地走進了鄰家，就仆在地上，口裏喊道：『快代我請執行官來吧！』一羣盜匪用鐵棒打我，天知道我的妻女現在怎樣了。』就在這個時候，在伊里諾斯 (Illinois)，一個寡婦啜泣地告訴地方律師道：『我真不知我的男人幹嗎會想到這樣可怕的事情，忽然間他抓起一支手槍，把槍柄放在地板上，然後把頭部放於槍口上，他彎下身子，撥那扳機，真可怕呀！』

俄克拉何馬 (Oklahoma) 有一個重傷的婦人從一架撞破的汽車下面爬出來，流着血，差不多要死了。她叫道：『找我的丈夫吧！他現在到底怎樣了。』

結果她的丈夫是定了兇殺的罪；他曾用斧頭重擊他的妻子的頭部，以爲她死

了，將汽車開到一個溝裏，想掩蔽他的罪名。至於其他兩案，也是經新式執法者很呆板式地調查出來的。他們都不顧這些無謂的故事，而向住屋內發現點蛛絲馬跡來。那丈夫把妻子打死後，再將自己敲了幾下而捏造出強盜的故事。那寡婦敘述她丈夫自殺的故事時，說得太逼真了，等於將自己行兇描畫出來。這些謀殺，及每年同樣成千成百的案件，都是爲着避免離婚的人言而犯的，因爲這樣一來，那三角戀愛的受患者就可以高枕無憂了。

從前，侵害一個結婚家庭的幸福是危險的。現在可兩樣了。做一個花花公子的妻子，或一位交際花的丈夫，比做一個奸夫或奸婦要危險一千倍，因爲他或她妨害了不法愛戀的自由。一年中有多少這樣案件，我們不得而知。

究其原因，不外法律的執行非常鬆懈，兇手們間接地好像受了幫助。還有庸醫、驗屍者、檢屍官等，也都給他們不少方便。每年普通有六萬人死於心疾，三千人死於胸膜炎，九萬人死於胃疾，七千人溺死，兩千人死於火，六千人死於汽

車失事，一千五百人中毒而死，還有兩千人死得不明。在這許多不幸者當中，一定有不少是被謀害死不曾給人發覺的。有些兇手是兇殘得毫無人性的人，他們往往在幾次重施故技後方投法網。福羅生是個很好的例證。

福羅生是個已婚的婦人，但她喜歡流連於生人的床第，她的丈夫加辛日對這點很不滿意。他們已有兩個孩子了。一天她用砒酸給丈夫吃了，然後送他到醫院去。醫生以爲他患腸內流行性感冒，結果他死了。

過了幾年舒服的生活後，她嫁給彼得斯，夫婦間的感情也還可以，但是這婦人因和一個廿一歲農夫通姦，而復施故技，她的前夫已死了八年，但她還沒有忘記她的手段。一杯下了鉛砒的牛乳使她的丈夫病倒，又成了一個腸內流行性感冒的病人，她把他再送到她前夫死的那個醫院去。

但這次醫生診察後，發現病人的呼吸裏具有明顯的大蒜氣味，一個受砒酸毒的明證。調查接着開始，但彼得斯堅執不信，雖然後來當他的妻子同奸夫在床上

捉到，他尙是疑惑。案情由是溯到八年前的事情了，加辛日的屍首遂從墳墓裏開出來重驗，發現那將近十年還沒有消滅的砒酸。彼得斯夫人進了獄，彼得斯則給她照顧兩個孩子。幾十年前這類新聞是觸目驚心的，但現在却司空見慣了。

還有許多夫妻謀殺的故事都不是由於甚麼家庭的糾紛的。孩子有時是父親或母親的同黨，有時被驚嚇得不敢聲張，鄰居是偵查中必要的證人，但並非完全可靠，因為他們即使知道，有時是不管閒事的。不過，警局往往仍收到無名氏的字條，說及家庭的糾紛，奸夫奸婦的嫌疑，手槍的借用，毒藥等等。下面是加立福

尼亞州生彼都樂 (San Pedro) 地方一個六十七歲丈夫謀殺五十歲妻子的故事。

起初這老婦人說是給火烟薰倒的，救火員趕去救火時，她昏臥在一個床上。後來經過一番檢查，發現了許多毆打的傷痕和斷骨，她就那樣死了。丈夫的解釋很可疑，所以偵探尾隨他，繼着在一個妓院的鑰孔聽見那老頭子在和一個妓女誇張他兇殺的成功，他們破戶而入，將這薄情人給抓下了獄。這次假使鄰居肯幫忙

的話，就可以省了許多麻煩了。他們眼見這老人擊倒了他的妻子，蹴她，跳在她攤在地上的身體，然後拖她進了屋子，接着那窗口就冒着烟，但他們始終緘口，不露風聲。

像這樣兇狠可怕的『離婚』，方法很幼稚，隱藏的工夫也很差。然而給警察捉到的較少。有一個偵探的兄弟給妻子毒死了，他還要花六年的工夫才能破案。不過如有可靠的驗屍人，罪犯就無法漏網了。

這裏是一件上流社會的人所幹的殺妻案，他的名字叫士拉西，是一個伊俄華州的牧師，有一晚他在一個妓院遇見一個結過婚的淫蕩的女人，他愛上她，同時他又不願意他的妻子遭受離婚的不公平，最後他決定殺死她。

他的妻子可經耐，第一次士拉西把她駛停在一個懸崖旁邊，讓他的情婦自後面用汽車撞碰過來，一棵樹木擋住了，士拉西夫人遂沒有墜崖而死，她下了車，僅責備後面開車的不慎而已。他們想毒死她，不果。僱了一個流氓槍殺她，也不

成。最後他們花了一千圓，僱了一個人把她擊死。可是這時士拉西和他情婦的事情已風聞全鎮，這兇殺很容易地就破案了。男的受了絞刑，女的終身監禁。

在這離婚尋常的日子裏，還有人寧願兇殺，而不願法庭宣告自由的離婚，這是很奇怪的。多數兇手招認他們兇殺的動機是避免離婚的不名譽。也有因為社會上的地位不容許他們離婚。他們的朋友對這事情將怎樣評論？他們在教堂裏的地位是不是要受損失？每年夫妻兇殺的記錄裏面，總有不少教堂中捐款者、彈風琴者、唱聖樂者等。

新式的執法者對急死者家眷的私生活，是要作嚴密的調查，除非他們情有可原或有相當目擊者作證。但在美國多數的羣衆中，有勁的偵察方法還是缺如。而所謂調查也不過一種死板的手續，因而矇蔽了自己的眼睛，就是可疑的情景也看不見了。同時那怨偶兇殺案的實在數目要比我們所想像的大得多呢。

(Courtney Ryler Cooper 原著)

盜

屍

王貽謀

現代出售死屍的事情，並不是沒有背景而突然發生，而是經過許多困難，打破許多傳統思想的結果。我們只要回顧一百五十多年前的情形，就可以看出這種事情的起源——盜墓匪徒及出售死屍的流氓專靠死人吃飯的苦鬥經過。

十八世紀末葉和十九世紀初葉的法律，對於外科醫學校需要死屍以爲解剖研究，並沒有明文規定。只有少數已經正法的囚犯，才可以拿來應用。但是學校方面總希望使學生能多學習一點書本上得不到的解剖技術。因爲有了這種非法的需要，盜墓的匪徒也就應運而興。這種私運屍體的勾當，頗受醫學界的贊助；他們認爲這並不是甚麼大不了的罪惡。但是社會的人士却極痛恨這種事情，以爲這是大逆不道，傷天害理的勾當。



從前盜墓的匪徒，都是些流氓惡漢；他們對於盜墓這一種事情，似乎很有興趣。在今日他們早已銷聲匿跡了。考琦（Ben Crocker）是幹這種盜屍勾當的英雄。他是個强有力的麻臉的惡徒，好穿考究的衣服，嗜好珠寶。在一八一七年，這個奢華時髦的流氓就把這種副業發展起來。在假磁牙沒有發明之前，人們鑲牙只好用現成的真人牙，而盜墓匪就是供給這種需要的人。考琦和他們賊黨中一個名叫哈奈德（Jack Harnett）的青年，跟隨着西班牙和法國的軍隊去打仗。每打完一次仗以後，他們便在夜間偷偷跑到戰場上去，拔死人的牙齒，因此發了一筆小財。

在愛丁堡，這種盜墓的匪徒也曾盛極一時。其中最著名的要推梅瑞李士、斯潘、和毛威德三人。他們的大名之所以永垂不朽，是因為梅瑞李士曾經有一個驚人計劃：要等他姊姊死亡之後，把她的屍體賣掉。可是在他姊姊死亡的時候，他和斯潘與毛威德因為十先令吵起架來。斯潘和毛威德兩人打算把這個死屍據為己

有。梅瑞李士的手段比他們倆強得多，他很狡黠地等着他們倆把他姊姊從墳裏弄出來，然後裝做一個活鬼，頭上蓋着一塊壽布，大聲咆哮着，把他們倆嚇走。後來他又用同樣的手段把他們從車上嚇跑。於是他就天亮的時候，用這輛車得意洋洋地把他的『貨物』送到他的老主顧門上去。

這些以盜屍爲職業的匪徒，也遇到那種偶爾作盜屍勾當的人們的競爭。有些不肯花錢買死屍的外科醫學生，常常親自出馬去盜屍。他們把死屍掘出來以後，把壽衣脫掉，另給死人換上一套特地買來的衣服；兩個人背着一個屍體，把那僵硬的手臂盤在他們脖子上，就這麼背着走，好像背着一個醉漢走路似的。

甚至那些成名的外科醫生也常常幫忙去盜屍。那些人的身體成爲殘廢，或長得特別高大，或長得特別矮小。如果把他們的特徵研究出來，將來再有這些現象的話，也許可以預防，或是治愈。這種人死了以後，他們的屍體最爲科學家所垂涎。那些著名科學家的屍體，也同樣地爲各式各樣的盜匪騙子所垂涎，想要弄到

手去出賣。

一七八〇年有一個怪人名叫白恩（Charles Byrne）。他是一個愛爾蘭的巨人。當時倫敦有一個最偉大的外科醫生韓特（John Hunter）想要解剖他的屍體。白恩自己也知道他將來是一個極有價值的解剖標本。但是他的頭腦很簡單，不特對於科學的進步沒有興趣，並且還厭惡它。他死於一七八三年，預先弄了一個鉛製的棺材要葬在海中，他自以為這樣就可以使醫生不能解剖他的屍體，所以他很覺放心。他曾預先給了看守們一些金錢，請他們把他葬在海底。可是韓特賄賂看守們的金錢比他給的還多。韓特給了五百金鎊。在深夜的時候，他們把這個巨大的屍體從屋子裏面弄出來，放在馬車的坐位上。韓特和他的僕人坐在他的兩傍，免得使屍體搖幌不定。馬車磷磷地走着，載着這個可憐的白恩，走上他所畏懼的那種命運。白恩那副骸骨是保存在倫敦皇家外科大學裏，以作韓特為學術而綁票的紀念品的。

此外還有一個比韓特更著名的盜屍者。他是愛丁堡人，名叫李士頓 (Robert Liston)。他是一個不怕危險的英雄。他極喜歡偷盜死屍。在學生時代，他就幹過這種事情。他那種盜屍的才能和胆略，使後來學他的許多外科醫生崇拜得五體投地。

有一個小孩頭部特別巨大，因此引起了科學家研究的興趣。這個小孩死後埋在Firth of Forth附近。好幾個外科醫生公然宣告要收買這個屍體。全英格蘭和蘇格蘭的盜屍賊差不多都跑到這兒來。但是這村莊的居民每夜都派了幹練忠誠的看守去守護着。然而李士頓比他們都高明。他與考琦合作。這兩個人自稱爲旅行家，在一天下午，從容不迫地驅車到這村莊裏來。他們倆停車和逆旅主人閒談，隨後在黃昏時溜到教堂的墓地內。這時看守們還沒有上這兒巡邏，他們倆就在村人和同業的敵人的面前，把死屍連走了。其餘的盜屍賊只顧在夜間前來活動，那知道夜間正是人家嚴密防守的時候哪。

因為社會人士對於盜屍的匪徒，越來越怕，這些匪徒便發明了一個有效的盜屍方法。在愛丁堡有兩個人叫貝克（Burke）（註）和黑爾（Hale），專門引誘人到他們的寓所裏去，隨後把人悶死（這樣顯不出痕跡來），出售屍體。

後來，社會人士對這種事情見解漸變，於一八三二年通過了一條外科醫生們早已期望着的法律，就是為研究科學而收買的屍體，都認為合法，並且規定了公開收買屍體的辦法。從此歷史上最可怖的盜屍勾當才消滅了。

（註）Burke因為把人悶死出售屍體為解剖之用，於一八二九年被處死刑。

（David Frederick McCord 原著）

# 郵

# 賊

歐麗莎

前年春天，美國 Reader's Digest 雜誌社，突然有幾百封訂戶的信，在郵局裏遺失了。信中所附的當然是訂費。該社因為屢接讀者來函，詢問訂費寄去後爲甚麼沒有接到訂單和書，覺得非常奇怪，後來向郵局報告，偵查結果，終於破案，把郵賊革職查辦了。

該雜誌社在數月中所接到的幾百封信，由郵務偵察員察看一過，發現那些信大部份是從紐約和華盛頓一方面寄來的。假如說那些郵件是偶然遺失的，那麼事情大約不會都發生在同一區域中。要是說同一區域中的郵務員突然同時不忠實，都偷起錢來，那也是出乎情理之外的事。這樣看來，毛病一定是發生在與全區都有關係的郵務處——鐵路郵務員身上了。

那些偵察員就這樣一步步地調查下去，一直調查到把那位不忠實的郵務員緝獲。他們調查步驟是這樣的：比方說，假如遺失信件者所寄的信大多是在黃昏或晚間發生，那麼日間辦事的郵務員就沒有偷竊郵件嫌疑了，後來又調查到某些郵務員不在時，郵件並不遺失。最後祇有兩三個人犯有嫌疑，由偵察員加以監視。

郵務偵察員詳細調查這幾個嫌疑犯的日常生活情形。假如有一個人所用的錢，超過他向來的收入，那麼偵察員便去調查他其餘的錢是從甚麼地方來的。郵務偵察員在調查這種事件時，工作並不十分困難，因為大家都肯幫他們忙。銀行以及其他商家，對於顧客的一切，素來都是嚴守秘密的，可是這時為要維持郵務的忠實起見，都願意把所有的記錄呈獻出來了。

當調查到後來，嫌疑犯祇剩一人時，偵察員便發出『試探郵件』，去引誘那嫌疑犯落網。這些信件和遺失的信相彷彿，信上有某種暗號，信中附有現洋。鈔票上的號碼都預先記錄下來。偵察員把嫌疑犯經手的信件加以校點。假如有『試

探郵件『遺失，便立刻搜查嫌疑犯，並且加以鞠訊。嫌疑犯遇到這種證據，往往不但俯首認罪，並且把過去所犯的案件都供出來。有時候這種試驗得繼續好幾星期嫌疑犯才算落網。有時候他還是繼續偷竊郵件，剛巧沒有偷到『試探郵件』。

那偷竊郵件的嫌疑犯落網以後，偵察員搜查他的家中，搜出一千四百六十封信——有些是郵購處的信件，有些是圖書俱樂部的信件，有些是慈善機關的信件，其中有六百五十四封是 *Reader's Digest* 雜誌社的信。他祇偷現洋，把幾百張支票和匯票都留下。他承認偷過三千塊錢。結果被判刑四年，罰款一千一百元。他是一個鰥夫，年紀四十八歲，已經做過二十五年郵務員了。他是因為一種業餘的興趣，才感到手頭拮据的。他是一位攝影專家，喜歡拍攝裸體女子的藝術照像。他的薪金不足以應付模特兒費的開銷。

郵務偵察員發覺那些素來忠實地服務了許多年，後來突然偷竊郵件的僱員，大多是因為對於女人與享樂方面發生興趣的緣故——難得因為要幫助家用，過較



舒適的生活而這樣做。偵察員調查的結果，覺得四十歲是一個危險的年齡。

從往來郵件的數量上看來，被竊的信件比較上是很少很少的，而且一年比一年減少。郵政的傳統向來是忠實的。掛號郵件與匯票，以及偵察員的精警也叫郵政僱員不敢嘗試。有一件很可注意的事實，在一九三五年，美國郵局竊用款項的郵賊中，委任的郵政局長竟佔四分之一。在三萬五千個鄉間信差中，祇有四人被捕，在四萬九千個城市信差中，祇有一百零七人被捕，可是在不到一萬四千個委任的郵政局長中，竟有一百三十六人被捕。

美國全國的郵務偵察員，一共祇有五百四十人，可是他們都非常精警，其他政府機關的合作，也增加他們的工作效率。在一九三五年，他們在郵局以外抓到三千四百五十個違犯郵政法律的人，包括勒索、欺詐、彩票等罪。當一個案件發生時，除非把案犯捕獲，偵察員是不肯放手的。

# 閑話扒手

倪受民

扒手可分爲兩大類：『瓜子』和『幌子』。瓜子是實際下手偷扒的脚色；幌子則在瓜子下手時幫助掩蔽他的動作，擾亂被偷者的耳目。瓜子是這罪惡的趣劇中的配角。好多瓜子獨自行動，不用幌子幫忙；警察所注意的，也正是瓜子。他是這行買賣中的聖手啦。

警察署按扒手行竊的特性，把他們加以分門別類，列入偵察一覽表。每個瓜子皆有他的專長，他在警察眼裏，與在下層社會中地位的高低，要看他那種扒竊技巧如何而定。按次序排下來，扒竊共分六等：『袴袋司務』，『蒼蠅』，『母蒼蠅』，『明袋司務』，『錶袋司務』，與『啤酒司務』。

『袴袋司務』是扒手業的大亨。他的買賣是朝不保暮的，手脚非極其輕巧不

可，動不動就有被人看破的危險。這年頭兒人家多半使用支票，袋裏現錢有限，所以幹這門生意的愈來愈少了。

『蒼蠅』是專以偷開女人手提包爲事的男扒手。『母蒼蠅』則是同性質的女扒手。這兩種人，都是混在百貨公司和其他熱鬧的大舖子裏做生意的。他們也和『袴袋司務』一樣，漸漸歸於淘汰了。各種獨家專買的鈎鎖，把女人的皮包把守得固若金湯，一般依然不肯改行的蒼蠅和母蒼蠅要想下手，就不得不等對方穿衣服或察看貨品放下皮包時了。那時他們才可以想法子把手皮包攪得跑開。

本領比『蒼蠅』次些的是『明袋司務』與『錶袋司務』。前者專門設法從女人的外面衣袋裏偷她的零錢包。後者則以男人的外面衣袋爲對象。

最下等的是所謂『啤酒司務』，目前只有他們大批地做着買賣。在每天所提到的扒手中，至少有百分之七十五是屬於這一類。幹這玩意兒可以說壓根兒不需要甚麼手段。被扒者——所謂『啤酒』——差不多是壘中之鼯。這名詞包括醉

漢，睡熟了的旅客，肢體不全或傻頭傻腦的人。最近幾個月裏，曾有兩次這樣的竊案，結果出了人命。『啤酒司務』有時單獨行動，有時兩人一夥。他們最喜歡到的地方是地道，但也出沒於僻街小巷和黑暗的門洞。

掏摸醉漢這玩意兒，早年扒手也幹過的，但大半還是近代才有的一種現象，不景氣與失業的結果。

除『啤酒司務』外，扒手都喜歡混在人叢中下手。地道、火車站、碼頭、旅館、及百貨公司，是他們主要的活動地點。此外會客時的醫院，舉行畢業典禮時的學校，戲院拳賽場及其他競技場所，他們也常常光臨。

說到扒手界的沒落，理查斐雪（渾名鑽石迪克）的景况也許可以說是個象徵。三十年前，當嵌寶領針風行一時的時候，鑽石迪克真是聲名赫赫。據說坐在一輛急駛着的高架電車裏，身子一面搖晃着，他能把寶石從一隻領針上咬下來，絲毫不叫對方生疑。

一年多以前，斐雪已經七十七歲，有一回，正在拘摸一個醉漢的當兒，給人捉住了。一代宗匠而今竟淪爲『啤酒司務』——扒手界中最卑下的一等。撫今思昔，『三隻手』的朋友們，得毋有好景難再之感乎？

(Emmanuel Perlmutter 原著)

# 當心扒手

今純

上星期，有一天我袋中的雜物都被人扒去，不過這却是公開的表演，這事真使我大開眼界。

表演的人是堪賓（Dan Champion），是紐約警局內一位最高的緝捕扒手的偵探。他從我褲子右邊的口袋內，將一條手帕取去，從後面左邊的口袋內，將一隻鈔票夾子竊去，更從我衣服裏邊一個口袋內，將我一些信件都摸去。但是，假使不是我預先知道是他幹的把戲，我無論如何不會知道，我一定以為是自己不當心時落掉了。

表演的地方是在總局內，有一羣警吏都在那裏，我站在當中，堪賓忽然在我右肩後輕輕的推了一下，這正和人擠時常遇見的事一樣，所以我也不注意，但是

等他叫我看自己褲子後面的口袋時，我再看左面口袋的釦子已被解開，皮夾一端已突在外面，他又在我身上輕輕的擠了一下，再看我的皮夾已在他的手裏了。自始至終，我一點也不會覺察，只覺肩膀被人輕輕的推了兩下。

堪賓再叫我看他怎樣翻掏口袋。他將兩個指頭輕輕放入我褲子右邊的口袋裏，把口袋裏子稍微扯出一點兒來，指頭的動作極其輕巧，我一點都不覺得。他掏了一會兒，把我的手絹拉了出來，此時即使他將我袋內所有的東西都摸去，我也一點不會覺察。

此後堪賓又把他一件大衣搭在臂上，向我身邊走來，走過我時，將大衣提高了些，靠着我胸部擠過去，在人堆裏擠着走時，這種動作也是極自然的，但是，就在這一剎那，他把我衣服裏面袋內的信件都摸去了，而我對這妙手空空的技術，還莫明其妙呢。

像我所受惠的這種表演，每星期所遭遇到的人何止千萬呢。普通一班人，對

這些扒手一點都不曉得，再不知道他們手法這麼精，胆子這麼大。我們要曉得，他們純非一班搶錢袋或偷商店的小賊可比，扒手也瞧不起這班小賊，扒手實在是班手藝高強的人物，他們的進款也極可觀。從事此項職業，幹得好的話，每星期一千元收入，那是可以不必愁的。如扒手賈克遜（Eddie Jackson），稱霸於美國中西部各省，每星期的收入平均為一千五百金元。警局因他狡黠難制，祇得時常警告大眾，當心防範，同時務使扒手不易混入熱鬧擁擠的地方去。

扒手們自己櫃子裏的稱呼是『撞球』（“Cannon”），他們活動時都是成羣結黨的。一個人裝作工人的樣子，一個人裝作大學生的樣子，也許還有一個體面的女子，裝作上街買東西的模樣。專推擠人的叫作『擋子』（“Stalls”），普通做這行的總是看上去令人生厭的傢伙。要扒一人時，『擋子』或將那人的脚踏一記，或將一口大蒜氣向那人臉上噴去，或將那人的帽子撞一下，使那人得舉起手來扶好。專司扒錢的叫作『綫兒』（“Wire”），他們衣服看得很考究，樣子看



上去也很上等，很像一個體面的商人。

凡是集會、賽馬、政治活動、足球比賽，以及火車站等地方，都是扒手活動的好場所。他們有時也滯留於一個小鎮市裏，到地底廉價部、鄉下的市集、或舉行慶祝的地方，去從事活動。他們爲求安全起見，大半都住在大城市裏，待週末才往城外去工作。他們留心當地居民的訃告，看何處舉行殯禮人多時，可以下手。

扒手們一到人多的地方，第一件事就是要探出人家的錢藏在甚麼地方。這有一個方法，就是看誰的口袋凸的厲害；還有一個方法就是在懸有『謹防扒手！』的地方徘徊，人家看見這種標語時，普通總要去摸摸自己的皮夾子，錢越帶得多，這種感應越快，這一來，藏錢的地方就被扒手探知了。

假使人並不多，或沒有這類標語時，扒手們自己也會想辦法。這方法可真妙。美國康城的偵探有一次發現，有一班扒手開了一家店，專賣領帶，價錢低得

特別。當顧客擁擠時，賣貨的就對他們說，請他們當心錢袋，這一來他的同黨都知道錢袋所在了。

扒手們歡迎歲數大的人，因為他們求舒服，衣服多穿得寬大，偷起來便當。一個人若帶了好幾個孩子，需他照應，此時也易引起扒手們注意。而最受扒手青睞的，就是胖子，穿着寬大的褲子，將錢放在左邊後面的口袋內。

扒手知道了一個人藏錢的地方後，就開始動手。假使那人正要上火車或公共汽車時，那個『擋子』在前面就會忽然將這人擋一下，另外一個『擋子』忽從旁邊跳上來，藉向前邊那人或車上售票的打招呼，一隻手向那人頰下橫伸過去。普通這種動作的目的都在攪亂那人的注意力，但人家看來也很自然，以為這不過是一種粗魯的舉動而已，更不疑及其他。

新近芝加哥有一人往銀行去取出一千五百塊錢來。一個『擋子』在出納櫃前看清楚後，就向街邊兩個『撞球』打了個暗號。這兩個『撞球』就釘隨着他走到

高架火車站去。當這人站着看報紙時，其中一個扒手就向他擠上一下，他才回頭看時，前面另外一個扒手已走過去把他的皮夾摸去了。偵探們因由銀行中尾隨至此，一切都看個清爽，於是將兩個扒手都捉住了。但是那人還不相信他失落了東西，等偵探令他去尋自己的錢時，他才知道。

新式撞竊的方法層出不窮。美國聖路易城的火車站上，有一個小販的氣球，一失手都飛了，飛到屋簷上去。一班人大樂，都仰着頭看汽球，於是扒手乃乘此時大肆活動。密爾瓦基城有一人由銀行出來，袋內九百元都被竊去，原來他出來推動旋轉的門時，一個『綾兒』也擠到同一個格子裏推旋出來。

美國底特律城某處開汽車展覽會，兩個『撞球』去了，他們穿着夜禮服，有一個裝着爛醉模樣，向人叢中跌衝過去，另一個人扶着他，走時不停向兩邊的人賠禮，他們一逕行去，而兩邊的人錢袋俱被扒一空。

假使『擋子』是個女子，那又可以有許多新花樣了。她會逗引着人家談天，

正談得入港時，忽然說那人戲侮了她。此時一班素不相識的人（都是她的同黨），就一擁而上，來幫她的忙了。在某一個城裏，有一個女子總牽着一條狗走，這狗原來是受過訓練的，遇見主人指定的人時，就跑過去一兜，連帶子將那人纏住，此時一班同黨就去解開那隻狗，同時却爲所欲爲。

在戲院內，扒手們有時發現一個衣飾華麗的婦女，將錢袋放在旁邊的椅子上，爲求安全起見，更將大衣蓋在上面，此時『綫兒』就溜到她後面的一個椅子上坐下，把前面的椅面輕輕傾側，一點聲息都沒有，錢袋滑落下來，落到他的手裏。

在人多的影戲院內，一個『綫兒』常與一個女郎坐在戲院當中的座位上。看見一個『主顧』來時，『綫兒』就離座向旁邊走去。那人看見這美貌的女子，忙着擠進去要向旁邊那空位上坐時，『綫兒』又回轉身擠進來，好像忘了甚麼東西似的。而此時女郎也站起來向外面擠出去，於是他們將這人夾在中間，三人在一

排看客面前擠作一團，看客們都被鬧亂了，就在這混亂之際，他們就大展其偷竊的妙技。

假使人們舉起手來，扒手摸竊口袋也就更便當，所以人多的公共汽車或地下火車中，是扒手施展手段的最好地方，因為乘客們多將手弔在握手的圈內。

扒手界新進的人才日增不已。貧民窟內的孩子，逢有機會時，也偷竊錢袋，換點兒錢用。後來待手段精時，就被某一黨扒手們邀去。美國有四個專做竊賊工作的家庭，由紐約至舊金山，無人不知，無人不曉，父親、母親、孩子，都是扒手專家。

扒手們活動時成羣結黨，這使警局要判定他們的罪時極感困難。『錢兒』一偷到東西時，立刻將『贓物』傳遞給後面的『擋子』。此時假若疑心他，也查無實據。至於竊到的東西，一俟有機會時，急將錢幣取出，將皮夾藏去，譬如郵筒就是一個很好的藏匿的地方。

扒手們在他們的收入中，總撥出一部分存起來，名爲『救急錢』，預備解救判罪之用。因爲有時破案後，若將財貨還給被竊的人（或再加點賠款），事主也許會收回訴訟，也許不再往法院做證人。

但是警局亦逐漸在加強防範了。現在美國專門做竊賊的已較十年前少了一半。防竊賊的法律也更嚴緊了。譬如費城吧，現在規定，所有的人入入境六小時以內都須往警局登記，逾時查出未登記者，判處九十天的苦工。

新的偵緝辦法也在施行中。所謂『飛彈警』(Whizz Cops) 即專門捕扒手的偵探。現在已不候扒手行竊後再緝捕，飛彈警現在一見人推擠可疑時就捉。還有一個防制方法，就是將捕扒手的專家送到別的城中去服務。現在各地凡有集會或人多的地方，都有最好的飛彈警在防範了。

警局還施行了一種極重要的工作，就是授與大眾一切提防扒手的常識：不要將手提袋懸在腕際，將帶子繞在手上；用手將袋口握牢。身上除了要用的錢，不

要多帶。不要將錢放在外面的口袋內；放在裏面背心的袋內，比較安全些。

在人堆中時應當留神；一被人推擠時，立刻就要注意他。假使一人拿捲報紙向你的頰下塞過來時，你要疑心他。假使一人向你借火點烟，讓你執着火，他來就你時，你得當心他。在人多的地方，假使你愛惜你的錢的話，你對別人就不妨多抱點懷疑的態度。

(Myron M. Stearns 原著)

# 騙子妙技

葉羣

許多人都以為騙子比普通一班人的智力高，或者至少要比那些受騙的人要聰明些。其實這並不然。與騙子接觸的人，例如法庭中的律師等，都覺得他們的智力並不特別高。

有許多騙子，不過身懷一技，他們多少年來，都仗那一條詭計騙人，依樣畫葫蘆，直做到老死為止。但當然還有些手段高明的騙子，他們並沒有一種預先固定的計劃，他們能夠隨機應變。火車站、餐館、以及私人的住宅，都是他們施行騙術的場所。但是施行這種騙術時很危險，這一類的騙子也常會遭失敗，也就是壞在他們那八面玲瓏的一點上。他們並不會訓練成一項專門特出的騙術來，在各種不同的經驗中，他們所獲得的不過是一些眩人動聽的故事而已。



講到騙業中的英俊，當然要推那班科學化的騙子了。他們施騙術時，非常仔細，一舉一動，莫不是預先策劃好的。不信，本文中可以稍舉幾個這種高等騙子玩的把戲。

一班老實人都愛討小便宜，聰明的騙子就利用這一點向人進攻，使人墮入騙局。一個衣服襤褸的人下午在一家百貨商店門口來回的盤桓着。他留心向四面觀看着，等候那些駕着汽車來購貨的華貴的婦女。

『太太，這珠項圈是你遺落下來的吧？』

他遞過一串項圈來，說是在地下拾得的。

婦女遇見這意外的事情時，有時很誠實的回答，說那不是她的。但是有時爲好奇心所動，她每會討過那項圈來看。此時她假裝摸摸頸項，忍不住叫了起來，『啊唷天呀！這不是我的項圈嗎！』騙局成功了。這婦人免不了要掏一張十元或二十元的鈔票來（有時甚至於還不止此數），酬勞這窮人，喜他誠實可嘉。

這位好太太當然以爲遇見這個好運，希望得到一個價值一萬元的項圈。其實，這項圈無論在那個百貨公司內都可以買到，價值不過二元而已。

根據人們貪利討巧，不誠實的習性，騙子遂施行各種伎倆，五花八門，不可勝數。下面講到的這騙局，是二十年前所發生的一件事，那時法國有許多十法郎的劣幣充斥市面。

有一個偷剪錢幣邊的人，有一次收到一張十法郎的票子，內裏附了一封信，上面這樣寫着：『先生：我發明了一個製造十法郎鈔票的方法。茲特附上樣子一張，質地之佳，當可自見。請即攜往銀行中，以問出納員其爲真爲僞，我知其必視作真品也。』

此人接到這信後，當然要去試試了。

他對銀行中的職員說，『我拿這張鈔票給一個商人。他不肯要，恐怕是假票子吧？』

職員看了說，『這票子不壞，是好的。』他說完又歎道，『假使所有的票子都像這樣，不就好了嗎！』

下星期，這偷剪錢幣的又收到第二封信，上面的大意如此：『先生：上次寄上之鈔票，我知道你一定覺得很滿意的。現在我預備賣給你五張十法郎的鈔票，每張僅取資兩法郎。』

這位先生想到，『好呀！我上次已賺了十法郎，現在最多冒一個險，把那十法郎賠掉罷了。』他將十法郎匯去，他收到五張嶄新的鈔票，他拿去給銀行的出納員看，都說是好鈔票。

一個月後，又來了「信，上寫：『先生：我現在將開始大量的製造法郎票。因此項事業對於鄙人本身至少稍含冒險的性質，故爲統盤籌劃計，鄙人亟欲得知先生將定製之數目爲幾何。若欲定製，尙請將所需之款項匯下爲荷。』

此時這偷剪錢幣的已利令智昏，他搜集了一萬法郎，一齊照信中的地址匯

去。從此消息杳然，他再不會收到一封回信。

讀者看到此地，大約也知道：偷剪錢幣的先收到的那些假鈔票，實際上都是真鈔票，不過用來做鈎餌，引上圈套的。騙子雖先得貼點本錢，但他們倒不在乎，因為後來翻的本是很大的。

這種騙局，儘可以騙取大批的銀錢，因為受騙的人是絕不會將這事去報告警局的。其中也有一個受騙的人，想追究這事，但是他得到這段警告：『這事確實是可憐得很，因為你非但受了騙，並且還犯了法。你企圖施用偽鈔，依法律的裁定，你這罪該服勞役示罰。你若要追究的話，那當然是隨你的便，不過……』

前幾個禮拜，倫敦也發生了一宗類似的案件。有位富有資產的法國實業家存了六百萬法郎在英國銀行，為的是要避免法政府的『財產查究』。就在英國，他遇到兩個高明的騙子。

『我們發明了一種「百寶箱」，藉特別影印的手續，可添製新幣，你祇須塞

一張一金鎊的鈔票進去，立刻變出來兩張。」

在一家旅館內，他們都看這百寶箱的表演，結果認爲絕對的滿意，十分可靠。於是第二天這法國人就付了六十萬元，將那箱子買去，而那兩位「發明人」也就溜之大吉。買回來，再看那箱子已不靈了。

騙子最易施伎倆的，便是那班一知半解的藝術收藏家。新近在希臘，有一位海關的職員，在一個美國的團旅客行李中。搜出一支白色大理石雕刻的人臂，他於是就盤問這東西的來源。

這位美國旅行家道，「那是彌羅愛神女像（Milo）。爲希臘昔加拉第羣島中之一小島，一八二零年，曾在該處發現一極精美之女神像，爲絕代之珍寶，卽世傳之彌羅愛神像——Venus of Milo——譯者註）的一支手臂，是雅典一位考古家賣給我的，賣時還出了一張保單，證明這不是贗品呢。我出了一萬元，才買將下來，但是我不敢講出來，因爲像這樣一件珍貴的寶物，運輸出口時，恐怕政府是

要來干涉的。」

警局根據這報告，去查詢那位考古學家，結果才曉得他專門以售賣彌羅的愛神女像爲業，據說生意倒不壞。已售去三支同樣的手臂，定價劃一，每支一萬元。當然，買的都是一班美國人。

騙術中最巧妙的，當推那賣眼鏡的人，他所騙取的款項雖十分微細，但其計劃可真縝密。這種騙子多是一個年紀半老，帶紳士派的男子。他專門打聽有甚麼住在巴黎中心區，即將出嫁的年輕女子，若她的夫家此時住在城外，婆婆尚在的話，他就可以施他的伎倆了。

女子的姓名住址是很容易打聽出來的，因爲巴黎每星期平均有八百次結婚的事，其中大約有五百起都至市政廳呈報，到那裏去探詢，底細是不難窺知的。

於是這騙子，遂裝着一位紳士模樣的老年人，往求見這女子，或她的母親。見了她們就說，「某某太太（此處他說出那新親家母的姓氏）昨天進城來，向我

們定購這副眼鏡，因為她一時不能再進城來取，可是她又急等着要用，所以她令我送到此地來，請你們轉交與她的少爺，至於這筆錢……」此時這位姑娘因為急欲討她婆婆的歡心，所以總常常這樣接嘴道，「先生，錢我付好了，某某太太會還給我的。多少錢？」

「八十法郎。」

其實這眼鏡不過值十個法郎。這種騙局從來不曾破獲過。

還有一個騙局，規模較以上的更宏大，但巧妙縝密，却不亞於那賣眼鏡的騙子，請看下面這段故事：

一個珠寶商人，拿一顆極大的珍珠，給一位捐客看，索價四十萬法郎。捐客道，「讓我思付一下，或許我能尋得一個人，可以將這顆珍珠脫售。」第二天，這筆交易說成了。捐客付了四十萬法郎，將珠子買去，滿心歡喜，以為兩三萬法郎的佣金已到手了。

過了六個月後，捐客與珠寶商二人又遇見了。捐客向珠寶商商量道，『你如果能替我再尋一顆珠子，與那顆配成一對，就好了。我的客人要買一對珠子，鑲一副耳環。』

『不過我賣給你的那珍珠，現在恐怕世界上尋不出第二顆來呢。』

『我情願出一百萬法郎。』

『讓我去尋尋看，但是，這事，實在是一件辦不到的事情。』

兩年後，珠寶商在倫敦尋獲一顆珠子，和以前的那一顆一般無二。他於是再賣給原來那捐客，此次售價一百四十萬法郎。

等到捐客去尋那買主時，買主已經杳如黃鶴。

原來這顆珠子就是以前賣給他的那一顆，這次賣給他時，淨賺了他一百萬法郎。珠寶商與買主都是串通一氣的。

像這種騙局，需鉅大的資本，非具有一家銀公司那樣大的財力莫辦，且費時



曠日，還需有極大的耐心才行。所以這種大規模的念秧，每百年中不過發生一次。這騙術的妙處就是：當局人雖然受了騙，但是他却無由去追控那騙子。捐客與那買主間不過是口頭的一句話，並未成立任何商業上的契約。

(Paul Gérin 原著)

# 匪徒製造廠

佳歷

你有多少次聽見人家這樣說：『爲甚麼阻止匪徒互相殘殺呢？爲甚麼不讓他們互相殺個精光了事呢？』

這是個聰明的見解，但是稍微舊式一點！在任何匪徒猖獗的大城市，在每次猛烈械鬥的結果，其所產生的新匪徒，比殺死的還要多。因爲以槍械開始其生活的少年，由累次的械鬥而積成匪首，便成爲其毗鄰少年心目中的英雄。這一點，他本身很明白，因爲英雄崇拜，就是他童年生活中的唯一生命。他的伙伴，甚至七八歲的兒童，都知道他的一切行止動作，當他在其住宅附近的街道走過之時，就對他注目羨慕。他們聽他差遣，替他偷東西，找女人。

這一類的事發生於兒童的世界——在九歲至十九歲的少年的世界。這是一個

與父母，教師及法律隔絕了的世界——一直到了一個人不可收拾之時。

兩年前，美國芝加哥有個商人，爲了他的車上的防衝欄，被某少年的車衝彎了，從車中出來和他理論。爭執不到一分鐘，那個少年拔出手槍將那個人擊死了。後來那個少年因爲別的罪案被捕，承認那次殺人的事，並說明那個商人誤會了他的意思。他說，『我請那個人不要對我出言不遜，並警告他我是個行殺戮之人，但是他這樣對我說：「假使你是這樣殘暴，那麼爲甚麼不開槍呢？」所以我不得不成全他。』

這是一件奇怪而且動人聽聞的新聞，但是件實事。這可以顯示產生匪徒的下流兒童社會裏，一般少年的信念，人生觀和心境了。

藍德士科（J. H. Landesco）曾被美國刑法及犯罪學研究會派往調查匪區的情形，有一次他對我說：『下流社會的英雄，是在該區附近做殺人勾當的兒童，那一帶的兒童，把那些殺人匪徒的姓名，行爲牢記在心。他們甚至知道警察

所不能解決的罪案。」

藍氏有位著名助手，名施維士達（C. De Sylvester），是在芝加哥的小義大利區生長起來的。他對我說：「在兒童的心目中，匪徒不過是視犯罪為遊戲的野孩子而已。他們也有汽車。有時汽車是偷來的，但是每個少年的目的，是要自己買一輛「有來歷的汽車」。現在甚麼都有了：就是一種視犯罪為遊戲的精神，一支手槍，和一輛汽車。這樣一來，甚麼事都可以發生了。那個少年所應做的，只是按照他所聽到那些大孩子在搶劫或攔截行人時的行為去實行就是了，這樣，他就變成像蛇蝎一樣可怕的兇犯了。」

「他們越年輕，就越兇狠。因為那些年紀較大已經幹過事的人，對於犯罪的勾當，曉得謹慎進行，但是有槍的孩子，一出去就想要立功揚名。與警察格鬥最兇的，就是那些十五六歲的少年。他們不用他們的腦經，他們要和隨便甚麼人打個明白。他們不曉得利用律師或警員去排脫糾紛，他們所知道的只是殺戮。」

「假使你是一個頗爲出色的匪徒，一遇你和友伴乘車出外時，便有警車在後面追逐，那麼，你就是個「耍人」了。這些孩子所玩的一種遊戲，就是到外邊去期待警車的追捕。要是碰到這種的寵遇呢，他們便成爲下流社會中的英雄了。在他們自己的區域內，他們的開車技術，異常純熟。他們費了許多時間，以極高的速度去練習轉灣。他們能夠在窄巷內，以每小時四五十哩的速度開駛汽車，像火車通過山洞那樣的快。他們很熟識那些小巷的情形，能夠使警車碰到走頭無路的牆上去。要那種用鎮靜，小心的人開駛的警車，去逮捕這些瘋孩子，幾乎是不可能的。」

「要是警員爲要逮捕某案中的人犯而開始追捕，那麼，驚心動魄，開槍追逐的兇劇便發生了。他們就在他們的區域內開車急竄，子彈橫飛。」

我再請施氏將他所知道最年輕而又最兇狠的匪徒講給我聽。「有個名培臘克的少年，他在十四歲之時，已經是個殺人犯了。他醉酒，玩女人，並染着當時各

種傷風敗德的惡習。他參加大規模的劫案。他僱孩子替他偷汽車，以為搶劫之用，但在十六歲以前，他就擁有一「來歷清白」的汽車了，每文錢都付得清清楚楚的。他到十七歲那年便洗手不幹了；但是他的黨徒藉口他截留贖款之一部份，用汽車把他綁走了。

「最兇悍的少年，是十四歲至十七歲那一批人。我認識五六個人，曾驅車前往搶劫銀行。在往銀行的途中，他們被警車所追逐，雙方開火甚烈，但終於被他們脫逃。他們脫險之後，又跟着警車後面，循着他們車行的痕跡，到銀行去行劫，共搶到三四千元。」

我問他道：「這些少年所偷的到底是甚麼呢？」

施氏說：「我們要曉得：那些孩子所偷的東西往往是有人要買或預定的。譬如說，有幾個大孩子偷了一輛汽車。這也許是因為有人肯出五十元，買四個鐵線輪盤去化裝另一輛偷來的汽車。這些少年把車帶到他們所居住的市區去，將人家

所預定的輪盤移交，五十元拿到手之後，便認他們的事務完畢了。其次來的，是十四歲到十七歲的孩子。他們把車上的燈，碳化器，分配器和發動器拿下來。他們知道這些零件可以到甚麼地方去賣掉。最後來的，是九歲到十四歲的孩子，他們還不曉得用器具去拆開零件，就把汽油，喇叭，修理用具和發電栓帶走。他們把這些贓物便宜賣掉。警察會碰着幾個九歲以下的孩子，正在將車中的裝飾品和窗帘割下來。現在芝加哥被兒童瓜分的一輛贓車，正像沙漠中的駱駝尸體，被鷹鷂啄食一樣。」

我問施氏：「那些少年到那裏去買槍械呢？」

他說：「手槍是一切兇器中最容易買到的。費了二元半或五元，就可以買一支很好的連發手槍了。這種手槍，大概是在劫案或殺案中已經用過的，賣的人也許會受連累。一挺新機關槍，雖值一百七十元，但稍微用過的，五十元就可以買到了。這種機關槍，價錢所以會這樣便宜，是因為槍上銘鑄着許多暗記數字，並

在某巨案中曾經用過的。」

爲甚麼警察不逮捕那些少年呢？這個問題，可就那些少年的口供作爲答案。那些少年也常常碰到警察。一次的追捕，往往是警車內的人，向那些野孩子需索一些錢了事。下面是一個著名匪首對施氏說的話：

他說：『我們的錢袋裏，時常帶着大批的現款。』（雖在十四歲以下的少年，也有百元以上的現鈔。）

『警察往往會問道：「你們身上帶多少錢呢？」』

『我們帶這麼多錢。講講條件罷，要不然帶我們到警局去。』我們無論甚麼時候被捕，若有兩個人，就得給廿五元至一百元。如果你沒帶錢，那就糟了。』就是這樣。自下而上，自小至大，匪徒所親眼目擊的，都是欺詐——欺詐的法律，欺詐的警察，甚至欺詐的父母。一個黑暗可怕的世界，就在我們當中。我們所看到的兒童秘密世界，是這樣兇悍，其所產生的，只有罪惡，謀殺和罪犯。



時至今日，有權力的人豈不應該取出掃帚和消毒劑，洗清一條道路，使這些兒童，得轉向光明的前途邁進？

肅清賊警奸吏；肅清控制官吏的罪犯；肅清製造槍械隨便賣給人家的商店；肅清一切關於巨劫案的影片，換取少年人金錢的影片商；肅清一切誘惑兒童做壞事的東西。

今日的世界爲兒童所預備的，除了趨向罪惡的道路外，其餘各種門徑，幾乎完全窒塞着。綁我們的匪徒就是從這條路來的。

(William G. Shepherd 原著)

# 盜竊教育

藍萍心

『我就這樣跳上牛乳車去——』

『你忘掉一樣東西了！』

『甚麼？不，我沒忘掉。』

『不錯，你忘掉了，』那男人說。『你到底怎麼啦？』

那小孩蹙着額頭，默然不語。他年紀看來還未滿十歲。他那憔悴瘦削的小臉，在冰冷的空氣中凍得有點發青。他裹着惺忪的睡眼，努力振起精神來。

『好啦，走吧！』那男人說。

『我記不起你的話了。』

『你要給人家捉去嗎？』

『我不會給人家捉去的，爸爸。這種遊戲我玩過的。我曉得怎樣玩的。』

『你怎會玩呢？怎麼玩法你都說不出啦。』

『我玩給你看吧。』

『我不要再看你玩。我們現在回家去吧。』

『他媽的，別回家去吧。』

『你幹嗎呢？那並不會使你記起我的話啊。我已經告訴你無數次，叫你別呢罵。看你這樣子，將來非做流氓無賴不可。』

兩人靜默了一會。

那男人嘆了一口氣。他想到，『我從前總到這個時候才起身的，吃了一頓熱烘烘的早餐，然後拿一個盛午餐的小桶，走到電車站去等車子。』

他舉手把濃密的黑鬍上的白雪抹去。他想到，『你這可憐的小猴子；你這時候還不該起床。你該回去睡覺啦。』

他對孩子說，『你現在記起我的話了嗎？』

那孩子搖搖頭，歪扭着小臉，露着沈鬱悲哀的樣子。

『你現在怎麼啦——哭嗎？』

『我不哭，』那孩子說。『你當我是甚麼呢，嬰孩嗎？』

『你的舉動真像嬰孩。我告訴你的話你全記不得。』

『呵，——』

那孩子走出門外，伸手掏起一些雪來。

『你做甚麼？』

『我拿雪啊。』

『我不是瞎子。你不必告訴我，我也看得見。你拿雪幹嗎？』

『我要弄一個雪球。』

『你的頭腦裏只會想出這種事情嗎？我好像聽見你說過，要幫助小妹妹？』

『我不是要幫助她嗎？』

『不，你不幫助她。你的心全在想別樣事情；應該做的事情倒不做啦。走進來吧。』

他粗暴地握着那孩子的兩臂，把他拉進門裏來。『你忘記帶那個紙袋了！你忘掉頂要緊的東西了。你既然忘記帶紙袋，我怎能相信你不會弄出亂子來呢？』

『我沒忘記帶紙袋，爸，』那孩子說。『我把紙袋放在衣袋裏呢，對嗎？我以為你不是要問紙袋的事啦。』

『你得把所有的話全告訴我一遍。我要曉得你沒弄錯啦。現在把紙袋拿出來吧。我要你把一切全預備好。』

那孩子由衣袋裏拿出一個弄糊了的紙袋。他張開紙袋，向袋裏吹氣。

『以後你得做甚麼呢？』

『以後我等那送牛乳的人走到房子後邊。』

『那一座房子？』

『那邊那一座。』

『綠色的房子嗎？』

『不，是隔壁的房子。』

『爲甚麼不是那座綠色的房子呢？』

『呵，——我全曉得的，爸爸，』那孩子說，『不要再叫我重說一遍吧。』

『如果你不告訴我，我們就馬上回家。』

『因爲他僅走到那綠色房子的邊門哪；他送牛乳到隔壁房子時，是一直走到後門去的。我會做的，爸，你不要怕啊。』

『我曉得你會做的，』那男人說，『可是我們得非常當心哪，你手冷嗎？』

『不很冷。』

『把紙袋挾在臂膀下吧。』

那男人把孩子那雙小小的白手，放在他自己又厚又紅的手掌裏，慢慢地摩擦着。

『以後怎樣呢？』

『當那送牛乳的轉到那座房子的後邊去時，我衝過去，拿了一瓶牛乳。我把牛乳放在紙袋裏，然後向那一邊走過去。』

『你跑嗎？』

『不，我祇是像平常那樣地走着。』

『假使他看見你，在後邊緊追你，你快一點飛步狂奔，對嗎？』

『不，我還是照樣走着。我讓他捉住我，然後放聲大哭。』

『你哭得出聲來嗎？』

『當然哭得出聲來。我已經練習過了。珍妮以為我真的在哭呢。』那孩子笑着說。『我假裝給人家打了。』

『別響！別說得這麼大聲。』

『我的手已經暖了，爸。』

『把手放在衣袋裏吧。我暫且替你拿着紙袋。假使你給人家捉住，你怎麼辦呢？』

『我儘管哭個不休；接着你便走過來，對那送牛乳的說你認識我，說我是個窮孩子——』

『別響！』

那男人伸手掩住孩子的嘴巴。『有人來了。你假裝有東西飛進眼睛。』

那孩子閉着一隻眼睛。那男人假裝在檢視他。

一個無家可歸的人冒着飛舞的雪花，慢吞吞地踱過去。他的頭上包着一條麻布。

『我們的生活比他還要好呢，』那男人自言自語着。



他們凝望着他，一直到他的背影在雪花中消失了。

『雪下得越來越大了，』那孩子低聲細語道。『那送牛乳的在街的那一邊看不見我。我可以多拿幾瓶的。』

『一瓶夠了！——我告訴他我認識你之後，又說些甚麼呢？』

『你說我是個窮孩子，家裏有個生病的媽媽；我拿牛乳要給她喝；假使他這次放了我，你可以担保我不再做這種事情的。……就是這樣，沒有別的，對嗎，爸爸？』

『沒有別的。』那男人嘆了一口氣，伸手抹一抹鬍子。『你肚子餓嗎？』  
『有點餓。』

那男人緊握着孩子的臂膀。『不要緊。我肚子也餓。你祇須吐吐涎沫，拍拍肚皮就好了。』他向雪地吐涎沫，又用手拍拍肚皮。

那孩子學他的樣。兩人對望着笑一笑。

『這種舉動證明你剛吃飽，肚皮覺得舒服啦，』那男人對他說。

『不錯，我剛吃過兩隻雞蛋——』

那男人突然張皇起來。『牛乳車來了！把紙袋拿好。我叫你出去才出去。』

『好的。』那孩子的臉孔給緊張的情緒激得通紅。『你看見牛乳車的時候告訴我吧。我不會把事情弄錯的。』

『還有一句話不要忘記。假使事情弄僵了，你聽我的叫喊好了。如果我喊聲

『跑』，你便拚命跑。你一直跑，不管我怎樣做，聽見嗎？』

『好的。』

牛乳車慢慢地循着大街駛過來。那男人跟孩子躲在門內，蹲着不動。

『等到牛乳車駛到那自來水龍頭邊！別慌張！好吧，孩子。一直走過去吧！』

那孩子踏出門外，兩腳在軟綿綿的雪中高舉着，一步一步地向街心慢慢走

去。

「我剛才應該叫他把帽子戴得低些。雪片一定會飛進他的眼睛，」那男人想道。他張着口呼吸着。他的胸部起伏着，呼吸覺得很困難，很痛苦。

那送牛乳者的影兒在房子背後消失了。那孩子向前一躍，跳上牛乳車的前部，伸手進去。

那男人自言自語道，「爲甚麼這樣久還沒拿到牛乳呢？啊，天啊，爲甚麼這樣久？」

那孩子跳下雪地。他把牛奶瓶塞進紙袋，急忙地大踏步走過街來。送牛乳者剛走出巷來。那男人屏息地凝望着他，看見他拿着牛乳一直走到隔壁的房子去。事情成功了。孩子平安無事了。

那男人抹抹鬍子，吞着涎沫，然後深深地歎了一口氣。他走出去找孩子。

那孩子站在一條街角等候他。他那小小的臉孔，發射着快樂的光輝。「我拿

到牛乳了。沒弄出亂子來，對嗎？」他急急地問道。

「不錯，孩子，你做得好，」那男人一邊說，一邊輕拍他的頭。「牛乳瓶給我拿吧。」

「我拿得起的，」孩子答道。

「好吧。」

「是的，很容易的，爸爸。我可以寫寫意意再拿一瓶的。」他跟着他父親在街上前進，在雪上且滑且走着。「我明天可以拿兩瓶嗎，爸爸？可以嗎？」

那男人沒有回答。

「喂，爸爸！」那孩子拉一拉他父親的外衣。

「甚麼？」

「可以嗎？」

「可以甚麼？」

『我明天可以拿兩瓶嗎？很容易的。我一定拿得到的。』

『不可以。』

『呵，我一定拿得到兩瓶的。』

『不可以。』

他們倆默默地走着。

『我真想把這件事告訴朋友，』孩子說。

那男人停了步。『你告訴人家，我便打死你。打死你！』

『是的，我曉得。我不告訴人家。我不過是這樣想吧了。』

『這是偷竊啊，』那男人說。『這是偷竊啊！』

『是的，我曉得。走吧。爸。我覺得冷哪。』

那男人突然又停住步。『你曉得偷竊是犯罪的行爲嗎？』

『是的，我曉得，爸。』

『你聽我說——聽我說——』那男人用一種哽住的聲音說，『我們是爲你的小妹妹才這樣做的。你曉得吧？』

『是的，我曉得。』

『我一生不曾偷過東西，』那男人說。『我一生勤勤苦苦地工作着，我賺的錢總夠家用的。你可以去問你媽。』

那孩子說，『爸爸，你不要難過。我長大時不會做竊賊的。我曉得偷竊是犯罪的行爲哩。』

那男人沉默不語。他站着，凝望着地上。

『走吧，爸。我覺得冷哪。』

他們輕快地在清新的白雪裏走着。

(Albert Maltz 原著)



第二輯

警

探





# 無線電警察

倪受民

由供給娛樂傳佈新聞的功用說來，無線電在美國人生活上無疑地佔着很高的地位。然而無線電却還有另一面的功用，——就是無線電在美國警察與匪徒間無窮盡鬥爭上的價值。

關於這題目，最有說話資格的是伐倫丁（Lewis J. Valentine），紐約城警察署長，世界最強大的抗惡軍的領袖。身負維持七百餘萬人治安之責的伐倫丁，同時又是世界最大的無線電偵察隊的首腦，他覺得這種組織對於他所主持的機關具有極大的助力。

「我認爲無線電是指紋學成立以後，警務工作上最偉大的進步，」伐倫丁說。「匪徒和嫌疑犯指紋的編訂，對於警察工作很有幫助，因爲它能斷定誰犯了

罪，但是無線電往往幫助我們當場將犯人拿獲。

「紐約警察署共有四百九十七輛裝着收音機的汽車，另外還有十隻汽艇和兩部機器腳踏車。無論日夜，每小時都有二百三十三輛汽車值班，每輛載着兩個着制服的警察，此外更有十輛巡邏車，每輛載着四個偵探。至於巡邏車，那當然不容易叫人看出是警車啦。」

「紐約的警備區域共有三百一十二方哩，但是車子的分佈却很周密，警報傳來後兩分鐘，一輛車子就能趕到出事地點。警署每天約接到警報一百次，此外應付火警大約也有一百次。」

「所有報警電話都由曼哈坦（Manhattan）係紐約城的一個市區（中央街二百四十號總署接收，該處有十二人晝夜值班，每班規定工作八個鐘頭。」

「無線電部的主管人是副警監兼電信主任摩理斯（Gerald Morris）。摩理斯發見每年九月是警報最頻繁的時節，這多半因為一般人暑假在外面玩了回來，

發覺家裏已經被樑上君子光顧了。他又發見晚上是報警電話頂忙的時候，有的是家庭口角惹得鄰居們叫警察，有的是因為發覺盜竊的事情，還有的是報告有人圖謀搶劫。

「總署一接到警報，馬上就傳給一個報告員，他坐在一張U字形的大桌子旁邊，面前攤着紐約城五大市區的地圖。散佈在這些地圖上的是許多黑色的金屬圓片，表示無線電警車的所在地點，上有白色數字標明各輛車子的號碼。他把警報抄出來，一眼看到那幾部車子離出事地點最近，便把警報交給另一個報告員播送出去。」

「車子一派了出去應差，圖片馬上就翻轉來，反面現着紅色的號碼。如果只有警報從那附近地點傳來，就不再使喚那幾部車子，而另派離開出事地點最近的車子去。」

我要求伐侖丁舉幾個實例證明無線電偵察隊的效能；他笑一笑，答道：「這

種實例每月——實際可說每天——都是數不勝數，所以無從挑出最重要的來說。不過我倒想起了幾個。

『有一次，布魯克林（Brooklyn）也是紐約城的一市區——瓦拉鮑市場區的一個鐵器商人打電話來，說有幾個人向他買了一批刀劍，給了他一張五塊錢的假鈔票。他又報告他們汽車照會的號碼，以及那些人的面貌服式。

『這警報隨即播送出去。一輛載着偵探的巡邏車立刻駛到執着該汽車照會號碼的車主住宅去。只要一分鐘，警察署就可以查出紐約州任何一輛汽車照會的原主姓甚名誰，住在那兒。一輛無線電偵察隊的專用車在布魯克林的另一區裏把那幾個嫌疑犯一個個捉到了。他們當然矢口否認那回事，但把那輛車搜查了一下，却搜出了他用假票子買去的那批刀劍。結果是拿獲了久緝不獲的一個匪徒，那傢伙屢次犯嫌疑，却總找不到他犯罪的實據。如今他可嘗着鐵窗風味了。

『另外一件替無線電偵察隊增光的案子，是阻止了一個人尋短見。一天早晨

有一個女人上氣不接下氣地跑來報告說，她發見同房的女友留下一個字條，說要在正午從城中一座高樓上跳下自殺。她說出那個同房女友的面貌年齡，於是在十點五十八分，一輛無線電警車上的警察果然在那建築物的瞭望塔上找到那個女人，打消了她的計劃。假使沒有無線電，警察的行動決不能像辦這件案子那麼迅速。他們只要遲到兩分鐘，那個女人便完了。

「正如這次的情形一樣，我們並不是用無線電去專捕罪犯。我想起布魯克林的一件案子，事情是關於一個終年躺在床上半身不遂的老太婆。有一天半夜，只有這老太婆一個人睡在屋子裏，不知怎麼打牀上掉了下來，再也爬不起身。他就掙扎着拿下床邊檯子上的電話報告警署，說明她的窘況。一輛無線電警車隨即駛到那地點，警察由避火梯上爬進屋裏把那老太婆抬回牀上。」

「無線電在警務工作上的偉大功績，就在它使我們可以調動自如。有一天上午四點鐘，正是每天裝卸大批貴重貨物的時候，我們接到報告，說曼哈坦有一部

空運貨卡車給人偷跑了。這警報播送出去時，附帶說明該卡車的樣式等等，隔一會兒就有一輛無線電警車在布魯克林撞見了它。

「警察並不馬上把那部卡車扣留起來，却釘在它後面，一直跟到一家車行。在那車行裏他們捉到了三個人，又搜出了一大批雞蛋，也是他們偷的，可是失主還沒有報案。被逮的幾個人招了口供，於是根據他們的密告，另有一輛無線電警車駛到曼哈坦某地點，那兒有兩個人正在等着那部被偷的卡車開到，於是便也一併給警察捉去了。」

你們看偵探影片時，聽到「召集全部警車！召集全部警車！」的信號，也許覺得心驚肉跳，但紐約城警察署播送警報時，却沒有那樣令人驚心動魄。它的信號開頭是先叫出指定應差的警車號碼。

他們並不用密碼廣播，但爲了便利起見，把警報的事由編成三個號碼：「三〇，三一，三二。」「三〇」是調查可疑的人物或情形，「三一」是逮捕某一指

明的人犯，『三三二』則表示發生一件罪案。

所以下次你轉動收音機的刻度盤的時候，別忘記無線電不僅把歌星名伶帶到你家裏來，同時也幫你**把強盜竊賊趕出去哩！**

(Tom Meany 原著)



## 少年巡警隊

新亮

去年初秋，一個半老的婦人帶了她的十四歲的兒子，走進了我的辦公室。那個孩子，因為偷竊汽車的緣故，已被拘禁過三次了。現在，剛在反省院裏讀完一學期課。

『爲了想不要再讓他上街去與大孩子們打架，與幹偷竊的勾當，』那個母親說道：『你能替我的孩子找些事做做嗎？』

這種呼籲，這種懇求，我聽見已經不止一次了。『很好，傑美，』我就問道：『你在將來希望做個甚麼？』

『我歡喜做一個巡警！』他說。

『你一定是怨恨那班巡警的，我想，』母親接着說。

『噓！他們必不可少，人們都在稱贊他們的勇敢，所以，我就歡喜當這個差使。』

由於這幾句輕淡的話，終於在美國的波士頓（Boston）城中產生了一種少年巡警隊，它在今日業已成為警務部中正當的一部份了。少年巡警隊是由五千個男孩子組織成的，他們的年齡，都在十二歲至十六歲之間。

孩子們大概都是羨慕胆大的人的。所以，只要我們能使他們對於竊賊的勇敢所發生的羨慕，移到愛戀巡捕的真正的勇敢上來，那我們準可使許多孩子不走入歧途上去了。上面的那個孩子，不就是個很好的例子嗎？

我們曾考察過，有成千的孩子，他們除了在街上打混以外，的確，就別無去處。他們的年紀，平均都在十二至十六歲間，已經讀完小學，但不能進入中學。其中大多數人都將社會看作一種『柔弱』的機構。而巡捕呢，就好像是其中的一種惡魔，專門來阻止他們在街上玩球，跳汽車，與尋開心。

講到這個少年巡警隊的指揮，威廉卡萊中尉（William J. Carey），真是一個經驗豐富的人物，他曾與孩子們共同工作過有八年之久，尤其熟悉那些苦孩子家庭裏的情況。該隊中其他的官長，同時也是經過精審的揀選了的。他們在未入隊前，都要進學校去讀六個星期書。總計有四十個兒童專家、心理學家、社會學家，與孩子俱樂部裏的主席來講述各項課程給他們聽。

我們的計劃宣佈後一星期，來請求要加入巡警隊的孩子約有一萬多人。我們依巡邏隊的保舉，只選了三千個。所選的，大多都是體格很強健，品行相當好的男孩。

在一九三八年的十月十四日，這三千個孩子——內中有黑人，有猶太人，有愛爾蘭人，有義大利人，——就正式宣了誓，算作警務部的人員了。

開頭的時候，我們不准他們專門來告發他人的罪過，也不允他們做『囚人』（Stool Pigeons用以引誘他人之人），他們是沒有多大拘捕的能力的。

第一，孩子們先得從警務部裏學習各種基本的警務工作。我們並不教他們如何開槍，也不教以其他不適合彼等年齡的危險的動作。但他們都要被帶出去各處游歷，以便實地去知道一些警務的事體。此外他們還得讀一些法律。

他們已讀得差不多了之後，才有正式的工作。他們被派到學校區域去指揮交通，並且，他們也可以自己來組織一個自治的團體。設或有孩子犯了規則，他們自己也有審判庭，來從事判決與處罰。

少年巡警隊每星期還舉行一次集會，其目的之一是增進學識，另一方面就是爲了消遣。在遊戲的辰光，官長全與孩子們混在一起，孩子們常在壘球戲或五十碼賽跑中得到勝利，也是不希奇的事。

此種巡警隊成立後不久，適巧是萬靈節（Halloween）到來了。每個地方都舉行慶祝會，參加的計有五萬多個男女孩童。少年巡警隊也在這個時候開始服務，結果呢，在那天晚上，沒一個孩子因汽車肇禍而遭難，並且過去在財產方面

的損失，頓時也減少了有百分之八十之多，這真是從未有過的現象哪！由此可知，少年巡警隊無疑地是得到了非常的成功了。

( Joseph F. Tinnily 原著 )

# 特別偵探

林疑今

一九三四年林白愛子被綁，美國國會即於該年五月通過一條議案，特准聯邦調查局人員攜帶軍器和逮捕嫌疑犯。此令頒布時，諸特探都處之泰然。他們大半本是律師與會計員，而所受的訓練和所有的經歷，又都是屬於調查方面；現在國會叫他們武裝起來，去跟美國那些兇狠的劇盜拚命，他們大可以辭職不幹。然而却沒有一人辭職，他們全都立刻變成槍手。

其實攜帶武器却正是他們所希望的。美國聯邦調查局局長胡佛，數年來於揀選人員時，都曾顧慮到運用武器這一點。局中人員還未用慣手槍時，即有一事足以證明該調查局辦事精神極佳。美國著名大盜『漂亮孩子』佛萊德，因感覺政府威脅過甚，託人向調查局諸特探提出自首條件：

『如果你們肯答應不殺死我，給我無期徒刑，我願意自首。』

諸特探的答語是：『我們不管你自首不自首，遲早我們會捉到你。』

胡佛氏於一九二四年受任該局局長時，計劃大加改組，所以他便提出一個接任的條件：該局工作獨立；不受政黨影響。當時美國總檢察長史東氏（H. C. Stone）也就一口答應了。從此以後，該局完全不受政局影響。胡佛本人，對於所謂政客者，頗形不滿。他說：『你有勢力的時候，他們便跟你好起來，因為他們想利用你。如果你失勢，他們便不理你。那麼你睬那些政客做甚麼呢？』

美國國會允准特探攜帶軍器後，胡佛即時以射擊術訓練諸特探。他一定要把他們練成優秀的槍手。諸特探能夠站着開槍；甚至在坐着，跑着，跳着的時候，都能開槍；不分日夜，不分遠近，不管是動的或停的靶子，他們隨時能射，汽車在不平的路上開足速度地跑，偵探站在汽車門外的踏板上，一手攀住汽車，一手開槍，而所射出的子彈必須很近於靶子。他們必須能夠隨時跳下車，一面躲避敵

方射擊，一面向一個裝做『逃走的人的靶子』開槍。他們平時拔槍而射，須極神速。他們對於機關槍，來福槍，霰彈槍，及其他最新式武器的運用，都很熟悉。每支槍必須按時洗拭查過，而射擊術每月都得考過一次。說也奇怪，會計員大多射擊極精。

投考聯邦調查局做特探者，百人中最多一人被取。然而於一九三五年，被取而未受任用者却有九百人，其未受任用的緣故是因為該局經費不足。一九三五年案件需查者共一萬五千件，而特探只有六百名，只能夠處理六千條案件。在銀行失竊被劫方面，調查局的工作突增三倍，因為美國國會於一九三五年通過一條議案，保護所有隸屬聯邦儲蓄保險公司的一萬四千三百間銀行——本來該局工作只限於六千五百間國立銀行。然而關於這一方面的工作，罪犯敢開槍反抗的案件，只佔百份之五。餘者都是查賬工作。

要投考做特探，實非易事。投考者必須在廿五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必須



是某被承認的法學院的畢業生，或是一位能幹的查賬員，或是在調查方面有特長者。現在所有特探，其中百份之六十四對於法律方面曾受過特別訓練，其中百份之十九從前是會計專家，而有一大學學位者共四百四十四人。最近投考規則又限定投考者至少應當有二年的實際經驗。如果投考者資格不成問題，而筆試又合格，他們過去歷史又要經過一番極精細的調查。他的教師，朋友，簡直從他孩子時的所認識者起，一個一個都查問過。接着便與一位督察隊長而談；而這友誼的談話就是最後一次精細的查驗。談話時間大約是三刻鐘，其目的是要估量投考者的魄力。如果略示胆怯，便沒有被取的希望。

被取者畢業於訓練班後，還要經過三個月試用，如果成績好，便給你一個永久的位置，否則便被辭退。每個特探都得照規定的期間報到，有時還得作特別的報告。結果是特探的步步行蹤，局中主持者都曉得。至於紀律，不但是嚴峻，甚至有點殘酷。所以該局自改組以來，溺職者尚無一人。

這種訓練在普通商界認爲極有價值，所以時有野心勃勃的青年，自願受此訓練，不領薪水。而商界想聘請特探爲職員者，亦不乏人。聯邦調查局對於此類聘請，並不反對。特探如在商界找到好一點位置，他隨時可走。胡佛局長覺得特探如改途入商，同樣是爲國效勞。

聯邦調查局與普通文官機關組織不同。後者是要給國民有一固定的職業，而前者却着重工作的效率。陞職是以『功』爲定，一有『功』，便陞得很快。每位新特探，年俸都以三千二百元美金爲始。於二年內年俸增加到差不多兩倍者，亦並非絕對罕有的事。特探所受訓練，並不是屬於專門方面，但是如果某特探對於某種案件有擅長者，以後如果有那種案件發生，大多再派他去調查。

聯邦調查局中六百位特探，因職務關係，他們都須曉得種種不同的化裝。年前發現怠工者陰謀損壞『阿克朗』（Akron）飛船者，是一個化裝做工匠的特探，此探手段很好，他跟其他工匠一同工作完全不受嫌疑。特探們應當懂得化裝

做電機師、伐木工、記者、印刷工、畫師、店員、電報生、電台報告員。一個在普通夜總會演奏資格的爵士樂隊，隨時令下，隨時都可以組織起來。據該局的記錄，諸特探對於十八種運動，各有擅長。綁票匪一躲起來，偵探網即刻四佈。漁夫認真地釣魚，打獵家約好打鹿，汽車行的工人在修理汽車，病人由醫生陪着找山上清潔的空氣。選拔特探的時候，也略為注意其籍貫與社會背景。北方人當然不宜於在南方活動；而善於在富人區域中活動的特探，叫他在運海豹的火輪上工作，却不見得有同樣的把握。

聯邦調查局沒有退職養老金。特探因事殉難者，到現在已有七人。殉難者的老婆可領到一筆小小的恤金。每位特探自動捐美金十元，而局長總是想法子給那老婆一個文書一類的職業。

特探在可能範圍內，是應當隱名的。有時因為轟動一時的大案，特探姓名無法不在報上登了出來，但是這總是例外。

美國這種特探制度，似頗滿人意。在一九三五年，該局用了四百六十二萬六千五百八十八元美金，但是替政府贖回的錢却是三千八百四十八萬一千六百八十六元美金。根據『林白法』，定罪者共四十案，而奪回的贖款共十五萬美金。特探的職務是搜集可以上法庭的犯罪證據，對於此種搜集工作，特探的態度必須鎮靜，避免情感作用。私刑這一類的威脅是不准的。因此特探所處理的案件，上法庭被判有罪的，佔其中百份之九十四。此種優秀記錄，實為從前任何偵探機關所無。

(Herbert Corey 原著)

## 私人偵探

勃仁

一天下午，在美國紐約的某公寓中，有一婦人，經過一個朋友的介紹，請一位胸衣女工前來試穿胸衣。那個女工發現那個婦人穿着一件新襯衣，可以行，坐，彎身，一如常人。試穿完畢，她就走了。那個婦人前曾爲了遭遇汽車意外事件，向法院控訴車主，聲稱身體已成癱瘓，要求賠償損失。但是在那胸衣女工離開以後數星期，法院宣判原告敗訴。原因是那個胸衣女工，是一家私人偵查所派來爲被告律師搜集證據的密探。

幾年前，有個富翁請一家私人偵查所，替他追尋一個十九歲的兒子。那個偵查所發現他的兒子和一羣放蕩不羈的無賴在一塊兒，飲酒作樂，通宵達旦，並和一個女招待結不解緣。偵查所便派一個年紀比那個少年大幾歲的人，去和他做朋

友，並使他專心注意音樂。不久，這個新朋友把富翁的兒子，逐漸引入道德較高尙的益友羣裏去，終於使他離開歧路，在一個樂隊裏做樂手，並和那個女招待斷絕關係。

在數年前，當綁票案件層出不窮之時，許多富人家裏的僕役，園丁，和膳司都是偵查所的兼職密探

私人偵探在甚麼地方行使職務，這是你所料想不到的。有一次，某地產商要買一塊地產，但是那個地主不肯出賣。他便去請偵探，在該地產的隔戶開個蓄豬場。不久，那個地主也就不歡迎地產商去購買了。波士頓有個女人，懷疑丈夫有外遇。有一次，她的丈夫因爲公司中的職務關係，到費城和華盛頓的專利局去。可是她以爲她看見丈夫和女書記到旅館裏去。她的丈夫回家之時，她便向之質問，吵鬧不休。雖丈夫堅決加以否認，但是他的妻子始終不肯相信。翌日，他將這件事訴諸私人偵探。那個偵探便答應承辦這事，並對他說：『在兩天之內，

你再動身到費城和華盛頓的專利局去，並帶尊夫人一同去。但你應穿一套白葛衣袴，結條藍色領帶，並在鈕扣洞插一朵藍色鮮花。』兩天後，當夫妻二人在費城的百老街車站下車的時候，就有個脚夫脫帽前來對他說：『先生，你好，你要不要在行李上加個記號，像你前天所做的一樣？』他的妻子還是有點懷疑。但是當他們到華盛頓的專利局時，門前的侍者對他說：『史密士先生，你前天才來，爲甚麼今天又來呢？』他的妻子至此才曉得自己的不是，立刻請求丈夫寬宥。可見私人偵探不但能夠把事實隱瞞過去，也能夠把事實揭發出來。

在美國社會中，這種管閒事的人到底有多少呢？下列的數字，可以使我們略知一二，紐約一州，共有私人偵查所四百家。規模宏大的全國偵查所，在世界各國都有分所，其偵員有多至數千人者。其中有二家，在美國的三十幾個大城都有分所。其他如僅在一地執行職務的偵查所，也有固定職員。人數自六十五至一百不等，另外還有特約的幹員一百人。規模較小的偵查所，也有十幾個職員。

偵探的職務，和別種業務一樣，也有專家。最下層的人員，是尾隨者，他除各種費用外，每日有三元至六元的收入。他的職務，是時時刻刻監視那個『被偵查人』，——這種職務，很少需要複雜的化裝，巧妙的詐術，或用汽車狂追。尾隨者的大部份職務，是在雨天之時，站在馬路的轉角處，或在被偵查人的住宅對面租一個房間，拿一只望遠鏡，整日整夜由窗戶眺望數星期之久。到了他暗中窺察的任務完成之後，便寫出一篇很詳細的報告，經過所中職員修改潤飾之後，才交給當事人看。報告要做得長短適當，才能夠使當事人發生一種好印象，而增加偵查費。太長呢，會使他覺得麻煩。太短呢，會使他覺得是在浪費金錢。

和尾隨者相反的，是誘騙者。他設法用種種手段，去迎合被偵查人的心意，獲得他的信任。有一件案情是這樣的：有個担任誘惑工作的少年，和一個被偵查的老年人認識，當時他和那個老年人的感情就非常的親摯。後來那個老人就時常請他到家裏去玩，因為這樣，他就看到某種秘密的文件。結果這個誘騙者能夠遵



照當事人的心意，不偷出文件，而將該項文件的內容報告出來。

偵查所的女誘騙，不管是可愛的或可憎的，往往在輪船、火車、旅館、辦公室，和工廠裏活動着。

兼職密探，是一種尾隨兼誘騙的專家，他們的行動，遍佈美國的工業和社會組織裏。新近有某工業經濟專家，曾向上議院某委員會提出報告，說近數年有三個偵探機關，總共僱有工業偵探十三萬五千名，他們每年的入款，共達六千萬元。這種兼做密探的工作人員，混在機師，辦事員，速記員和工人之中，你是分辨不出來的。有一人，曾在一個工廠中工作二十年，沒有被他的同事懷疑過。這種人每日向他們的上司提出報告，有時在幾個月之中，所說的恐怕不過是空談而已，但是有時候報告的結果，會使那些不盡職的，不誠實的，或好鬧事的僱員失業。

查探員是私人偵探的第一流人物。他們每日的收入，自五元至十二元，當事

人每日給偵查所的偵查費，是十五元至二十元。有一查探員，曾在某件離婚案中充任出租汽車的車夫，每日把車停在被偵查人的辦公室前。那個被偵查人，很覺滿意，每日有一個又敏捷又可靠知趣的車夫，把他載到和他『姘識』的女人的住宅去。所以每次都給他很可觀的小賬。

舊金山有個百萬富翁的妻子，懷疑丈夫蓄養歌女，便僱幾個查探員尾隨他。他們追蹤到城外的一座房屋去，那裏是那歌女的住宅。但是他們不能進屋裏去。那裏的僕役，都是不受賄賂的。他們想出一個辦法，把電話線割斷，由一查探員冒充修理匠，到屋裏去修理電話，但是找不到甚麼證據。最後，那些查探員就在馬路的對面搭個食攤，出售麵包臘腸。那個富翁識破這個詭計，就決定將他的情人，遷到一個人跡罕到的地方去。但是出乎那個富翁意料之外，那些搬運工人，也是那個偵查所的『同謀』人員，這些搬運工人，就在那個歌女的寫字桌上的一些函件和賬單內，獲得一切離婚所需的證據。

美國勃法羅城某大公司的總理，擬與其同行競爭承攬一個公共工程。爲偵查該同行所投的標價起見，就僱一個查探員。這個查探員用一架語音記錄器，用電線移轉電流，而偷得所需的一切情報。

誰在幹這種巧妙的工作呢？各式各樣的人物全有。不管那一種人，必要時私人偵查所都會僱用，由語言專家以至機械師，由勾人魂魄的妖女，以至黑種碼頭工人。在貧民窟工作很得力的人員，是不配到貴族住宅區的。在馬路上站在你身邊的小無賴，也許是爲他的僱主的利益在窺察你的動作。要是你是個銀行的出納員，也許櫃檯外那個衣服都麗的女人，正在注意你的行爲。要是你參加一個豪華的婚禮，有各種華貴的禮品陳列着，或者有個穿禮服的紳士，在張目注視你和全體的客人。這都是你所意料不到的。

私人偵探如果要幹不誠實和欺騙的事情，機會是很多的。有時他會先接受一方面的金錢，再受另一方面賄賂。有時有一種不法的兼職密探，會同時受幾個

偵查所的僱傭，也許湊巧一個案件的雙方事主，都會去委託他。這種情形，正是給他一種實行欺騙和接受賄賂的良好機會。而且一到案件結束之後，他有時還會州所搜集的情報，去做嚇詐勒索的材料。

這一種業務，是充滿着猜疑的空氣的。一切偵探彼此都不互相信任，也不信任他們自己的兼職密探以及一般人類。他們會派一個密探去，窺察另一個密探的行動。有時他們一定要僱員對所作的報告宣誓。但是事有湊巧，美國的多數州政府，對於作證所訂的條例，是不准『娼妓，名譽壞的人，和偵探，』在婚姻案件中作不切實的證據的。

那些釀成罷工的密探所做的報告，完全是一片胡說。他們用各種陰謀去分裂各工會，並在罷工之時，用各種殘暴的手段對付工人，這都是美國勞工史上最可恥的一頁。

(Edith M. Stern 原著)

## 兒童偵探局

壽者

美國西哈福（West Hartford）地方近來所發生的案件，常被三州聯合偵探局破獲。

偵探長巴莎（Roy D. Bassette, Jr.），今年才十八歲，已做了特別警察（Queen）的首領，他手下的人員有五十五位，俱是一班青年，在好幾州內活動，甚至於加拿大境內都有他們的蹤跡，還有一人的活動範圍竟遠至巴黎。

巴莎在一九三五年間，忽決意去做偵探，那時他才十三歲，就立刻從事他的計畫。他想照美國聯邦警察局那樣，組織一所偵探事務所，於是他就去約了兩三個朋友，一齊參加。就在巴莎的家內佈置好實驗室，將各人的職務分派停當，名位一齊指定，還把徽章標記發給工作人員。

自從那時起，巴莎的事務所就很快的發展起來。巴莎有好些朋友都參加此項工作，但是他們也須經過考試，才能成爲會員。下列數則就是測驗中的幾個試題：

畫一張圖樣，圖解兩個人怎樣可以包圍一所房子。

何謂拐騙？

搶奪他人財產的，其犯罪之動機爲何？

用毒藥謀害人的，普通是屬於那一類的罪犯？

此外還有許多其他的試題。

西哈福警察局局长格羅更（J. H. Grossh）對於此項組織，極加讚賞，他說其中辦事的都是一班程度甚高的青年。這班青年曾在村鎮各處解決了許多小的案件。有一次有一個年輕的女子忽告失蹤，後來竟被他們破獲了。他們發現她被誘私奔，於是急去報告她的母親，將這女子尋獲。結果他們得到兩打雞蛋，一磅

牛油，算是酬報。

實驗室內陳有放大鏡，指紋檢驗器，百合鑰匙，線索文件函，人工呼吸急救袋，防腐藥粉，人犯對證卡片，報告單紙，以及其他各種設備，凡是偵察實驗室中的重要儀器，應有盡有。

事務所內的人員都是用號碼來標誌的，至於各人的姓名底細，祇有會長巴沙知道。還有一個消息部，專管保存罪犯容貌的描寫，照片與指紋，以及其他重要的記錄。

每逢星期六，事務所內的人員一齊召集聚會。量功升擢，俱於此時決定。但是提出來的候補人必須經過相當的考試，始得升級。

所中尙定有『操守的規律』，會員俱須遵守，違犯該項規律者，暫時停止其職位，屆相當時期，始得恢復。

（譯自上海英文大陸報）

# 希特勒的密探

許以牧

我去訪問德國某大城市美國某大公司的代表。我以前也曾訪問過英人，法人，奧人，捷克人；他們所說的話幾乎完全一樣。

當我們坐在這間美國私人辦公處裏時，他對我說，『德國國社黨正在盡力爲民衆謀幸福，可是你頂好先看看我們辦公處裏一些德國出品，才會明白這種情形；這些出品很可以表現德人技術的最高成績——』

他領我出辦公處，到一個小房間去。他把門關好，才開口說，『我想我們可以在這裏說話了。』

『可以亂講一陣嗎？』我笑着說。『你辦公處裏有「蓄音機」嗎？』

『怎麼沒有呢？你當然知道德國國社黨有一個組織嚴密的偵探網吧。他們一



且握着政權，便在各國外交使節和新聞記者的辦公處與住宅，及外國重要商業機關和銀行裏，裝置一種新式電話。當你拿起電話聽筒時，國社黨秘密警察局的辦公處裏，便有一盞電燈亮起來。那邊的工作人員就把電線接上，將你們的談話記錄下來，然後用一種新儀器轉錄於留聲機片上備用。

『國社黨在你的電話機裏裝置「蓄音機」，使你看不見。如果你想把電話機裏的「蓄音機」拆掉，你會弄壞整個電話機。這種新式的「蓄音機」沒有一刻不在運行，不管你是否在打電話。室中極輕微的耳語聲，都在秘密警察總局裏記錄下來。外國要人寄居的各大旅館，也有這種新式電話。老實說，我不知道我辦公處裏兩月前所裝的電話，裏頭有沒有「蓄音機」，可是你只要跟國社黨住上兩年，便沒法子逃出他們的掌握。』

這不過是國社黨秘密偵探機關中的一小部分工作罷了。這機關普通叫做『國家秘密警察局』，或“Gestapo”（係德文“Geheime Staatspolizei”的縮寫），

局長是普魯士總理兼航空部長戈林將軍（General Göring）。機關裏的特別工作，都是由他與內政部長佛里克博士（Dr. Frick）兩人計劃決定的。實際上的警察長是希姆勒（Himmler）。此人從前做過校長，組織能力極強；幹起事情來鐵面無私，殘忍無情，所以工作效率甚高。

秘密警察總局設於柏林，在希姆勒的主持下分爲下列各部：

第一部，監督全國海陸交通運輸，包括對鐵道、電車公司等機關職工的偵探工作。

第二部，稽查共產黨和社會民主黨的不法活動。

第三部，監視國社黨外各機關及個人的行動，尤其是與從前的中央黨，民族黨，和民主黨有過關係的人。

第四部，監督國社黨及一切有關的團體，機關，和俱樂部。此部也擔負保衛政府及國社黨要人的重要工作。

第五部，對付那些在經濟，實業，和軍事方面活動的外國間諜。

這五部在德國各聯邦都設有支部。此外，全國各地均有下列分部的組織，與柏林總部直接發生關係。

第一分部，監視移居外國的德人。

第二分部，監視在國內居住的外人。

第三分部，統制國內與國外往來的郵件，電報，和電話。（拆閱郵件電報，偷聽電話。）

第四分部，監視政治嫌疑犯。

第五分部，監視聯邦警察局中的反政黨分子。

柏林總部還另外設了一個特別機關，擔任三方面的特殊工作：（一）維持公共治安；（二）監視褐衫軍；（三）監督大工廠及工業區。

第一方面的工作極為重要。所謂維持公共治安，便是由分佈各地的百萬國社

黨黨員密切監視德國全境人民的行動。各黨員發見人民有任何不滿的表示時，必須立刻向上峯報告。有一部分黨員當然會把這種義務忽略過去，可是遵命工作的却佔大多數，所以德國事實上是給一個大偵探網籠罩着的。

德國全境有一種防空聯盟的組織，與秘密警察總局也有直接連繫。各城市的居民均須加入聯盟。這團體除防備飛機襲擊之外，也統制着全國民衆的思想和活動。防空隊伍的檢閱，操練，房屋及地窖的檢查等工作，外表是一種民衆訓練和防空準備，實際却是偵察人民思想行動的良好機會。

第二方面的工作是偵查褐衫軍對國社黨獨裁政權的不滿表示，以謀適當的對付辦法。

第三方面監督工廠的工作，規模甚大，負有特殊任務的職員隨處皆是。這些人員往往也是工人，混入各工廠的職工中秘密活動。有許多是商會職員，往往故意在私人談話中大罵國社黨及獨裁政治，把那些不滿意的商人誘入圈套。更有一

些人員喬裝共產黨員或社會主義者，從事「不法」活動，散佈反政府的宣傳品，以測民意。這方面的工作也包括預防怠工，預防外國間諜等任務。

秘密警察總局僱用大批女職員，擔任偵探和宣傳工作。咖啡店，餐館，夜總會，以及外國使節所參加的跳舞會和宴會，都有她們的蹤跡。

秘密警察總局每天把大批政治情報轉交希特勒的私人辦事處，以供參考。這辦事處權力甚大，主持者是希特勒的老友布勒（Buhler）。

秘密警察局在倫敦，巴黎，維也納，及其他歐洲國家首都，都有工作專員。他們大抵是國社黨的海外黨員（每個海外黨員均有擔任間諜工作的可能），和行蹤詭秘的男女。秘密警察局對那些敵視國社黨獨裁政權的各國要人，非常注意，所搜集關於他們言論舉動的情報，都是很詳細，很準確的。

（John L. Spivak 原著）

# 法國福爾摩斯

許以牧

法國的警探局，也許是歷史上效能最高的偵探機關。這機關的偵探能像福爾摩斯那樣，用神妙不可思議的技術去解決案件，使局外人嘆為觀止。法國警探局能有那麼偉大的成績，真是不足為奇的事。

偵探在處理案件時，對所進行的事務是負着全責的。整個警探局都得聽他的指揮；他也許要化學專家替他化驗一雙襪子，或調用一隊兵士；這些要求都可以實現。如果他的上司問他案件進行如何，他一定會答道：『別響！這是祕密！我已經得到一個重要的線索了！』在法國偵探捕獲犯人，認為是當然的事，所以功勞並不大，報酬的高低倒以捕獲犯人時手段巧妙與否為斷。

有個著名的偵探名叫柏提龍（Alphonse Bertillon），曾因想出一個處置竊

賊的妙法，而引起上司的注意。有個竊賊爲了一件巨案被捕入獄，可是警局找不到真憑實據。柏提龍請一個人扮演這竊賊的行爲，很細心地把想像中的犯案經過情形記錄下來。於是他乘竊賊熟睡的時候，跑進監房裏去。

『你在這裏幹嗎？』那個竊賊清醒時問他道。

柏提龍很鎮靜地答道，『把你的供詞記錄下來。你已經在夢中把你偷竊的經過詳情和盤托出了。』於是他把想像的犯罪記錄讀出來給他聽；他的想像居然非常準確，弄得竊賊目瞪口呆，驚惶失措，終於在供詞上簽字直認了。

一百年前，法國有個著名警探，名叫維多克（Vidocq）。有一次，他聽見一個名叫格味夫（Genevive）的巴黎流氓說要當面殺死他，就假裝做流氓，跟格味夫交結朋友。格味夫不知就裏，便請他的新朋友幫他，把維多克解決了；維多克一口答應，就跟那流氓在他自己的屋外，守了四夜，預備殺死他自己。到第五夜，維多克覺得玩笑也開得夠了，就慫恿格味夫一同跑進他自己的寓所偷東

西；在屋裏的時候，他乘機把那流氓一棍擊倒，送入監獄。

法國的犯案往往複雜異常，所以偵探非有高人一等的機智不可。試舉齊特勒男爵（Baron Zeidler）被殺一案來說吧。那兇徒用一根嵌着馬蹄鐵的木棍，把齊特勒男爵打死，然後把屍體移在馬房裏；在那裏，男爵養了一匹粗野不馴的獵馬。柏提龍細察齊特勒頭顱上的馬蹄鐵印，知道只有當他頭部向地時，才有被馬踢死的可能。他根據了這個疑點，終於把正兇捉到了。再拿蘭西（Andre Rancy）一案來說。蘭西是個以盜竊爲副業的歌舞班演員，訓練了兩頭會偷東西的黑猩猩。他到各地獻藝時，總帶這兩頭畜牲同行，讓它們在旅館裏行竊。後來巴黎的偵探貝勒（M. Bayle）偵查出猩猩的指紋，終於把他定罪了。

法國警察的科學偵探術極爲發達。在指紋學尙未十分盛行的時候，柏提龍已經發見人類的耳朵無法假裝，而且沒有兩個耳朵是完全雷同的。法國偵探受過一種訓練，能把所要捕捉的犯人的耳朵，分門別類起來。他們一旦得到一幀犯人耳



朵的清晰照相時，犯人便逃不出他們的掌握。

有一次，巴黎一個銀行行員犯罪逃亡。他是一個身材高大的胖子，兩眼突出，長着一頭蓬鬆的黑髮。他在藏匿的期間，故意少吃東西，餓得很消瘦，把大部分的頭髮剃掉，又把所餘的頭髮染成灰色，用一種刺激藥使眼睛變小，同時使之生出黏液來，裝上一副灰色的長鬍子，用白蠟注射法，使鼻頭隆起，走路時彎腰曲背，拿着手杖。可是他第一次到外頭去便給偵探捉去了，因為耳朵是無法化裝的啊。

里昂的洛卡博士(Dr. Locard)說，除指紋之外，人身上還有許多特徵可以證明誰是犯罪的人。手背上的血管形狀是無法改變的，而且沒有兩人相同；手掌上的紋路也是如此。(馬賽有個殺人犯逃走時在沙灘上跌了一交，留下一個手印在沙上，因此被捕。)腳底的紋路，也各不相同。有個名叫勃蘭志尼(Pisanzini)的兇犯，曾一連殺死三個女人。他每次行兇，總先把衣服脫掉，以免在衣服上留

下血跡；可是他於忙亂中留了一個染血的脚印在地板上，終於被捕就刑。

洛卡博士也曾以顯微鏡照相術，研究人類指紋裏皮膚毛孔的形狀，證明毛孔的形狀，也跟指紋一樣地各不相同。以毛孔的形狀為證據有一個優點，就是所佔的面積，比指紋還要小，應用更便。有一次，一個竊賊在夜間拿一根蠟燭去偷東西，沒有留下指紋；可是當他在施展妙技的時候，偶然有一滴跟眼淚一樣大的蠟燭油，滴在他的手指上；他把這滴油弄掉。不料洛卡博士就拿這滴蠟燭油去研究，以毛孔的形狀為線索，把犯人捉到了。

法國警探局用種種東西去證明犯人。辦公室中收藏着各著名犯人的指紋、頭顱、手臂、手指、和鼻頭的尺寸，耳朵的形狀，以及許多關於他們生活習慣的記錄。法國的陪審官似乎也比別國的陪審官更願意接受科學上的證據。

法國的偵探都受過特殊的訓練，曉得怎樣利用種種證據，使犯人俯首就縛。竊案發生之後，法國偵探便跑到出事地點，把竊賊穿開窗戶或牆壁時所留下的鐵

棍痕迹，用蠟製成模型。在顯微鏡的檢察下，各種用具都有其特殊的痕迹。巴黎一個珠寶大竊案，就是以這種方法破案的；偵探證明店窗上留下的痕迹，是某嫌疑犯的一根鐵鉗弄出來的。

法國的偵探由軍隊裏直接選拔出來，不必先當警察。他們都會受過高深的教育。在訓練的期間，他們第一步是閱讀嘉卜里歐（Gaboriau）及福爾摩斯的偵探小說。福爾摩斯曾說了許多警句，如『你雖看見，可是沒有詳細觀察，』『線索無論多麼微小，都是十分重要的；』『這些警句已經成爲法國偵探的格言了。』

法國偵探也模倣福爾摩斯的方法去解決案件。你記得福爾摩斯曾說他已寫了一篇以烟灰證明烟草種類的論文嗎？法國有個在實驗室裏工作的偵探，確曾寫出這種討論烟灰烟草的論文。此外，偵探們也寫了許多討論其他問題的論文——如研究胭脂口紅的種類，及塗過口紅的嘴唇所留下的痕迹（有個法國偵探發見某妓女常常用某一牌子的口紅塗唇，而以唇印簽在信上。敘利亞一個暗殺案就是這樣

解決了的，）——研究各種質料的衣服和柔軟東西接觸後所留下的痕迹，——研究犯人身上的寄生蟲（洛卡博士曾在某暗殺案的出事地點發見一種條蟲的卵，證明係由某嫌疑犯身上落下來。）——甚至研究歐洲東部犯人的心理。

法國的偵探制度當然還不是十全十美的。他們如果遇到欺詐這類毫無實質線索的案件，便會覺得有許多困難的問題，不易解決。但案件如果有實質的線索，法國偵探總會施展其高人一等的妙技的。

（Fletcher Pratt 原著）

## 科學捕盜術

王貽謀

盜匪常常戴假面具，提防給人家看破，因此得以幸逃法網。但是現在警探却用各種不同的面具，來辨認誰是犯人，有時甚至藉此以定他們的罪名。

一個竊賊劫掠美國密蘇里地方某家。他只顧小心不留指印，對於腳印却不注意。可是這一點大意却使他被捕入獄了，因為探員在屋子裏找不着一點有價值的線索，却在屋外泥土上找到犯人一個鞋跟和鞋掌的痕跡了。

幾年前，腳印這種證據並沒有一點用處；因為不能長久保存。然而現在已有專家發明了『膠質複印法』，因此我們可以把腳印製成模型，保存起來，當那原來泥土上的腳印已經消滅了好久之後，有幾個嫌疑犯被捕了。他們異口同聲否認偷竊。可是一經檢驗他們的鞋子，發現了其中一人的鞋和這個鞋印的模型完全相

同。這個人看見了證據確實，只好供認不諱。

又有一個案子也是如此。伊里諾斯州（Illinois）接連發生了數次盜案。在每一個案子中，賊匪都是用鐵棍把窗戶撬開的。因此探捕把鐵棍在窗戶上遺下的痕跡鑄成模型。在一個嫌疑犯的家中，搜着了一根鐵棍，這根鐵棍與那個模型的特點都互相吻合，因此那犯人不得不服罪了。

有一次某村中有一家被劫，那位賊伯伯在逃走時在泥土上遺下一個足跡，這個足跡是由那賊穿的橡皮靴或是橡皮鞋印上的。偵探趕緊把這脚印製成模型。給那些鄰居們傳觀，有一個鄰居，想起從前有一個雇工，鞋子的後跟和鞋底，與這個模型完全相同。警察馬上把這人逮捕，他却矢口否認，後來把他家裏搜查一遍，那雙鞋子也搜出來了，他才啞口無言。

以上這些案件說明今日的科學偵探怎樣利用模型和面具來保存證據，又利用這種證據來破案或辨認犯人。這種膠質物的複印法是科學上最精確的方法，不論

活物死物，都能複印出來，有了這種複印法，一切東西從槍筒的裏面，到汽車輪胎的痕跡，都可以複印，製成模型，又迅速，又經濟。

製造人類的面具，不論是從活人的臉上或從死屍的面孔來複印，都是一樣的簡單，這種面具製造得極精巧，連臉上的皺紋和微細的地方都能顯露出來。如果需要許多同樣的面具，只要用這一個面具去複製就可以。但是面具用在偵探的事務上並不多，多數倒是用以辨認那些招領的死人。例如因為事變而死亡的人，可以把他的面貌製成面具，雖然屍體早已掩埋，仍然可以用這面具作招領之用，因為面具比照片更能顯得栩栩如生。受傷的手或腳也可以按照原狀製成模型，以備將來起訴時，顯出當日受傷的狀況。

製造面具或模型，有固定而非常簡易的方法，只要練習一下，無論誰都作得來的。製造面具時，被造者必須把身體斜靠着，用一張紙板放在臉上，紙板的中間須開一個洞，大小與人臉相稱，恰好把要塑成面具的那一部分露出來。這時把

膠質物加熱，就在溫熱時把它抹在臉上，但是我們要注意，別把那人的鼻孔都填上，不然可用兩個管子插在鼻孔裏，以便呼吸。這第一層的膠質抹上之後，拿一個面具的骨架放在上面，再抹上第二層的膠質。用注射器把膠質物灑在頭髮上，也可以把頭髮的形狀複印出來。當這模型涼了堅硬之後，可以從容地把它從臉上拿下來，鼻孔的空洞，可以用柔韌的黏土填補上。這模型因為中間有骨架的緣故，不至於歪扭走形，我們再用溫熱的膠質裝填在這模型裏，就可以製造出一個凸形的面具了。

這種製造面具所用的膠質物，並不傷害皮膚和頭髮，涼冷之後，也很容易從臉上取下來，因為涼了，它就甚麼東西都黏不上了。在面具上刻眼睛，染上頭髮和眼睛的顏色，都很容易，只要稍為練習一下就行。皮膚和嘴唇也可以着色，漆得和活人一樣。至於製造死物的模型，比製造活人的模型更容易更簡單。泥土上所印的汽車輪的痕跡，或別的東西的印紋，都可以製成模型，不過先要用藥水把



泥土弄堅硬了才行。

這種製造模型的複印法，在今日除了用在偵察罪人和辨別盜賊之外，還有其他很廣汎的用處。在治牙術、外科手術、地質學、植物學、考古學、農學、等等上面，都需要這種複印法，博物院的標本，也是這樣製造出來的。有許多人特別喜歡用這種方法製造自己的面具，因為這樣製造出來的面具或人像，比藝術家，彫刻家所製的還好，它能夠把皮膚的肌理，面部的表情，都表現出來，同時還能把長度，闊度，高度都襯托出來。

(H. W. Magee 原著)

# 盜匪的陷阱

今純

記者經一位特別警察(G-man)引導，得潛入華盛頓聯邦警察局內去參觀，在那裏我看見一箱一箱的機關槍，鋸殘了的散彈槍，以及其他盜匪用的各種武器。但是這罪惡的火藥庫，這些已經充公的軍器，還不是頂有趣的東西，還有較這些更有趣的事呢。

還有依據彈道學原理的機器，用來辨認所檢獲的子彈；石膏粉用來保存車輪的遺痕；各種特製的酸，用來化驗難辨識的疑點，如一塊紅色的斑究竟是黑水漬，還是人血。但是所有這些收集證據，保存記錄的方法，看來雖極驚心動魄，仍不及另外一件東西有趣，就是那些手指紋的記錄，和分析指紋的機器，都不及那樣東西重要。

我所指的那樣東西就是那班特別警察的精神。他們始終是那樣不弛不怠的和兇犯奮鬥着。由我在門口看見的那個年輕小夥子起，一直上至警察局長胡佛氏 (Director J. Edgar Hoover)，他們都是一心一意的去完成這使命。他們爲人都很謙恭爽直，并且疾惡如仇，一心要撲滅罪惡，又因爲能耐勞苦，所以才從事這職務。

那時我們都在會客室內，站在一塊銅的牌子下面。我問道，『爲職務而犧牲了性命的，共有幾人？』

引導我來的那位特別警察指指那塊銅牌子，說，『自從本局成立以來，特別警察犧牲了性命的祇有十人。經剿捕的匪犯何止萬千，但是剿捕時被擊斃的祇有九人。最近這二十個月內，共捕獲二千多名犯人，其中沒有一個遭擊斃，沒有一個人受過傷。』

我插嘴道，『當然囉，你們一班特別警察去捕人時，都帶好了武器，又穿着

鋼甲背心。」

他道，「這些事都是由他們自己作主的，有許多特別警察都不用這種鋼甲背心。這種設備當然都是齊全的，但是用否却聽自便。」

我們一齊上樓去參觀那指紋的記錄，和那罪案科學實驗室。我一面走，一面詢問他們，共有多少罪犯，共犯了多少案件。他們回答的那篇話，使我聽了，真嚇得透不過氣來。

他們說，「罪犯共有四百三十多萬人，其中有些已經就逮，但是有大多數仍舊逍遙法外。去年一年所發生的案子共有一百三十三萬三千五百二十六件，其中兇殺案有一萬三千二百四十二件，強姦案有七千八百八十一件，搶劫案有五萬五千六百六十件，嚴重傷害案四萬七千五百三十四件，黑夜竊盜案二十七萬八千八百二十三件，小賊竊物案七十一萬六千六百七十四件，偷竊汽車案二十一萬三千七百七十二件。犧牲性命的，每日有三十六人，金錢的耗費，每日約為四千一百零

四萬美金。』

我聽完這一席話後，到了指紋記錄保存室裏。那裏無數的指紋照片，都按次編列，層層的排起，每張上印有罪犯的姓名，那指紋都是他們就逮時印下的。另外還有一部份記錄，都是一班良民自己送來的，他們此舉蓋欲保護自己的安全。因為據陪我來的那位特別警察說，其中有少數的人患有健忘的毛病，他們有時出外工作，竟會忘了自己是誰，更不能尋路回家去。

將自己的指紋送往華盛頓警察局登記，這也還有許多別的緣故。譬如那次佛州遭大風暴，罹難的有一百二十五人，但其中祇有五具屍體經人認出，而這五人都是犯過案件的，警察局中有他們的指紋記錄。

還有一位參觀者問，有時在北卡州（North Carolina）拘獲一個醉漢，由指紋記錄的檢查，竟會認出他就是華盛頓州內在逃的殺人兇犯，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

那特別警察道，『這類的事，我們每天都遇到。我們之所以要保存這些指紋照片，將他們依次編列，更用五百多位職員掌理這分析辨認的工作，也無非因為這個緣故。指紋的記錄是由全國各地的警局和監獄中送來的。無論誰人，祇要犯過案件的，此地都留下了一個記錄。一張指紋送來後，在十分鐘之內，我們就可以斷定：究竟他是一個初犯，抑或我們記錄中已有他的指紋照片。』

於是一位職員，拿了一張卡片，上面印有一個新的指紋，更根據一個指紋的類鍵，在一具複雜的機器下，逐次檢驗起來，尋出類鍵後，拿出一札與該類相似的指紋照片，約莫七百來張，放入機器中檢視。結果揀出半打紋路最相似的照片。於是再就這幾張內仔細一對，不到五分鐘，那張同樣的記錄就給尋出來了。

那位特別警察笑道，『將這些指紋記錄分門別類，倒是一件專門的技術呢。指紋花樣的種類，大別可分九種。大半的人，他們的指紋都偏似其中的一類。兩人指紋相同，在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人中

祇有一次。要證明兩個指紋相同，普通必須有七點相似處，但是合法的證明，須尋出十二點相似的地方。

『我們要曉得，罪犯所留下的指紋當然不會完整的。在出事的地點，我們所發現的有時祇是零碎模糊的痕迹。并且罪犯用過的物件，特別警察檢視時若不會戴着手套，也會將自己的指紋給留在上面的。』

我們談話的地方，旁邊有一架檢驗子彈的顯微鏡，假使一個人被槍擊死，同時在一個嫌疑犯的身上抄獲一支手槍，要確定他是否就是兇犯，那真簡易之極，祇須檢驗死者所中的子彈是否由該槍中發出的就得了。每一粒子彈由銃內發出時，上面都留下一種特殊的痕迹，那痕迹雖極細微，但是在顯微鏡下檢視，可以指出是何銃所發，百無一失。

談到這具子彈檢驗顯微鏡的功用，那位青年警察曾告訴我們下面這一樁案件：

『某次阿拉斯加發生了一件兇殺案。在出事的地點，拘獲到一個愛斯基摩男孩子，因為他手裏拿着一支來福槍。同時還捕獲到一個坐過牢的罪犯，手中有一支同樣的來福槍，襪上還染有鮮紅的斑痕。審查人都以為兇手是這犯過案件的人，但是他們也不能確定，於是將這人和那孩子一齊捉將官裏去。』

『兩支來福槍內發出的彈丸，被害屍體中檢出的子彈，以及那染有鮮紅印迹的襪，一齊送到華盛頓的警察局來。經這特製的顯微鏡檢驗後，確定死者屍內的子彈是由少年的槍中射出來的。少年見證據昭然，也就承認不諱。』

『後來更檢驗那襪上的鮮紅斑迹，發現那並不是人血，怎樣試驗法呢？請瞧我這裏做給你們看。』

他講到此地，乃拿了兩片紗布，和兩瓶紅色的液體出來。在每一塊紗布上，他傾上一滴不同的紅水。於是，將一種化學特製的藥品施上，那染有人血的地方立刻變為藍色。



他又講怎樣由洞穿的玻璃可以推求出發彈的地方。譬如，要知道一顆子彈是在汽車裏面放的，抑係由車外射進去的，特別警察祇須檢視那洞穿的玻璃，很容易的就可以查出來。用這種方法破案的也有，下面這段故事就是：『有一次。有一個著名的盜匪，在車內將一位特別警察給打死，但是他不承認，他說車上玻璃窗是被外來的子彈洞穿的。他堅稱他曾被敵黨追逐，發彈射擊。可是一經檢查後，發現玻璃上的洞口，內裏一面很光滑，於是推知那子彈是由車內射出的。因為光潔的洞口，總是子彈穿入的一面。』

我問陪同我來的那位特別警察，得知特別警察的一些情形。目前這種警察共有六百五十名，他們在服務前，每個人都會經過嚴格的體格檢驗，對於他們的行止性情，都有精密的調查，他們尚須學過普通的法律知識，以備出庭舉證之用。關於該局將來的組織與人員的訓練，胡佛局長曾作下列之談話。

他說，『要使法律易行，也是一件很簡單的事。祇須有忠誠心，有決斷力，

正直無私，本着學識與智力，自由的做去就成了。

『我希望將來除聯邦警察局外，更有其他多種這類的組織，包括一班熱心護行國法的民衆，有嚴格的訓練，有經費與其他設備輔助，可以自由服務，不受一切惡勢力的影響。我希望那時美國所有的大學，都能將訓練青年，維護國法一事，列入通常的課程中。

『因為必待法律的執行在各方面都能當它一種事業，不用私人破費，自有經濟的報酬；不藉政界提攜，自有升擢的希望；不用怕政黨復仇，履行職務時，自可保相當的安全；不然的話，這罪惡的淵藪總存在着，總是一個威脅大眾的問題。』

(F. Otto Nail 原著)

## 匪徒走頭無路

張葉舟

你聽見過嗎？在美國，盜匪們用『二碳氧』火鑽（Oxyacetylene torches）在數小時內，可以將二十吋厚的地板，并地板下層的鐵筋水泥屋頂，以及多層鋼銅合鑄的隆厚庫頂鑽穿；——這是極普遍的事！

根據官方一九三六年的數字，盜匪們用這方法，偷劫的銀行有一千二百十家，比較一九三五年少了七十三家，比較一九三七年多了四百零五家。——可見得銀行『防範力』在逐年『增強』啊。

以前銀行的貯錢櫃是木質的，後乃改用鐵質保險箱；又因爲一八六五年有耶爾（Linus Yale）曾將當時最著名的巧鎖『公開表演』撥開過，於是『暗碼轉鎖』（Combination Lock）在保險箱上一度盛行；其實，盜匪只要燃燭一支，

放在已知這鎖暗碼的人脚下，此人受不起酷刑時，密碼也就洩露了！

爲了防範盜匪們用慘刑迫供暗碼，就有一種『按時開啓』（Time Lock）的鎖發明；不過盜匪們也改用了『硝酸甘油』炸藥（nitroglycerine），只要將藥液侵入僅能容髮的門鍵縫內，庫門就會立刻炸燬的。於是，製造家又發明了一種流質不能侵入的金庫，而盜匪們也專製了一種類似開罐頭的巨形撬刀，像撬罐頭那樣去撬割庫的背面！

據說，有的金庫裝了一百噸重的庫門，庫壁也是用多層具有高張力的厚鋼板製成，並在每二層中，摺以銅鐵二質鎔接而成的五層組合厚板，這些板是任何鑽錐所不能夠穿的；再將各層板完全磨平，使面積互相密合，而不容絲毫流質侵入；——結果銀行還是免不了被盜啊！因爲你能『創造』，只要有『充分』的時間，他們又何嘗不可以『燬滅』呢？

可是，盜匪們的『傑作』還不止此，他們可以在離行址一整條街，或再遠些

的一條僻靜小巷內，開始鑽鑿地下隧道，使通達庫址的下面，再向上鑿進入庫中；也有利用大街道下面的下水溝道，離銀行約五十英尺的距離開始鑽鑿，也能達到庫址下面，選定上面沒有障礙物處，再向上掘，直達庫內。這種對於地點測算的準確，技術的精巧，——你蔑視他們是盜匪嗎？他們是十足的工程學者呢！

現在，銀行的金庫內又多了一個『木箱』了，這箱的質料十分薄弱，連一根木棒也可以擊開它！箱內有暗裝的電線通到行外，與警察局連接，在警報處內日夜有人輪流守候，憑你甚麼時候擊動此箱，在二分鐘內就有警察馳來拘捕；於是盜匪宣告技窮，連自誇可以三分四十秒鐘內搶劫一任何銀行的巨盜狄靈傑也開始慨嘆，幹練警察的速率竟勝過了他們。不容盜匪有充分的時間，乃是根絕他們盜庫的最要條件！

這樣一來，許多人都認爲防盜最關重要的，是要有外來的極迅速並完美的組織與援助；當然第一要有良好的警報設備。製造家就專在警報上面努力：

於是在一切牆壁及庫頂內，裝設了極多探聲器（Sound Detectors）一遇極微的意外音響，立刻會有自動的機械，將整個銀行的一切出口完全鎖閉，同時警報隨之發出。

一種裝有『電力影感機』（Photoelectric Cell）被稱爲『警犬保險箱』（Watchdog Safe）的警報設置，隨便甚麼時候接近人體，就爲人體的磁電所感應而發出了警報！

或者盜匪們利用銀行『規定開庫時刻』進行搶劫計劃（“Opening Hour Hold up”），可以預伏在附近等候職員的來臨，恫迫職員開庫，免被警報查覺，盜匪們似乎又勝利了！但工程師自然更有聰明的對策：將銀行所有一切重要出入口處完全警報化，比如在职員進門時，恰巧被一位形貌和藹的紳士手攜皮包挨身進來，不防他袖出手鎗抵住了職員命令『開門』，這時候，職員儘可從容不迫的遵命，可是在九十秒鐘內，銀行的周圍已滿佈了鐵甲警車。因爲，職員平時開門

的鑰匙是向右旋，現在是向左轉，並且平日開門僅將鑰匙投進三分之二，現在已是整個插入了；所以門雖開了，警報也同時傳出了。

此外，在各收付處櫃檯的四週或鐵欄庫房等處，裝置了巧妙的『警鎖』；再或暗碼轉鎖上，只須將照例的暗碼多撥十位數字，在盜匪們監視下可毫無發覺的發出警報。

最有趣味的，當銀行收付員將錢幣放進特製的抽屜的後端內，等到關上後再度重開時，錢幣已被收藏在『祕密的地方』，這『祕密的地方』裝有『按時開啓』的鎖，沒到一定時間休想動得分毫！也有在抽屜內裝有彈簧底板的，當錢幣放在這活動的板上，在板的本身就是一種警報機關，不依照祕密的方法隨便取移板上錢幣時，二分鐘內立刻有拘捕人員到來的！

總之，在全行各部散置的祕密警報機關，在外面都是毫無可疑，但可傳達到距離比較遠的一個避彈警報管制室中，在總機紐的扭動下，行內所有的庫室保險

櫃抽屜等等是會立即鎖閉；在必要時，還可以發動催淚毒氣的機關，使毒性氣液向盜匪猛噴！

銀行在「防範與盜竊的智力賽」裏，暫時得到了優勝，不過，盜匪們正在積極計劃關係警報的對策，所以這智力的競賽不曾結束，却是在繼續的開展着。

「在「科學水準」提高了的美國，連做一個盜匪也不是容易的！」你聽完了我的報告後會不會這樣的感嘆呢？——美國的被稱爲美國也就在這裏啊！



## 謊言檢察器

默然

我們坐在芝加哥西北大學犯罪檢察實驗館的一個小房間裏。在我後邊的桌上放着一架像箱子的小機器。這就是『基勒複寫器』（Keeler Polygraph），普通叫做『謊言檢察器』（the "lie-detector"）。我正在受該器發明人西北大學法學院基勒教授（Prof. Leonard Keeler）的試驗。

他用平常的聲音問道，『你今天吃過早餐嗎？』

『吃過的。』

『你是坐火車到芝加哥來的嗎？』

『不錯。』

『你和你的編輯始終和睦無爭嗎？』

『始終和睦無爭。』

最後這句當然是謊話。那一個作家跟編輯沒有發生過爭論呢？檢察器卷紙上的線條證明我撒謊了。

生理學家和心理學家知道人身在恐懼或其他情感的激動下，會發生一些不能遏制的變化。在這種情緒緊張的局勢下，大家都會覺得『血液衝過頭腦』或『頭皮內有刺痛的感覺』。這些自然而然的感應，便可以說明『謊言檢察器』怎樣會記錄呼吸、脈搏、和血壓的變化了。這架機器已經在西北大學用了五年，試驗過一萬五千人，所得的記錄極為準確。密昔根、賓斯本尼亞等州的警察局用這種檢察器去獲取犯人的供詞，已經得到很好的成績。

嚴格地說來，『謊言檢察器』在法律上並沒有正式的地位；因為法庭不能強迫被告受『誠實』的試驗，而用所得的證據去判他的罪。這種法律上的規定是賢明而合理的——被告在憲法上有權拒絕用自己的證據來檢舉自己。

所以，刑法案件假使用『謊言檢察器』的話，其所得的證據在法庭上也是不用的。一個被告或嫌疑犯很難避免這種試驗，因為拒絕被試驗便無異自認有罪。而且，被告大都相信可以瞞過這黑色的小箱子，因此不提異議。有的則以為緘口不答一語，便不至露出破綻來。可是他們身上的反應却無法掩飾，問話如果和他所犯的罪有關，他的反應便顯露出來。犯人看見『謊言檢察器』上的記錄之後，一百個中有七十五個把他們的犯罪經過和盤托出了。

某夜，有個竊賊在人家屋裏撬保險箱，工作未畢，主人已經進來了。竊賊想跳窗逃走，可是倉忙中給窗幔絆住，跌了下來。在走頭無路之中，他衝到大門口，一邊逃一邊開槍擊中主人。翌晨，警察局捉到五個嫌疑犯。他們都極口呼冤，情願讓基勒教授用『謊言檢察器』試驗他們。基勒教授所問的問題全和案件不生直接關係。有兩句是：『你的客廳有避火梯嗎？』『你家裏有容易絆倒人的窗幔嗎？』這六個嫌疑犯態度都很慌張，可是對那些問題卻沒表現特殊的情感反

應。

兩天後警察又提到兩個嫌疑犯。其中一個由『謊言檢察器』證明沒有撒謊。第二個聽見那些與發生兇案的房間有關的問題時，情感上的反應非常劇烈。基勒教授馬上向他作第二種試驗，直截了當地問他道：『你會撬那個保險箱嗎？』『你會開槍擊中那個人嗎？』這嫌疑犯絕口不認，可是『謊言檢察器』却洩露他的祕密了。後來當基勒教授拿記錄給他看時，他終於在無可奈何中直認不諱了。用這種方法解決了的罪案已經多到不勝枚舉。

『謊言檢察器』其實是很簡單的。被試驗者坐在一個安靜的房間裏，試驗者使用這機器在背後開始工作。被試驗者的臂上纏着一條平常的血壓帶，跟醫生檢驗血壓時所用的一般無二；胸部又纏着一條橡皮管——專門術語叫做『胸腔運動表示器』(Pneumograph)。另有兩條空橡皮管，由血壓帶和『胸腔運動表示器』連接於兩個扁圓形的金屬小儀器，儀器上安放著兩支墨筆。當被試驗者聽見

問話而血壓和呼吸發生變化時，這兩支筆便會在一卷慢慢轉動着的紙上，畫出起落波動或高或低的線條來。

『謊言檢察器』在私人偵探方面已經有過很優異的成績。一切銀行都免不掉所謂『櫃台損失』。這種損失一部分是行員辦事時疏忽不慎所造成的，但另一部分却是有意作弊。芝加哥有一間銀行僱用八十個職員，每年的『櫃台損失』平均在美金一千二百元至一千五百元之間。後來銀行當局請基勒用『謊言檢察器』試驗那些經手銀錢和處理賬目的職員。結果當局辭退了一些作弊有據的職員。新職員任用之前也經過這種試驗的手續。當局又當眾宣布：今後將時常用『謊言檢察器』。那一年銀行的損失便減到五百元了。

幾年前，芝加哥又有一間銀行發覺一件五千元的舞弊案，多方偵查，均無所得。後來當局用『謊言檢察器』去試驗所僱用的五十六個職員。結果舞弊案水落石出同時發現十二個職員撒謊，其中有九個又供認另外幾件尚未暴露的舞弊案，

大出銀行當局意料之外。

『謊言檢察器』用途極廣。試驗者如果手段巧妙，甚至有方法可以迫竊賊供出藏匿贓物的地方。基勒教授已經完成過這種功績；可是那些案件因為警務的關係，不能公佈。雖然如此，我們不妨假定有一輛銀行裝甲汽車在途上被劫去美金一百萬元。強盜脫逃，但於一星期後就逮。他們的指印和汽車上所得的符合；在相當的時間內，他們直認不諱了。

警察說，『那麼，一百萬元放在那裏呢？』

『哼，你想知道嗎？』那些強盜用譏諷的口氣反問道。

可是『謊言檢察器』有方法可以使他們供出秘密來。追尋贓物的第一步是把那些強盜隔開來分別審問，一邊用『謊言檢察器』試驗他，一邊拿一幅有藏贓物可能的城市地圖給他看。試驗者指着一個地方問他道，『錢藏在這裏嗎？』又指着另一地方問他道，『錢藏在這裏嗎？』又指着另一地方問道，『錢藏在這裏嗎？』又指着另一地方問道：『錢藏在這裏嗎？』

嗎？』這樣一連不斷地重複着，使被試驗者覺得非常厭煩。

頑強不屈的犯人一定會拒絕作答，可是當試驗者所指的地方恰巧很近藏匿贓物的處所時，他們的血壓便會不由自主地升高起來，而檢察器上的曲線便也有不同的表現了。試驗者於是拿出一大幅這一帶地方的詳圖，專指這範圍內的地方發問，尋根究底，問個不休，結果往往找出藏匿贓物的處所。

在林白兒子被綁案這一類的大案件中，『謊言檢察器』還沒有用過。這是因為此種試驗尚未得到法律的承認。在不久的將來，當檢察器的效能較為顯著時，法庭一定會利用這種科學新發明。拿『謊言檢察器』的記錄以為法律上的證據的。

(Henry F. Pringle 原著)

第三輯

刑獄





# 美國的魔島

田望中

美國撲滅劇犯的新口號是：『捉住他們，監禁他們，消滅他們！』

在過去，亞卡本尼（Al Capone）這一類的盜黨大首領，在獄中也有方法可以指揮黨徒，從事非法活動。他們得律師、親戚、和扈從的幫助，在普通監獄裏跟外間通報消息，是毫無困難的。不僅如此，監獄已經變成罪犯製造所，因為犯案累累的暴徒，往往把初次入獄的青年，化爲無法無天的盜賊。因此聯邦政府司法部，終於採用一種新計劃，『把劇犯隔離起來，使報紙上完全沒有關於他們的消息。』

這是個很好的計劃，可是實行起來却非常困難，因為美國所有的監獄，都沒有方法防止囚犯和外間暗通信息。後來舊金山的執行官伊索拉（Fred Esola）

提議，把堅固的亞喀突拉茲島（Alcatraz Island）改造爲一個新式監獄，將最可怕的劇犯隔離起來。亞喀突拉茲島是一大塊石頭組成的，面積有十二英畝，離舊金山港灣一百三十英尺，四週怒濤澎湃，水流湍急，確是監禁社會公敵的好地方。

這堡壘的主持人莊士頓（James A. Johnston）是個和藹可親的長者，曾在幾間監獄做過多年的獄長，經驗豐富。他費了三十萬元，把亞喀突拉茲的軍人監獄，改建而成一個堅不可破的大鐵桶，其防備之嚴密，就是囚犯插翼也飛不出去。

劇盜一關進這個監獄，在他受刑期間，報紙上便沒有他的消息。盜黨首領如亞卡本尼，綁匪『機關槍』凱利及其黨徒，偽造紙幣的巨犯司達笛，劫郵強盜路易士，美國中部大流氓克爾，和近年擾亂治安的要犯，都逃不出這個命運。亞喀突拉茲監獄的『賓客名單』上，包括兩百個殺人犯、強盜、綁匪、和無惡不作的

流氓，然而他們到底姓甚名誰，莊士頓獄長不願說出來，因為他們的消息，不該再登在報紙上，引起社會的注意。

依莊士頓獄長的精巧設計，獄中如果發生甚麼騷動，都可以由遠方加以遏制。那些在甬道上工作，和囚犯距離甚近的獄卒，沒有攜帶武器。但是給粗鋼柵隔開着的甬道外，却滿佈着攜帶武器的獄卒。囚犯沒有方法走近他們。懸在天花板上，像滅火機的東西，都是流淚彈，獄卒只要在總辦事處按一按電鈕，流淚瓦斯便開始發射。其他的電鈕可以把監房和甬道的門全部關閉起來。

亞卡本尼的『房間』和其他監房一樣——一個三和士築成的房間，九呎高，五呎寬，漆着深藍色。房裏有一張可以摺起來的床，一個面盆，一隻馬桶，一隻連在壁上的椅子，一條毛巾，一枝牙刷，和一個茶杯。電燈一盞，每晚九點半關燈。其他的用物僅有由監獄圖書館借出來的一本書和一本什誌。報紙不准看。除在監獄工廠裏工作，及吃飯，消遣的時間外，囚犯各住於其監房內，和他人完全

隔絕。來往郵件均須經過檢查。在這種監獄裏，盜黨首領沒有方法可以再指揮外間黨徒的活動。

囚犯幾乎沒有逃獄的可能。他如果要到外邊去，須切斷盜房一吋厚的鋼柵，切斷甬道盡頭十吋厚的鋼柵，再衝破外邊的鋼門。他跑出門外以後，還要逃避獄卒的嚴密巡邏，爬過一道五呎高的厚牆，然後找個地方跳到水裏。亞卡突拉茲灣中滿佈着石頭，逃進水裏的人沒有不跌死的；只有三處是安全的地帶。囚犯逃到水裏之後，須在怒濤澎湃的潮水中，游一英里半，隨時有給來往如織的渡船和明亮的探海燈發現的危險。

在天天經過舊金山灣的千萬旅客眼中，亞卡突拉茲的花園、樹蔭、和草地，是景色宜人的處所。但在銅牆鐵壁內的劇犯看來，這真是一個可怕的小宇宙，沒有無線電、報紙、汽車、商店、婦女、小孩，和動物。在這個沈靜的宇宙裏，一個人僅是一個號數，沒有個性。這個小世界的居民，都是被遺忘的人們。

如果有劇犯切斷電話線，逃出監獄，監獄的無線電機師能在他堅固的房中，於五分鐘內徵召兩百輛警察汽車到舊金山灣來。

要劫獄不用船舶是辦不到的，所以監獄當局不准船舶在離島岸兩百碼的區域內行駛。囚犯不能直接收取信件。獄卒把各種信件複製一份，使囚犯無從接到外間黨徒的秘密消息和暗碼。囚犯在初入獄的四個月中絕對不准接見賓客，以後則須得檢察長的特許。囚犯和賓客見面的時候，兩人各坐在一個房間內，雙方由一道厚壁隔開，當中有一面槍彈擊不進的玻璃。兩人即由玻璃間的洞孔通話。洞孔甚小，不能做傳遞物品之用。

賓客走入監獄之後，須作單人行，由監獄當局以靈巧的電流計，作數次的檢查；各省政府和聯邦政府的官吏，也須經過這種手續。如果賓客身邊帶刀槍或任何鐵器，電流立刻可以察覺出來。

當囚犯排隊由一所房屋行至另一所房屋時，每一道門均由兩個獄卒把守。一

個獄卒須先把電流關閉，另一獄卒才能按電鈕把門打開。他們各站在一面可避槍彈的玻璃窗後，以放聲器互通信息。

要進監獄須經過四重鋼門。沒有人能夠同時打開兩重門。外門全夜緊閉，只有獄長或其一等副官，才有打開之權。囚犯在膳堂裏最有激起暴動的危險，所以這裏的防衛極爲嚴密，一個獄卒站在可避械彈的玻璃後，隨時可把流淚瓦斯散佈全室。

莊士頓獄長常常到美國各監獄去選揀服務成績最佳的獄卒。這些獄卒都以沈着的判斷、勇敢、和智慧見稱。他們又經過一番特別的訓練，才到亞卡突拉茲監獄去服務。他們都是有訓練的拳鬥家、角力家，善用武器，有充足的能力，可以對付這些世界上頂頑固的劇犯。

美國政府不希望再感化亞卡突拉茲監獄的劇犯。政府爲了三個原因把他們送到這監獄去：（一）使他們受社會的刑罰，同時不再擾害良民；（二）使他們不

受仇敵們的陷害；(三)使他們沒有機會教壞那些初入法網的罪犯。

(Frank F. Taylor and Andrew R. Boone 原著)



## 監 獄 島

默 然

法國最著名的監獄惡魔島 (Devil's Island) 位於距法屬幾安那 (French Guiana) ——在南美洲北岸——譯者註——大陸十英里的地方。這個島嶼是一塊面積三十四英畝的大石頭造成的。島上除椰子樹和十幾間小石屋之外，甚麼東西也沒有。

送到那邊去的犯人都是無期徒刑者；今日這個監獄裏只關了六個犯人。他們都是犯了背叛法國或其他大逆不道的罪的。

現在那邊最著名的犯人是一個曾跟法國政府立約清理戰場死屍的傢伙。當局發覺他在工作的時候，把死屍的指頭割斷，偷竊戒指，又把牙齒拔去，偷竊金齒。他終於被捕判刑了。

這六個犯人每人有一間石屋可住。獄吏每天下午六時就把他鎖在屋裏，至翌晨六時才放他出來。他在白天可以隨意過活。他沒有特別的工作可做，不過須看顧自己的石屋，自己燒東西吃。糧食跟法國兵士吃的一樣，他要另外出錢買甚麼山珍海味都可以。

法國當局不願把這一些人的名字告訴你。他們說，把名字告訴你有甚麼用處呢？這些人已經死了，只在等待壽終正寢的日子吧了。

沒有人會逃出惡魔島。島嶼四週的水流非常湍急，甚至於輪船也覺得停泊困難。除此之外，水中又有千千萬萬的鯊魚。法國政府有一隻船按時帶糧食到那邊去，其他的船隻都不曾駛近過。

除惡魔島之外，法屬幾安那還有十一間監獄，近惡魔島的兩個島上各有一間監獄，其他九間則在大陸上。這些監獄一共可容八千犯人。大陸上的監獄都是建在無路可通的森林裏，完全隔離起來，要到那邊去只有循河流航行的一法。

法國在一百多年前佔據了幾安那這片土地，派出一萬二千人到那邊去開墾殖民，可是在第一年間，死於熱病和痢疾的竟達一萬人，於是法國政府把這個地方改爲監獄，專門監禁窮兇極惡的犯人。

世界唯一的犯人船馬珍尼爾號（*Martiniot*）每年經過法屬各殖民地，裝載犯人。犯人在船上依膚色而分類，一半船艙載白種人，另一半載黃種、櫻種，和黑種人。馬珍尼爾號每年載八百犯人出去，第一年死了三百五十人，最後只有兩個人能夠再和祖國見面。

除那些被判上惡魔島的犯人之外，所有的犯人都送到幾尼亞大陸一間監獄去過短期的監禁生活，一年之後，始以品行爲標準，分送規則較寬弛或較嚴緊的監獄。

除惡魔島之外，一切監獄的犯人都須做一些輕便工作，如遞送東西或割草之類。他們的工作在兩三小時內就做完，其餘的時間可以隨意消磨。他們時常捕捉

蝴蝶，將其翅膀拿去做籃子上或香烟匣的裝飾，或由橡皮樹上割下橡皮，製成奇形怪狀的人像。

一個監房每晚關了三四十個犯人。這些監房裏如果發生殺人事件，獄吏却沒有甚麼辦法。犯人都不敢說是誰殺死的，因為一開口生命便會發生危險。囚犯常常一次殺死兩人，使獄吏查問時可以藉口說是那兩人互相殺死的。

這些監房裏絕對沒有一點個人的秘密。犯人有銀錢時只有一個地方可以儲藏——就是自己的身上。所以每個犯人都預備一個鉛製的管子去藏錢，把管子放在身上。一個犯人如果積上十塊錢或十五塊錢便有被殺的資格。

犯人無論做出多麼壞的行爲，都不致受鞭打或身體上的刑罰。可是一受懲罰便須關進暗監去，在那邊過着一年，兩年，或五年的孤獨生活，看不見光線，看不見人面，只有獄吏按時送最低限度的糧食來。犯人在這些暗監裏常常發了瘋，把腦袋撞在牆壁上自殺，自己咬斷手臂，或挖出一隻眼睛來——只希望早死，或

到醫院裏去休息一下。

此外更有所謂木舍，專關那些逃獄被捉回的犯人。木舍裏沒有床舖，只有架子。犯人給鐵鏈縛在石壁上，鐵鏈很短，犯人一方面只能爬上架子去睡，另一方面只能走到房中公用的水桶邊去取水。

法國人是實際主義者，絕對不表現一點憐惜的情感。他們對叛逆不馴服的犯人，是用極殘酷的方法去刑罰的，使犯人抵擋不住。他們對初犯者施用一種雙重的判決。七年的徒刑事實上就是十四年，七年在監獄裏，七年在殖民地做被放逐的自由人。十四年過完之後，如果犯人有錢購買船票，便可以自由回家，可是四百人中至多有一人回得到家。徒刑在七年以上的犯人不准回家，只能在放逐生活中度其餘生。

犯人在獄中可以隨意找事情做。如果他是修錶匠或是成衣匠，他儘可以在獄中做生意。如果他有特殊的才幹，他可以在監獄當局的監視下替監獄外的人做

工。僱主一方面給該犯相當報酬，另一方面每月須給法國政府三塊錢。

犯人度過監禁生活，做自由人的時候，便須自謀生計。他無能力離開殖民地，政府也不幫助他回鄉。這些人生活很苦。有的做造路的工人，有的求土著的黑種女人讓他們代拿包裹和行李，希望賺幾個銅板。他們爲着要得每日的糧食，甚麼事情都願做，只是不敢再犯刑法，因爲如果再度入獄，便須進暗監去吃苦頭。

這些人大都是慢慢死掉的，不過也有少數人做點生意，事業逐漸成功。除這少數人之外，其他的被放逐者都想逃出幾安那。當局的監視雖不嚴密，然而每月逃走的人也不過二十個。因爲他們如果獲得自由，必須穿過一片幾乎無路可通的大森林；森林中到處是毒蛇、毒蠅，和赤蟻。經過森林的人常常給成羣結隊的毒蠅和赤蟻咬死。此外又有叢林中的黑人；他們頂喜歡替法國當局捉回犯人，因爲每次可得三塊錢的報酬。如果犯人真逃得過這些難關，他們還要當心提防荷屬幾

安那，巴西，委內瑞拉等地的警察。據法國當局的統計，每年逃走的囚犯共二百五十人，捉回的約一百人，真正獲得自由的恐怕只有一兩人吧。

(James Saxon Childers 原著)

# 監獄內景

藍萍心

監獄是個令人興奮的奇怪世界。監獄裏會發生甚麼事情，沒有人意料得到；然而無論是甚麼消息，總是惹起社會上千萬人注目的重要新聞。監獄像火山噴出溶石那樣地，不時發出火熱的新聞。在這種情形之下，監獄制度永遠是失敗的。當監獄消息變成枯燥乏味的新聞，除社會學家外，無人加以注意時，它才可以成爲感化囚犯的有效機關。在一般人的心目中，監獄是個時或發生驚人事件的神秘地方；可是在囚犯和獄吏看來，監獄不但不神秘，而且是再單調，再無聊也沒有

的處所，因此那些偶然發生的富有刺激性的慘劇，簡直變成調劑刻板生活的樂事了！

今日思想比較前進的監獄行政官，都在談論囚犯的個人感化問題；他們想避



免那種集體感化的不良制度。這在許多監獄裏是辦不到的，因為範圍太大，人數過多。美國有十間監獄，囚犯人數均在兩三千以上，其中有五間犯人多至四千，還有一間多至六千。事實上，由教育和感化的觀點上說來，一間監獄囚犯的適當人數，也許是五百至六百；如果經濟和設備委實不夠需要的話，那麼，一間監獄的犯人最多也不可超過一千兩百。

監獄裏那種緊張和重壓的空氣，是發生暴動及其他驚人事件的一個原因。囚犯的生活是給人家壓縮了的，好像把一個常人塞進瓶裏，壓榨成極微小的東西似的。他的世界被一道灰白色的高牆包圍着。在監獄裏，甚至天空也變了樣子。在這緊縮的世界裏，通常以為瑣小的事物，看起來倒變為十分重要了。一個人得變成運籌帷幄的專家和不怕鞭打的硬漢，方才可以住到較好的號子，得到較好的工作，多領到一小片肥皂，一條毛巾，及其他突然變成很重要的小東西。我從前認識一個因搶劫郵件被判二十五年徒刑的囚犯；他運用了八年的計策，才由另一個

期滿出獄的囚犯，取得一個房角舖位的佔有權。

一般人自然不曉得囚犯所過的是那一種生活。他們很少看見監獄的內景。他們在銀幕上所看到的，至多也不過是監獄一角的佈景而已。監獄的號子到底像甚麼呢？試拿你家裏儲藏衣服和雜物的小廂房來做模型，門外安上一道鐵欄柵，房裏又用鐵欄柵隔成許多鴿籠式的小房間，分成好幾層，每兩列小房之間有一條甬道，也用鐵欄柵隔開。這樣，你也許可以約略想像到監房的樣式了吧。

試想你跟一些別人，在這種豆腐干般的小廂房裏居住，度着十五至二十年的監禁生活吧。你的床是掛在壁上的，分上下兩層；進出走動的時候，你得在牆壁和床舖之間的狹道，橫着身子擠過去啦。

一到夜間，房裏只有一盞二十支燭光的電燈。縱使你想閱讀東西，你的眼睛至多也只能支持十五分鐘。你沒有辦法，只好躺在床上，一連聽了許多鐘點無線電擴音機的吵鬧聲。當無線電的吵聲停止時，你便跟同房的患難朋友談話消磨時

光：他怎樣搶劫某地的雜貨店啦；從前跟你同住在感化院的小米基上星期被絞死啦；瑪蜜的近況和第十九街那間秘密夜總會的情形啦；地方法院律師怎樣用甜蜜語勸誘你供認有罪，答應要盡力幫你的忙，然後食言，讓你受苦啦；還有那些用酷刑迫你亂供一陣的警察先生啦。有時你情不自禁地談起你的老婆和孩子來，可是這種時候並不多。你普通總是把這種事情藏在心裏沉思默想的。

每天到下午五時，當值日的獄卒和值夜的換班時，你便給人家關在號子裏了。你由三重鐵欄柵望着外邊世界的燈光。不上一刻工夫，便有一個獄卒緩步在你房門口走過去，看看你——或你所置的假人——是否躺在床上，看你有沒有用一片不知何處得來的弓形鋸及一些肥皂在鋸鐵欄。

有時，囚犯的床上確置着一個假人，而鐵欄確也有一根給百折不撓的囚犯鋸得快要斷了。許多人對二十年，四十年的有期徒刑，或無期徒刑，是不能泰然處之的。幾年前，美國星星監獄有一個囚犯，每晚故意把一個裝得很像真的假人放

在床上，看看是否瞞得過那些巡邏的獄卒。他的試驗居然十分成功。那個假人斜倚在床上，手裏拿着一份報紙在看，右足盤在左足上。當獄卒走過房門外時，這假人的右足便會上下移動着，跟活人的一樣；那囚犯躺在床底下，拉着一條縛在假人腿上的繩子。有一天晚上，這囚犯越獄逃走了。獄卒對於那假人，已經司空見慣，漫不經意，這晚還是照常巡邏走去，完全沒有注意到這第二百十六號房裏的犯人，在燈光熄滅的黑暗中，還大讀其報紙呢！

囚犯逃獄的方法，真是五花八門，多到不勝枚舉。有的躲在灰燼堆或垃圾堆裏，有的躲在汽車上裝汽油的空大桶裏，給濃烟窒得半死，希望逃到外邊去。我有一個名叫老赤的朋友，曾『欠』美國五六間監獄的徒刑期限，現在還在阿蘭達監獄度着二十五年的監禁生活；他有一次忍痛把自己的身體硬塞在一箱鞋子裏，就這樣逃出獄來。美國聯邦監獄裏有一個假簽字的專家，有一次偽造了一張法庭的『人身保護命令』，因此得以從從容容，冠冕堂皇地由監獄大門逃出去。這份

文書的文字、印鑑，及聯邦法官的簽字，全假得看不出真偽來，可是這個傢伙並沒有逃脫得很長久。他在離監獄四十英里的地方，因把一張六元的郵局匯票改成六十元，終於又被捕入獄了。

有許多逃獄的方法，是以氣勢的雄壯猛烈見稱，而不是以技術的巧妙見稱的。在三十五年前，李文華監獄（Leavenworth）發生了一樁逃獄事件，其方法倒是又猛烈又巧妙的。一羣囚犯奪得一個駛進獄內的火車頭，開着快車衝破一個厚鐵門到外邊去。

可是監獄裏通常是沒有這種興奮的事件的。白晝和黑夜都在沉悶中過去，一天如此。夜間尤其使你難熬，時光真是漫長到無盡期似的。你睡不着；自從入獄以後，你每夜九點半上床，該睡得比甚麼人都多了。你在你的頭上、腳底、四週，都聽得到難友們不斷的咳嗽聲。監房的窗戶是洞開着的；下邊一系列的床舖冷得刺骨，而上邊一系列的床舖却窒塞得毫無空氣。你睡覺的時候，得把頭靠近鐵欄

柵，使獄卒看得見你確在房裏。外邊吹進來的那股風，弄得你打着寒戰，你趕快把那條用非常高價買來的薄棉被拉過來蓋在頭上。臭蟲老早就跑來橫行無忌了。牠們由牆壁的各種縫隙裏爬出來，由舊鎖洞裏爬出來，整夜吵擾你，跟你開玩笑，雖則你在日間會偷偷摸摸地想用點上火的報紙把牠們全數撲滅。

早晨六時半到了；你趕快用冷水洗好臉，預備到飯廳去。你跟兩千多個難友同在飯廳裏，大家都穿着灰色的服裝，大家都朝着同一方向盼望着，大家都默默地想到不久就要送上來的燕麥粉粥——稀得像水那樣的粥；梅子——只有四顆，不多也不少；以及一些味道又苦又澀的飲料——膳務委員偷完咖啡、牛乳，和白糖後所留下的東西所煮成的飲料。

此外，你得在一座光線不足，空氣不流通的房子裏的機器邊做工。如果你在「一間『前進』的監獄，你一天做完工便可得五分錢至十五分錢。如果你在「一間普通監獄裏，你便會因為工作不力，被關在黑房裏吃上五天至十五天的乾麵包和白

水。如果你因爲眼睛不好，不能依照一定的速度使用一架縫紉機，你依然得受刑罰，因爲眼睛不好，不足爲求寬恕的理由啊。

或者你完全沒有工作可做，一天二十四小時就是關在號子裏，或在監獄的曠場上無目的地行着，去消磨幾小時的光陰。你通常是跟那些熟識的難友扯談。你們談話的主要題目，是監獄和性的行爲，因爲你們是住在一個罪犯的世界，被判罰的世界，正常性生活的權利已經被人家剝奪了。你們沒有一時一刻不意識到這些可怕的事實啦。

監獄裏的囚犯是生活在一個淫慾、貪婪、怨恨、恐懼、偏見，和愚昧的瘴氣的沼澤裏的。他們跑到這個地方時，多數是跟你我一樣，墮進了惡劣的環境，同流合污而不能自拔的。

我並不是故意把囚犯的生活描畫得過分悲慘，以博社會的同情。在必要的時候，我可以像任何人那樣，用鐵石心腸對付他們。現在的問題不是犯罪的人是否

應該過着這種生活，而是這種生活對他們所發生的影響，當他們出獄後在街上走的時候，他們有着甚麼感想呢？如果熱油煎灸的方法可以使犯人或將犯罪的人痛改前非，去邪歸正，那麼我們儘可以使用這種酷刑。可是，人類過去幾百年的經驗，已經告訴我們：不近情的殘酷和慢性毀滅人類個性的方法，並不能使犯人痛改前非，去邪歸正。

美國聯邦政府及幾個前進的州政府，現在已經制定了一些開明的計劃，企圖消滅普通監獄生活的惡化影響，同時積極改善犯人的環境。這些計劃包括以下各點：（一）建立一個設備完美的醫務處，特別注重心理分析和精神治療法；（二）把監獄分門別類起來，依個人的特殊需要改善其心性和環境；（三）教育囚犯，特別著重職業訓練和指導；（四）使各囚犯都有相當的工作做，尤其是使他們做一些有訓練價值的工作；（五）使生活紀律化，目的不在服從監獄的規則，而在發展自制力和自治力，以爲將來過自由生活之用；（六）注重健全有益的運動和



娛樂，以增進囚犯身心的健康；（七）訓練獄卒及其他監獄職員，使他們認識此種工作的專門性質和社會意義。這些計劃也許可以幫助我們改善監獄生活。

（Austin H. McCormick 原著）

# 獄中蜜月

藍萍心

監獄的大門洞開了。一個青年喜氣洋洋地背着包袱，忽忽走出去。不管他曾犯過甚麼罪，監獄却沒有使他墮落，他還保持着自尊心啦。

『朋友，你的刑期滿了嗎？』

『不，我還得回去坐七年監呢。現在我是出來過假期的。』

『像你這樣的青年應該去當兵，爲國效勞，不該在監獄裏消磨歲月。』

『我敲破一個人的腦袋，因爲他凌辱我的愛人。』

『他們幹嗎讓你這種壞蛋出獄呢？』

『你看來是不大曉得監獄裏的規矩的。——我第一年在獄中，每過十天才可

以接見朋友一次。現在我每過五天便可以和朋友見面一次了。』

『女朋友也可以嗎？』

『當然可以的，可是我的愛人的住處離監獄太遠。我現在要到她所住的鄉村去。他們給我一星期的假期。我要跟她結婚，這一星期便是我們的蜜月。過了一年，監獄當局便可以允許我去加入集體工場工作；在那邊，如果我把每天應做的工作做完，我就跟平常的人一樣地自由了。』

這段對白可以代表今日蘇聯革新監獄的情形。美國或許也有這種情形，可是僅屬幾個監獄單獨的實驗，不是普遍的現象。蘇聯當局相信應該使獄犯有機會度着正常的性生活；這個實驗看來是成效卓著，有利無弊的。

蘇聯人士覺得獄犯也是人。那些不能適應環境的人，年富力強，企圖由犯罪逃避社會的責任；那些較不活躍，較無生氣的人，則墮進神經系病症裏去，以疾病為護符，去逃避社會的責任。如果獄犯沒有由監獄得到『適應社會』的教訓，那麼，監獄生活對他們是害多而益少的，因為監獄的環境大都非常惡劣，不適於

人類常態的發展。在監獄的性慾問題還未解決的時候，體操、演講，或甚麼團體活動，都是無濟於事的。獄犯都有一種幻覺，以為全世界是他的仇敵；以復仇為根據的刑罰只有把這種幻覺證實吧了，沒有其他用處。

根據過去的實驗來說，嚴格的心理訓練確能補救許多獄犯在遺傳上和幼年環境中的缺點，以及因內分泌的混亂和缺乏而起的變態情形。監獄當局必須幫助獄犯掃除身體上和靈魂上的疾病。褫奪公權，判刑的恥辱，喪失自由；這些已經是充分的刑罰了。社會似乎沒有使獄犯變成神經病患者或墮落者的必要！

獄中那種不健康的緊張空氣，以及那些結黨紛爭，騷亂暴動的情形，大半是獄犯的正常性生活被壓抑的結果。熱情被抑制的時候，是會找一些邪僻反常的出路的。獄犯不但因為性慾不能解決而感到痛苦，而且也因為完全和異性沒有接觸而感到痛苦。

我們在討論這個問題時，須注意到三方面：獄犯，獄犯的妻子，和一般的社

會。強迫的禁慾及異性接觸的斷絕，對於獄犯有甚麼影響呢？根據美國伊彌拉威化院（*Elmira Reformatory*）前任醫生伍雷博士（*Dr. Wray*）的研究，獄犯在監獄的期間內，差不多有百分之八十墮入同性戀愛的關係中，做出雞姦的行爲來。那些沒有性變態行爲的獄犯，則往往犯了神經系疾病。

著名德國戲劇家滔勒（*Ernst Toller*）曾因政治糾紛入獄數年。他證明說，監獄中那種可怕的單調生活，使多年的老朋友和同志變成不共戴天的仇人，同時毀滅那些健全的，正常的衝動和情感。灰心喪志、懦弱無能、婚姻破裂、孤獨、厭惡人生：這些便是獄中生活的結果。在今日歐美的監獄裏，他們擊碎了獄犯身體上和智能上的脊骨，然後不明白這些人爲甚麼永不能適應於人類的社會！

在各種女監獄中，痛苦的情形也是一樣。可是在這裏，造成變態慾望的原因不完全是禁慾，獄中的整個生活對於女性人格發展是極不利的。監獄生活往往毀滅了女性的人生觀和個性，尤其是年輕的少女。

獄犯和妻子或愛人作短時間的會晤，只有更激動他們的情感而已，他們所要求的異性伴侶生活的慾望，是不會滿足或減少的。獄犯跟親友接談的時候，往往是給鐵絲網或鐵柵隔開着的。他們永遠不能享受隱密的幸福。

人類當然有其減輕痛苦的方法和手段；例如，他們可以在通信上發洩他們的情感。可是他們可以寫的信件是有限制的；他們的信件都須經過嚴密的檢查。能激動情感的詞句都由檢查者刪去。獄犯的談話和白日夢大都跟性慾及兩性問題有關，自是不足為奇的。

那些在獄中自動擔任職務或工作的獄犯，往往能在工作的時候，忘掉自己的痛苦，這種獄犯是比那些無機會服務或無才幹工作的獄犯較為幸福的。有些人曾在獄中完成偉大的著作和藝術品。可是這種人是很少的，出獄的人普通是跟入獄時一樣，還是不能適應環境，還是不能解決人生的問題的。出獄的犯人須再教育自己，才能應付生活的需要，才能恢復過去的戀愛生活。他已經改變了，可是外

頭的世界也是已經變了樣子的。

如果他在獄中過着痛苦的生活，在外頭等候他的妻子也是痛苦萬分的。假定他的妻在他入獄的期間，把她的自然衝動和情感全部壓制了，一心一意等候丈夫出獄。可是她對自己已經做出一些不可補救的禍患了。她有時對丈夫的撫愛，再也不能發生相當的反應了。她有時更會覺得丈夫再也不能給她應有的恩愛了。法律原是要刑罰一個人，結果受刑罰的却是兩個人啦。

我們不必舉出蘇聯的新監獄爲例證，菲律賓羣島的獄犯，在獄中度過相當限期的監禁生活之後，便可以遷到一個罪人村去居住。他在那邊可以在某種限度內享受自由生活，也可以和家人同居。中美洲沙爾伐多 (Salvador) 共和國當局制定一條法律，允許獄犯每星期和他們的妻子聚首一小時，並且預備一個私人房間給他們會面。

在美國阿拉巴馬州 (Alabama)，循規蹈矩的獄犯在耶穌聖誕節時，可得

兩週的假期。在密西西比州，記功若干次的獄犯可向州長告假，在某種條件下，出獄去度短期的自由生活，期限長短視情形而定，有的僅得三十天，有的可得六個月。如果他們在出獄的期間找得到正當工作，又證明他們能適應社會的環境，那麼，他們的假期可以一直延到徒刑期滿的時候。

監獄當局如果可以讓某些獄犯出獄，爲甚麼不可以制定一些規則，使每個獄犯每月可得一兩天的假期，出獄跟家人聚首，使他們可以由正常的方向去滿足本能的要求呢？這可使獄犯和家人常常有接觸的機會利益之大，不言而喻。

如果我們願意掃除偏見，改變傳統的習慣和制度，切實注意性問題，我們爲甚麼不能制定一個獄犯假期的計劃呢？大多數的獄犯是可以拯救的。大多數的獄犯是有重新受教育的希望的。有訓練的犯罪學專家能夠重造他們的性格，改正他們對人生的錯誤觀，教他們負起社會責任來的。如果獄犯對這種改造工作有誠懇的態度和努力向上的熱心，當局儘可以給他們假期，讓他們去度蜜月。

(D. F. Wickets 原著)



## 牢 獄 二 十 月

戴敦復

我坐過了十二年牢獄。我爲了保衛我自己的生命，曾殺死了一個軍曹，因此在阿倫太聯邦監獄（Atlanta Federal Penitentiary）中坐了十年（那兒生活是算得壞的了），後來又在阿卡脫茲監獄關了二十個月（那生活却更壞了）。

和阿卡脫茲相較起來，在阿倫太的生活是舒適得多了。那兒的日常生活是十分可怕的，而且人們在廠中能有機會找到幾塊錢就可藉此以買香烟和糖菓了。假如他們有更多的錢，他們更能得到別種權利。舉例說，亞卡本（Al Capone）在阿倫太裏生活得就像帝皇一般。在我們中間有人報告說，他的錢是由銀行從芝加哥寄來的。

我看到過七八張一百塊錢的鈔票，據犯人們說，這是亞卡本送給他們以表示

親善之意的。而且我曉得他有一羣許多犯人組成的保鏢。看他在天井中早操是十分好笑的，他四周圍繞着他的保鏢，每一個人都拿有一把長刀或一根短棍，這種武器在當時的阿倫太監獄中是很多很多的。

有許多人們想像綁票匪和暗殺者是會被別的罪犯們輕視的。其實，這種說法是錯的。在阿卡脫茲獄中幾個最受人歡迎的囚犯全是綁票匪。例如卡比士 (ALVIN Karpis)、巴克 (Doc Barker)、和機關槍凱萊 (Machine gun Kelly) 等皆是。

據年代長久的看守者說：暗殺者是罪犯中的貴族階級。就一般而論，罪犯中沒有因為他們自己所產生的社會階級制度而以此分出等級來的。除去一顯著的例外。在任何美國監獄中，凡因性的問題而判罪的人，是不允許加入罪犯中的所謂『高雅份子』的集團中去的。這理由並非是說他們已犯了叛逆之罪，而是因為他們是不堅定的，不可靠的，而且實際上常是神經錯亂的。

第一次瞥到阿卡脫茲就會使罪犯充滿了一種可怕的預感。那赤裸裸的礁石在舊金山灣外聳起，只有少數草木。它是被迷霧和外風所統治着的（譯者按：阿卡脫茲監獄是建築在一塊孤立海中的礁石上的）。我曾看見過守衛們在仲夏還穿着外套。我確定，一部份罪犯的怕懼阿卡脫茲就因受了關於這『礁石』恐怖的巧妙宣傳的影響。

在我的牢房中，我受罪犯們熱烈的歡迎。他們似乎想要曉得關於我一切的事情。當我對他們正確的智識表示驚愕的時候，室中一個囚犯靠近我耳語道：『我們已曉得你上星期來到這兒，而且我們也曉得你是一個公正的奇怪人物，因為你不會洩漏友人的秘密。』

神秘的葡萄藤電報，在監獄中做了許多奇特的事情，一切工作差不多全盤通過守衛或有權利的囚犯的賄賂的。阿卡脫茲雖則缺少無線電和報紙，但我們仍注意中國和西班牙戰爭的發展。有時我們也曉得在美國其他監獄中的新聞和變動

——甚至在他們官方還未宣布之前。

早晨六時敲第一次鐘。假如這是輪到你修臉的日子，那麼你放一隻火柴盒在牢房鐵格外，守衛就會放一把剃刀片在上面。但一個人必須在二分鐘或五分鐘內修好面，因為當這守衛回轉來時，刀片必須要歸還原處的。六點二十分時的鐘聲是點名的信號。這是一樁嚴重的事務，每二十分鐘須做一回。早餐在六時三十分，常常有咖啡、咖啡餅，和穀物。在阿卡脫茲獄中的食物是較之平常的監獄較為精美的。午飯有肉、豆、咖啡、麵包、芹菜，晚餐有番椒、番茄和蘋果，還有熱茶。

和我同桌者是機關槍凱萊·貝滋 (Albert Bates) 及在上文中已都熟悉了的那幾個人物。雖然，食時是禁止談話的，但人們能在他們嘴角邊用一種囁嚅的單調聲音講說。

我被指定在洗衣作工作。當我報告說在那兒服務時，人們都熱烈地歡迎我。

亞卡本在阿倫太獄中就認得我，但我並不理他，當他試要給我一本雜誌時，我拒絕了，並且說：『Dummy up, Al, dummy up』這是監獄中的俗語，意思謂『不要同我講話』。

亞卡本注視了我有幾分鐘，然後當他轉身走開時，他回答道：『O.K. 朋友。』亞卡本很受冷淡的待遇，因為他並不和人接觸。他已減輕了重量（據說是爲了他的生命問題，精神上頗受恐懼呢），而且他在阿倫太所常獲得的一切權利也都被剝奪了！

由黃昏我們被關進牢房直至熄燈時止（大約在九點光景吧，我不知道這準確的時間，因爲在阿卡脫茲獄中的囚犯是沒有鐘錶的），中間有充份的時間可以閱讀。幾種雜誌是允許的，幾種則不可以。罪犯們喜讀日報和偵探雜誌，但那是永不允許的。在阿卡脫茲獄中最最寶貴之物是剪下來的報紙，大家一個個傳下去直至破得粉碎。

每星期我們可以寫一封不超出二頁的書信。信必須寫給一位近親，不准寫給情人。我們從未見到過來信，僅是在牢獄辦公室中被賸清或打字好的重錄。

看望犯人也是受嚴密的限制的。看望者不可以和監犯握手或接觸。在犯人和看望者間隔着一塊玻璃和幕布。而會談須通過一根管子高聲大喊的進行着。一個守衛站在看望者身後，另一個則在罪犯背後。

爲何人們怕懼阿卡脫茲呢？因爲監獄中的風紀是儘可能的嚴厲的。在受束縛的重刑和死沉沉的日常生活之下，許多人慢慢地變得神經錯亂了，患瘋狂症的爲數也不在少。

我看見一樁劇烈瘋狂的例子。一個犯人正在船塢上工作時，突然間將他的左手放在石磚上拿起柄斧頭就把每一手指全斬斷了。然後他放他的右手在磚頭上求守衛們來斬掉它。當時他就像魔鬼一般的嬉笑着。當我離獄時，這個人還仍舊在醫院裏呢。

精神刑罰中最壞一種是守衛們的打靶練習。就緊貼在牢房外施行。在人們被關進牢房後，這練習幾乎每夜都有。當這種轟擊繼續着時，人們簡直不能入睡。守衛們常用人型的假物做靶子，事後這些東西就滿身帶着槍彈的橫放在走道旁。

人們是不能永遠被壓迫着的。在一九三六年的二月，騷動便開始在阿卡脫茲中發生了。

九月十五日當工作鈴響起來時，有十五個人拒絕走出他們的牢房去工作。他們遂即被關進單人禁閉室去。第二天十九人到達草蓆店後就懶懶地坐在機器旁，拒絕作工，而另有三十個人則在洗衣作裏罷起工來了。禮拜天，一百三十九人全叛變起來了。而且都已被關禁了，食物僅只麵包和水而已。

禁閉室中的人們吵鬧喧嚷，狂喊亂叫。獄吏去叫他們回來做工的全被罵回去。後來獄吏把那些小室中的自來水管割斷了，而且由於缺少衛生設備的情形也更可怕了。從夜至天亮因為咒罵叫喊和喧嚷從未減少，因此這一個地方真是一個

十足的瘋人院了。

獄吏想趕快終止這暴動，因為一場流血的叛變隨時有爆發的可能。一天我們在午餐時，看守者莊士頓（Johnston）站在飯廳裏對我們訓話。當犯人們起身走出飯廳時，一個綁匪叫菲列浦的，突然向看守者奔去，將他擊倒，踢他的臉，打壞了他的鼻子。假如這是普通叛變的信號的話，那麼這還缺少了一把火。守衛立刻圍住了菲列浦。當犯人們正在爭鬥的混亂中時，外面一個守衛打開了窗玻璃將他的機關槍伸進了飯廳。犯人們尖銳地叫喊起來，他們散開了，各藏身於桌椅下。犯人們就這樣屈服了。他們排起隊伍來，靜寂地走進他們的牢房。

過後不久，監獄當局用禁閉的方法，把這暴動撲滅了。犯人一個個的放棄罷工。自飢餓、失望，和可怖的臭氣中驅逐出來。雖然，當我在十一月五號離開監獄時，仍舊有五個堅強的靈魂在禁閉室中支持着呢。

（述者 Bryan Conway · 記者 T. H. Alexander）



## 野蠻與文明的監獄

啓 濂

自從西班牙加塔隆(Catalogne)一役以後，所發現的瑟塞隆納(Barcelone)的監獄，已經引起全世界人士的密切注意了。人們總以為古代宗教裁判法早已絕跡，但是稱為文明之邦的歐洲，私刑室却又在復活着。並且，從前所用的種種創傷斷骨之類的殘暴流血的刑法，如灌水、四肢拍斃、折骨、火烙等，已經廢棄不用了。所用的是一些更殘酷更刻毒的極刑。

在開始審問之前，囚犯先被禁閉在小室中，面對着一盞強烈的電光燈。在這樣的神經突受打擊之下（在強光突射之下，我人可以立刻斃命），被告的一切勇氣和決心都已消滅了。因此就會胡亂地承認一切。審問時，囚犯坐在電椅中，面向法官。法官的手邊放着一組電鈕，可以發出強弱不定的電流，射進犯人的身

體。但這些電流却又不能使那可憐的被告死去。

經過這樣的審判後，囚犯立刻被帶進一所特別的小房間。在那裏，他的神經系還要繼續受種種磨折。一隻水泥的臥床，做得特別傾斜；剛想閉眼安睡，身體已經滾倒在地上了。地面上零亂地豎砌着些磚塊，高低不平，也休想安睡。在這房間的四週壁上，漆着些黑白錯綜的方塊，螺旋狀的線條，及五光雜色的圓圈；再加上一縷帶着悲慘的綠色光線照射在上面，真夠使人看時發生幻覺，甚至發瘋。外面走廊裏，裝着一架永遠發着單調的聲音的樂器，不斷地響着，使囚犯們更加苦惱。

在有些小屋中，獄卒們以『熱』和『冷』為工具，有時囚犯在被熱烈地烤炙之後，立刻就有一陣冰冷的寒氣送到他的身上，這樣周而復始。有些犯人室中却放着一座鐘——一種生鐵鑄成的圓桶——把犯人關在裏面，外邊四週塗着滾熱的柏油。囚犯被禁閉在火爐裏還不算，一天到晚還要聽那震耳的鐘聲；而頭頂上，

一架強烈的電光燈正在大施淫威。

其次還有一種非常狹仄的小房間，囚犯在內不能直立，只得彎着身子不動地蹲着，他的臉被迫對着一架電光燈。

我們會將這些問題去問過幾位生理學專家。他們的答覆是：『劊子手唯一的目的似乎是在破壞他們俘虜的神經系，使囚犯們精神上受到一種摧殘損害，一種所謂適合於審問的半瘋亂狀態。』

普通一些自動的招供是在既黑暗又陰沉的地牢中得來的。雖然用上述種種殘酷的方法，一定可以逼出口供，但是在達到目的之前，也要經過好多次的失敗。專家們認為在這種巧妙的極刑之下，便是最勇敢的人也要屈服的；因為尋常的刑罰——即使是最嚴峻的——都有些奈何他們不得。

這種不可名狀的極刑，較之誘導犯人改過的文明方法，真有天壤之別。我們知道在美國，有好幾處監獄已經獲得顯著的成績。在那些監獄裏，雖然也常有很

大的叛亂發生，例如最近某處監獄大火，警察們曾把獄門全部關閉起來，讓裏面三百二十二個犯人活活燒死，但他們却有許多良好辦法很值得我們注意。讀者應請附帶注意，我們以下所敘的全是事實，而且都是從最可靠方面所得來的消息。

在紐約附近本雪佛尼亞（Pennsylvania）地方，囚犯們都住在四週連一座圍牆或一排籬笆都沒有的廣闊的村莊裏。那邊全是些十六歲至五十歲的女犯人。她們被判的刑期自一年起至三十年不等。在這村莊中央，有一所小屋，四週圍着許多茅屋，最外一圈是些農莊。這區域相當廣大，約可容納五百人。女囚以犯偷竊罪者居最多數，其次即為生活不良的婦女，還有些是兇手。

那裏的茅屋都是編號分類的，所以犯人們也就分成了等級，幸而這樣，年輕初犯小過者，就不至於同累犯不悛之徒同流合污了。

這裏的規律和學校裏的宿舍規則相仿，可是普通都是很寬容的。因為女犯們大都缺乏良好的家庭生活，所以監獄當局便竭力訓練她們，使她們注重家庭生

活。普通的瑣小案件，只須由主管者和囚犯作一次短短的私人談話，便能解決。有時懲罰犯人的方法，是當晚間別人都在客廳裏談笑的時候，她獨自被禁閉在她的房中。較重的刑罰，是將犯人幽禁在一特別的小舍中，兩個月內，不准她出外遊玩，或和同伴往來。

犯人剛進監獄，先要進驗病所居住，在十五天之內，她受着一切病情的檢驗。她的相片、履歷、也都登記起來。一位女心理學專家替她行一次心理測驗，一位精神病學專家替她規定一種最適宜的治療法；同時對於她教育上的缺點，精神上和智力上的能力，私人的嗜好等等，也有記錄。每個月重新舉行一次很精密的總測驗，每隔三個月，報告上記載着這犯人的進步。

普通一個犯人在這兒居留了一年半或二年之後，就會被派着做些小小的工作。她可以在人們監視之下自由行動了。她必須發誓說她決不逃逸。再隔一年半之後，她常被帶到各處去參觀；要是她的成績很優良的話，那麼無論她原判徒刑

的期限是多麼長久，她立刻就被特赦開釋了。

這裏每所小屋都佈置得很清潔精緻；一切窗、門、廚房、膳堂，全是修飾得很好的，桌上總鋪着很美麗的檯布，上面供些芬芳的鮮花。還有那最使吾人留戀的客廳，裏面常常聚着二十八個同居茅屋的囚犯。只有一個女主管同一個女傭就足夠管理她們了。

這裏的飯菜大致是些蔬菜，但是差不多每隔三天，就有一次肉食。因為農莊裏有各種不同的出產，所以囚犯們的伙食也不是天天一樣的；每天每人可以有一公斤牛乳，二枚雞子。

茅屋裏有着一切衛生設備，也有浴室。

囚犯們在這裏是不穿制服的；她們每人可以自己做一襲外衣，式樣可由各人自己決定。教育她們的主要目的，是要儘量的使她們沒有空閒工夫，免得她們因空閒而起種種幻想，漸入邪途。所以她們每天必須有十小時至十二小時的手工和

幾種必習的運動。

每年七個月，每週五天，她們每天上下午均有四小時的課程，所學的不外乎書法、讀音、算學、歷史、地理、衛生之類。這種課程雖然並不是必修的，可是仍有百分之七十五的囚犯情願聽講。爲了迎合各人所好起見，又請些速記打字的教員去誘導她們；每所茅屋中還置辦了些打字機呢！

最使她們感覺興趣的，要算音樂課了。她們也學些簡單的樂器，如三角器、憂鳴器等，她們還組織了一個絃樂隊和一個歌唱隊。

她們對於體育也是很注重的。教練員盡心的教她們各種運動和遊戲。在夏季，運動場從早上五時半起已經開放，直到日落爲止。日常所玩的，大概是籃球、排球、曲棍球、網球、木球之類。

此外，尚有縫紉一課。囚犯們可以學習縫製衣服；她們也可以把呢絨布匹等裁製幾襲新衣；同時她們還可學到一些繡花、編結的工作。

冬季裏，犯人們應當注意室內的整潔，如洗衣、熨衣、煮菜等。在夏天，即是些戶外的的工作，如園藝、種植、製造罐頭食物等，她們自己也蓄養火雞、鴨、鵝等家禽；有時還飼豬餵牛，製造奶油。

但是參觀者所最感驚異的，却要算那所大客廳了。那是一間很寬暢的房屋，配着一個高大的壁爐。牆上滿掛着名畫，桌上安插着鮮花。闊大的安樂椅，柔輦的沙發，還有那些留聲機、鋼琴、收音機，都放在那裏。

這裏的院長，曾這樣對我們說：『我們應當訓練她們去組織一個甜蜜溫和的家庭，使她們的腦海中永遠深印着一個純正而有紀律的理想家庭生活的印象；這樣可以使她們在恢復自由之後，努力去實踐這個理想。』

國際滅除罪惡協會秘書愛登（H. V. Ethen）也說：『懲罰已是時代的糟粕了，古代那種只知刑罰而不知適應社會的理想，已經完全不適用了。』

（Marcel Arribat 原著）



## 改過自新

史林

汽車離開莫斯科後，走了三十八哩，停在樹林裏的一個小方場中，四面有矮木屋圍繞着。

『你可以在裏面找到秘書長，』車夫說着，用手指着其中一間房子。『我今晚會來接你！』

我走進一間很簡樸的小客廳，穿過一條長走廊，才到秘書長亞卡狄茲·伊凡諾維支（Arkadij Ivanovitch）的房間，他坐在窗前的小桌旁。房間的中央放着一張大桌子，桌上放着報紙和雜誌。

我把這個人看了好一會。他那神經質的頭頸從方肩間像樹根似地長出來。容貌像被大城市的罪惡所摧殘的農民一樣：一個低前額和一叢紅頭髮；藍色的小眼

睛幾乎被皺縮的眼皮所遮沒，頰上有生過天花的點子，還有一個扁平的鼻子。可是掛在那年青的嘴旁的，却是小孩的笑容。

他站了起來，我們握手了。「你是來看人類會怎樣改變的嗎？」他問着，可是我還沒回答，門已經開了，許多人走進來，把皮衣和皮帽上的雪搖去。「我們討論的時候你不妨逗留在這裏，」亞卡狄茲說。

這七個人是管理委員會的委員。大家臉上都刮得很乾淨。有幾個留着長頭髮，長得幾乎垂到俄國單衫的領子上。他們圍着桌子坐下，點起香烟來。其中一個人臉上雙眉間有一個很大的紫色疤痕。

「現在所要討論的是關於煤油的事，」他開始說。「我看過這些告發狀。女客帶一「夸爾」（按 *Quart* 係容量名）的容器到合作社去買油，可是合作社的同志從來沒把油注滿。也許他是恐怕油會濺出來。可是他却叫顧客付足一「夸爾」的錢。我不曉得一年到頭倒底這樣偷了幾瓶，不過一定很不少的吧。」

另外一個扁平鼻子，耳朵像花椰菜的傢伙站起來解釋肉市的現狀。『我們不會得到我們的錢所值的肉。他們用特別厚的紙頭包肉。那經理在年底一定賺了不少錢。』

他們討論了一會，亞卡狄茲答應當晚就要去見合作社的經理。他不以為這是故意的欺詐，『可是，』他接上說，『他們不該把我們當小孩看。』

大家出去時，他在後面喊道，『下一次會議要在三天後開。我們得討論傑夫室的清潔與佈置問題。』

『你曉得你所看見的是誰嗎？』他們出去以後他問我道。『這七個人因為犯了各色各樣的罪，共被判一百年的徒刑，最輕的罪是用兇器攔路搶劫。我自己沒算在內。』

這是我第一次和布希荷的接觸，布希荷是蘇聯頭一個由囚犯所組成的社團。牆上的鏡框裏有一個憔悴的臉在看着我：這人是非立斯·曹新斯基，已故的

密探領袖，也就是這囚犯勞動社團的發起人。他在計劃未實現時就不幸去世了，可是他的繼承者把他的理論化成事實了。

在一九二九年，蘇聯政府第一次從各悔過所中選擇囚犯，送到布希荷來，由一個密探機關的代表把這種計劃解釋給他們聽。

『你們是自己情願到這兒來的，你們也曉得你們的責任是甚麼。我們現在給你們一個建立新生活的好機會，叫你們有天能成爲自由誠實的公民。你們照你們所承諾的話做，我們也要照我們所答應的去辦。我已經把護送你們來的軍警送回去了，我現在祇有一個人在這兒，單身空手，沒有武器，而且離京城許多哩。』

當時亞卡狄茲·伊凡諾維支是其中的人之一。『那麼你們當時答應要怎樣做呢？』我問道。他點起香烟來，思索了一會兒。『離現在這麼多年，我記不得怎樣說法了。不過我可以把我們所答應要做的用兩個字總括起來：工作。』

『不過你們在悔過所裏豈不是也在工作嗎？』

『當然，不過那是在被脅迫之下工作的，那種情形是毫無希望的……』

接着他把一切都講給我聽。他說起先在監牢裏有一種謠言，說政府要給囚犯以一個悔過自新的機會。這種謠言讓囚犯自己深深地考慮一番。亞卡狄茲是一個極想悔過自新，從頭做起的人，所以雖受以前伙伴的責罵諷嘲，也都置之不顧。最後謠言終於變成事實了，監獄當局便在囚犯中選出十一個義務員。

起初他們一點東西都沒有，沒有馬匹也沒有車輛。一切都得用手去做。他們先砍伐樹木，開墾土地，然後把工作所得的錢，去買必要的用具。

『我們勞作了幾個月，他們便把少量的錢借給我們，讓我們購買各種器具，算是對於我們努力的酬報。可是這些債務我們早就付清了。現在我們買隨便甚麼東西都用現錢了——連俱樂部裏的提琴和醫院裏的醫藥用具都是用現錢買的。』

他們所築的頭一間木屋還在那裏。可是四週已經有闊街大路，有高大的房子、工廠、工場、飲食處、商店、一間醫院、一個藝術與科學俱樂部、一家戲

院、一個運動場、咖啡館和托兒所。現在這第一個勞働社團共有居民四千，在蘇聯龐大的境地上，已經又建立了九個這種社團了。這種勞働社團雖然越來越大，越變越多，可是入社的條件還是始終不變。你得做個監獄裏的老囚犯，不然便不能入社。

國外的遊客看見蘇聯政府這樣把權利施給劇犯，往往覺得怒不可遏。不過他們大約都不曉得蘇聯刑法第三十四條有對於累犯的重刑，就使他們曉得有這一條刑法，他們也許不曉得褫除國籍——取消路照——在俄國是等於公民的死刑的。因為沒有路照等於沒有住在城裏或是沒有在工廠或辦公處做事的權利。取消路照就是放逐到西伯利亞或是邊境去，和最低級的賤民同居，因此犯新罪就要受新刑罰，受更多的苦役，永遠沒有逃避刑罰的希望。

國外的遊客對於這樣嚴厲的責罰也許又要怒不可遏了，可是且慢，我們要記得這些嚴厲的法律是在幾年前才採用的，主要目的是在於防止少年的流浪和犯

罪。蘇聯政府爲要制裁這些赤脚短褲的盜黨和殺人犯起見，祇好時時派軍隊出去討伐了。可是因爲不時有些少年盜犯漏網，所以政府不得不特定法律來肅清盜匪薈萃的地方。就是在這時候，曹新斯基想出這勞働社團的辦法來，叫想要改過自新的囚犯，有一個贖罪從良的機會。

布希荷城有一個招收新社員的委員會，每年出外，到各地去招收新社員。他們到蘇聯各地的悔過所去，審查監獄當局所呈獻的名單。他們有時候也發現以前夥伴的名字，他們談起過去爲非作惡的事情來，當然感慨系之，大有昨非今是之感。正因爲他們過去有與墮落者爲伍的經驗，所以他們能夠以正確的眼光，來評定那些真想改過自新者的真價值。他們曉得那些過去最兇惡最狠毒的人，現在是這勞働社團中最有用的人員了。

我看見一個新社員到布希荷來。他的犯罪記錄，無論在那一國，都足以受無期徒刑的判罰。他用那雙銳利的黑眼睛藐視地望着亞卡狄茲。『我不怕你，』他

開始說。『我很情願工作，假使你們把我當人一樣看待的話。』——『不論你和我們同在多久，我們將一直把你當人看待。你不是從奧特薩地方來的嗎？這裏有一個你的老朋友，名叫馬辛。他在這裏已經住了三年了，他想見見你。』

『你要拿這人怎麼辦呢？』當那人去了的時候，我問亞卡狄茲說。——『馬辛會看顧他，叫他習慣於我們的生活，和他同住幾天。』——『可是這個人從來沒做過工呢。』——『那沒關係，他起頭將做一個普通的非技術工人，以後自然有許多機會叫他想做技術工人。工場是在下午四時停閉的，其餘的時間都隨他自己去排佈。他可以選一科東西來研究，我們有特顧的教練員，可以把他所選擇的技術或生意教給他。因為技術工人比普通非技術人工資大四倍，所以研究的推動力是很大的……』

這時我鼓起勇氣，問一個我一直想問而不敢說出口的問題。他們是不是全安分守己的，還是有人逃走呢？亞卡狄茲微笑了。他明顯地曉得我會這樣問的。



「我們當然有過幾次逃走的事件。你曉得的，有時候罪惡勢力的誘惑是無法抵抗的。我們對於這種事件，祇有一個制裁的辦法：永久驅逐出境，你曉得這是甚麼意思，你也曉得外邊有甚麼東西在等着他們的。因此，在男子方面，逃走的事差不多可說是絕無僅有的。女人方面是另外一回事。……」

他開了一張有資格恢復公民權利者的名單，叫他們可以到蘇聯隨便甚麼地方去住，開始一種改過自新的新生活。可是祇有少數人肯走，這些情願到別地方去住的，都是有家眷的男人。鰥夫們都情願繼續住下去。關於這一點，亞卡狄茲解釋道，「因為這地方對於我們是有很大的意義的。在這裏我們找到一個生活的理由，贏得快樂與自傲的權利。」

至於女人方面，在四千居民中，總數還不到五百，她們都是布廠和內衣工廠的僱員。她們大多都是過去的娼妓，她們的身上雖然穿着樸質的衣裳，頭上包着農婦用的頭巾，可是她們還未盡除娼妓的形態。她們那些沒有化裝的臉上，好像

連一點血也沒有，和男子的健康的臉色，正形成一種奇特的對比。當然，這些女人也是自己願意來的。不過這裏的經驗雖是男子新生活的開始，可是却是女人過去生活的結束，她們是捨棄了一切浪漫的愛情，以及一切謊話和神秘了。

因此，除了那些結了婚，在母性的快樂中找到和平者以外，能夠好好地長住在布希荷的女人很少。

大家恐怕要問了，那麼布希荷男子的老婆是從那兒來的呢？這好像有點奇怪，鄰近區域的農民和村女，對於這些勤奮勞碌的新公民，都非常佩服，她們也許是被他們新生活的希望所吸引了，同時也許是被他們過去浪蕩的聲名所吸動了，所以凡是在林中，田裏，或是街上遇到他們時，都表示非常的好意。

據一個住在這些過去的罪人中做技術顧問的密探代表對我說：就是從這些誠實的新社員中，我們將產生一批超人，連威爾士都沒夢想到的超人。

(Georges Lafumée 原著)

## 優游自在的監犯

尤敦冊

華爾克 (Waikiki) 監獄是紐約州政府所設立的，距滿赫頓 (Manhattan) 約七十哩。刑期將滿的長期徒刑的罪犯的較可靠者，就遷到那裏去。那裏的罪犯很自由。他們必須學習一種職業。在田裏或工廠裏做些可賴以自給的工作。使這些恨世的監犯，得在未回到社會之前，恢復其自信力。

我同獄長巴馬博士 (Dr. Palmer) 驅車進那監獄時，我們經過一些監犯所建的整齊的白色小屋。這是辦事人員的住所。接着便是一些倉庫，藏着一些糧食，待轉運到其他州政府的監獄去的。華爾克監獄的糧食，半係自己出產的。那裏還有一個果園，和一個現代化的牛欄。看去真像一個農夫的地。

我們遇着一些黃褐面孔而露齒微笑着的罪犯。單獨或成雙的在路旁工作，同

普通的工人一樣。他們都齊聲向巴馬先生打招呼。巴馬先生對我說，他們是『及格』的監犯，因久已循規蹈矩，所以獨自在田中工作。

六年前華爾克不過是一片枯竭的田地。巴馬先生帶一百五十個監禁多年的罪犯到那裏去。當房屋還沒有建好的時候，他夜裏把那些罪犯安置在牛欄裏。日間放他們出去田中工作。在那監獄未完成之前，只有三個罪犯逃走。就是自那時以後，成績較其他監獄還佳。一千九百個罪犯中只有十五個逃走。罪犯中百分之十五是因用槍擊事而犯罪的。而全數都是兇狠惡毒的人。

那監獄是一列赤色的低屋。屋頂鋪着斜瓦。看去好像是學院的宿舍。後面是一片廣三十畝的遊戲場。只有二數塊小牌板寫着『界限』的字樣，做那裏的邊界。每日一兩小時，那五百來個罪犯在那裏優遊自在。那裏只有三個徒手沒有武器的守卒。巴馬先生說，他們的責任是維持秩序，並不是看守那些監犯。那裏平均獄卒和監犯的人數之比是一與二十之比。普通在其他的監獄裏，這比率是一與

七之比。那裏軍械的總數，亦不過是手槍十五枝而已。

很奇怪的，多數的罪犯不願遷到華爾克去。監禁已久，將獲自由的人，倒不信任自己。在華爾克監獄裏的罪犯，有更多的逃走的机会。所以很多罪犯以爲被鎖在其他監獄裏，比較更可靠。而且在華爾克，他們很怕自己沒有自制力來抵抗向遊戲場外山上逃走的引誘。還有，普通的監獄，每晚五點鐘就把監犯關起來。在華爾克，每天晚上在十點鐘以前，監犯們可以不甚受約束的在屋內行走。在這時候，他們鼓勵監犯們遊戲、閱讀、工作，或作各人所癖愛的事。這看來似乎很容易。可是那些已經慣於只知服從命令去工作的監犯，叫他們來同人家一齊生活，各人自己決定自己的工作方式，他們倒覺得不知如何是好。

在工廠裏，他們忙着在鎔鐵爐、電動機、鑄床和陶器機等旁邊工作着。接着就是一個課室，在那裏他們聽專家演講他們所做的工作的原理。他們一面工作，一面交談。工廠裏很光亮，從窗口望出去，還可以看到看見鄉郊的青翠的美景。這樣

整個的看來，真是一種合乎人道的監獄生活的實驗。然而試看每個罪犯的憔悴的面孔，試想一下，這些人從哈定總統的時候到現在，還沒有回到過他們的家庭，還沒有點過一餐菜，或同一個女人出去逛一逛！

那裏有一間房間，是『好癖』室。巴馬先生說，我們希望他們把他們的這些癖好的工作，帶出去。其中有一個很馴和而憂鬱的青年的罪犯，搬些朱紅色木的巧製的桌面出來給我們看。他說他在那監獄裏已賣了一件，價銀五元。他正想送一塊他所做的桌面給羅差士，因為這工作是他教他的。

在一間工廠裏，有寫着『工具要磨利』的小牌板。我問巴馬先生，當工作完畢時，他們如何點查那些工具。他說，『他們並不搜查那些監獄。但是我們這裏並沒有發生過自殺案。』

監犯們依各人所做的工作得到一點工錢。但只准用其半。其餘一半由監獄代為收管。到他們出獄時方才歸還。

我同巴馬先生終於到了四十二間小而舒適的有木門的小房間。那些房都是沒有鎖着的。晚上監犯們可以自由到別人的房裏去坐談。是但不得關起門來。熄燈後，每一列監房有一個鐵門關起來。不能和其他部分相通。在這關鎖起來的每一連監房中，除那些監犯之外，還有一個沒有武器的獄卒。監獄當局並不怕反動。那些獄卒既沒有鑰匙可以開門，亦沒有武器可偷。巴馬先生說：『這正像火藥一樣——要是你放些火藥在地上，燃一枝火柴把它點起火來，它並不爆發，因為並沒有壓力。』』

(Sanderson Vanderbilt 原著)

# 出獄的第一天

羅允希

對美國紐傑西州監獄的外觀，我根本不能夠發表甚麼意見，因為我始終沒有看見過它。當我踏入汽車的時候，我也沒有回顧，據小說家們的說法，我應該聽見我後面大鐵門關閉的聲音，我應該站立一會兒，煩惱着怎樣開始我的生活，我應該很快活地凝視着太陽，喊道：『自由，畢竟自由了！』

然而我却沒有這樣做。事實上我已經得到自由，我入獄的印象似乎是完全消滅了。太陽和花草還和從前一樣，還是值得欣賞的。我在這世界有我應該做的工作，我現在就要去做了。

這時候我坐在車廂裏，在我的身邊，那一個裝香烟的小箱子藏着我的一切東西。汽車夫回過頭來說：『我想你是去本薛文尼亞車站的吧？』



我點點頭。我突然覺得我的行李有點古怪，它帶着監獄的色彩，我必須想法子弄掉這種色彩。我想，車站裏的行李室是察看它最合適的地方了。

我突然覺得我重新走進這世界中，照理是需要一點錢來用的。於是我便對車夫說：『停在泰爾蘭登銀行，我要兌換一張支票。』

在銀行裏，我遞上一張兌二百塊錢的支票。那經理帶着懷疑的眼光望着我說：『須找人來保證。』

『在這裏我誰也不認識，』我回答他。

『你不可以請那監獄秘書高爾先生來證明這張支票嗎？』

『可以的，』我帶着驚惶的態度說。提起回到那裏，我的心着實有點不高興。那監獄似乎不時纏繞着我。

『讓我打電話和他談一談吧，』經理道。當他和高爾先生打電話的時候，他的眼睛不時在我身上盤旋着來估量我，『瘦弱的青年——淺色的頭髮——藍眼睛

——藍衣服——對啦！』

我收了錢，經理還請我下次再來光顧。這句話真令我的心有點興奮了。那個銀行家雖然有的是錢和勢力，可是對於我終究沒有一些懼怕。他對我和其他的顧客的態度是一樣的。

在車站裏我取出小箱子，給了車錢以後，便開始在這個新世界裏走我的路。我想，我可以抬起頭的，遇見人時不必次次都說『先生』了，這似乎很不錯。

我踱入理髮店，坐在椅上命令着說：『剃鬚子。』

理髮匠聽了有點躊躇。『你最好也剪頭髮吧，』他提議說。

我聽了覺得很驚異。我想，爲甚麼我不買一把剃刀自己剃呢？我知道這個傢伙一定看得出監獄理髮匠在我頭上的工作成績的。於是我像斬釘截鐵的對他說：『不。』

『你應該剪頭髮啊，先生，』他固執地說。『剪過頭髮好看得多哩。』

『先生』這個稱呼對我果然有了功效。『動手吧，』我說。

霎那間，晚報來了。標題印着：『今天有五十多人獲釋出獄，著作家美納也在其中。』

這時候，理髮匠開始和他的助手評認着這段新聞說：『美納是個幸運兒，他寫了一部著作，現在他帶着很多錢出來了。我們一星期的入息還比不上他一天的呢。』

當我離開那舖子的時候，我想，真奇怪，一個人出獄以後，依然脫不掉監獄。

我又在街上走着，開始感覺到我所穿的衣服有點不舒服。它是監獄所發給的，而且總算是最好的一套了，可是我覺得人們一定會曉得它是劣等裁縫所做的。同時我的帽子，領帶，和皮靴也是一樣的不合適。

我買了全套的服裝。如果我所要的東西都在一間店舖裏買，那麼人們也許會

疑心我是曾經一度破產過的。於是我便在這間買一件襯衣、一條領帶，在那間買一雙襪子。當我到了泰晤士方場時，我的衣箱已經裝滿了。現在我開始找房子了。

泰晤士方場附近有着各式各樣的旅店。其實我可以在任何一間找到我所要的房间，可是這時我突然懼怯起來，我也鼓不起勇氣來走過那些守門人，因此，我在一間一間的門口走過去了。我一直繼續走着，從這條街走到那條街，直到我的雙脚疲倦了，才想起我所遇見的人已經不是第一次了。我想他們定會覺得奇怪，爲甚麼有這麼一個人，挾着衣箱無目的的走遍紐約。

我覺得有點絕望。我的脚給那雙沉重的監獄皮靴弄傷了，同時我也覺得非常疲倦。這時候，我簡直非找地方來休息不可。最後，我找着一間沒有守門人的小旅館——只有一扇簡單的門直通休息室。過了一會，我租到一個房間，把房門關起來。自從我離開監獄以後，這可算是第一次關門了。

休息了一刻，洗了澡之後，我又出門去——這次是要買雙輕便的皮鞋。那又是一件窘事！那個鞋店的夥計看見我穿這笨重的皮靴，一定會疑心我是從甚麼地方來的。

『你要多大的鞋？』他問我說。

『E字級六吋半吧，』我答道。

『你最好試穿一下，』他提議說。

這恰是我所不喜歡的，可是他堅執要我試穿。我試了覺得很合適，便買了兩雙。我想，如果他曉得這對重底的，寬鞋頭的靴子是在監獄工廠裏做的，我不知他將要說甚麼話。

我再買了一套新衣服後，便回到旅館去。這時我自頂至踵沒有穿着一些監獄的東西。我心裏覺得快活些，把那些不用的衣服、皮靴和一切包起來，拿去賣給一間我所注意到的小舊貨商店，

「這件衣服值多少錢？」我問那個希伯來的紳士道。

他把衣服翻來覆去很精細地檢驗着。「唔，材料倒還不錯，」他批評着說，

「可是式樣怪特別。給你五塊錢吧。」

「好，賣給你吧，」我說。他重複詳細地檢驗着。

「式樣真古怪，」他喃喃地說。

我突然下了決心。我整天怕有人會認出我是監獄裏出來的，整天畏縮着，躲避着，現在我決定不怕一切了。

「是的，」我冷冷地說，「而且它是從最古怪的地方來的。」

「真的嗎？」

「它是從州立監獄來的。我今天剛從那裏出來。」

他圓睜着眼睛，可是沒有帶着厭惡的態度。「你難道是說他們用這樣好的材料做衣服給犯人穿吧？你是剛才出獄的，可不是嗎？那麼你需要錢用吧？現在我

頂多只能給你四塊錢了。」

『你說五塊錢啊，』我提醒他說。

『是的，可是我得把那衣服多方修改才賣得出，這樣它的價值便不能超過四塊錢。』

他把錢放在我的面前。我故意很誇耀地拿出一束十元和二十元的鈔票來，把那四塊錢摺疊着放在一起，然後才把它放回衣袋裏。在這一剎間，我看見他只是目瞪口呆地望着我。

我離開那間店舖。現在我終於擺脫一切可憎的監獄標記了。自從我出賣了那套衣服之後，我覺得像釋了重荷似的，一切的侮辱似乎都遠離了我，後來當我仔細地想想，我記得是我自願向那個鄙吝的猶太人供認一切的，然而這却真的給我自由了。

# 行屍走肉

三思

大城市裏有人失蹤了。我們以爲他已經死了，而事實上他還活着，在城裏過日子。可是他的過去和現在的環境間的距離，恐怕比生死的距離還要大吧。因爲他已經跑進『無名者』的境域，在那個世界裏，沒有人問起新來者的來歷和蹤跡，在那個世界裏，他僅是許多事業失敗者的一份子。他們過去的生命現在已經變成模糊的黑影，他們現在過着虛假的人生。他們覺得過去的生活太使人難堪了，只有逃進默默無聞的境界，才能得到心之平安。這些人所希望的，所追求的，就是這種默默無聞的存在啦。

莫斯科郊外的基脫夫市場（Kkitrov Market）便是這麼一個境界，裏頭的居民是跟高爾基在下流社會（“The Lower Depths”）中所描寫的人物完全一



樣的。那是一個孤立隱秘，自生自滅的世界，在都市中心區域的一片領土。這個境域並沒有甚麼肉眼可見的疆界，可是你只要走進去，便會感到你是在一個奇怪的，虛幻不實的環境裏。在離此不遠的地方，大都市的脈搏在跳動着，人們依着舊有的風俗習慣在生活着，工作着，人們照常有着他們的意見和偏見；他們沒有想到在他們跟前有一個可憐蟲所居的雜色社會，他們不知道這個奇特的社會自有其不成文的法律和道德律。下流社會中的沙丁(Saith)、路克(Luko)、伶人，和男爵天天在基脫夫的污濁的街巷裏走着，在那些隨處皆是魔窟裏徘徊躑躅着。他們的面孔是不同的，可是大家都有一對深陷的眼睛，都有一種心境不安的表情，都穿着襤褸的衣服慢吞吞地走着，可是大家都遺留着一種高尚的姿態，證明他們從前曾過着較好的生活，曾佔據過較高的社會地位。

這些人繼續活下去，他們不斷化身而成新的人物，可是沒有人注意他們。直到托爾斯泰和高爾基這兩個俄國大文豪出來之後，才把黑夜暗影的帷幕揭起，才

把基脫夫這些居民放在世界舞台上。

於是，基脫夫突然著名起來，引動全世界人士的注意。人們絡繹不絕地跑到那邊去參觀，希望看見一些驚人的事實。新聞記者把聳動聽聞的故事寄到報館去，外國遊歷者都要到那邊去觀光。

我的住處恰巧離基脫夫不遠。因此我常常到那邊的舊市場去徘徊。所謂市場事實上並不像市場；那邊僅有一些簡陋污濁的房屋、營盤，和茅屋，有的是用磚瓦建築起來的，有的是用沙袋和木箱堆砌起來的。

在這些陋室居住的人大都沒有甚麼特異的地方，至少他們的日常生活是一樣的。他們大抵白天睡覺，晚上喝酒，打架，賭博。沒有人曉得他們靠甚麼入款過生活；在夏季，一過了下午七時，在冬季，一過了下午五時，基脫夫便熱鬧起來，在這時候跑進去觀光的人，都難免遇到相當的危險。在那邊，一到夜間，人們的安全便沒有絲毫保障了，這是公開的祕密。

在這下流社會裏生活的人，有的從前曾在華麗的皇宮裏過着奢侈的日子，有的在青春時代曾在大學圖書館裏，演講廳裏追求學問和智識。他們一旦踏進基脫夫來生活，彼此間的差異全都消滅了。他們組成一個孤島，一個社會，不許局外人去享受他們的生活。他們是因為受了命運的一番重大打擊，才逃到那邊去的；他們對這番打擊，也許能夠忘掉，可是心靈上的創痕是無法彌補的；他們對這番打擊只好一逃了事，他們不願再跟命運決鬥。因為恬然承受精神上的痛苦，乃是俄人的遺傳性。基脫夫用一幅厚厚的帷幕，把人們的過去蓋蔽了去；在那邊，人們如果願意的話，儘可以把他的過去事蹟敘述出來，否則不妨守口如瓶，一語不發。那邊的人大都是守口如瓶，不談過去的。

警察因為怕引起麻煩和紛擾，對這個下流社會視若無睹，避之唯恐不及。有時候也有一個警察跑到基脫夫來，訪問那些社會領袖——大抵是稅吏和販酒商人——記錄一些東西，便又跑掉了。大家都知道基脫夫頗有些來歷不明的貨物，可

是盤查根究是徒然的，因為基脫夫的居民彼此間很有忠義，無論你給他們多少賄賂，他們是絕對不會把祕密告訴你的。

如果你想在那神祕的區域裏得到一些幕後的見聞，你得和那邊一些有勢力的酒商做朋友。我恰巧認得一個酒商，由他那裏聽到許多有趣的事情。有一次，他指兩個衣服襤褸，污穢不堪的人給我看。這兩個人都是貴族出身的：一個是高柴可夫親王（Prince Gortchakov），曾在賽馬場及賭場揮金如土，把巨量家財全數花光，另一個是洛山男爵（Baron Rosen），因失戀才到基脫夫來。這兩人都是俄國名門貴族的子孫，自從跑進基脫夫之後，他們的親戚想盡方法，託朋友來勸他們，甚至請政府來迫他們，都不能叫他們回去。他們情願過這種下流的生活，跟高爾基作品裏的男爵和托爾斯泰活屍（“The Living Corpse”）裏的費底亞一樣，抱着一種聽天由命，與世無爭的態度。洛山男爵在他的木板床上釘着一張紙，紙上寫着但丁地獄（Dante's “Inferno”）的第一節詩：『一切的希望全

棄掉了，你們走進這裏來的人啊……』

當我在這個新地獄裏觀光的時候，我的嚮導也把著作家史達維可夫（*Stavitski*）指給我看。他是個有天才的作家。有一次，他絞盡腦汁，寫了一部長篇小說，希望甚奢，可是結果不能得到預期的成功，因此精神上受了很大的打擊。他變成流浪漢、乞丐，後來跑到基脫夫來向那些目不識丁的同伴，誦讀他的著作，最後就在這裏安頓下來。大家都知道這些人是誰，可是沒有一個人提起他們過去的事蹟，因為大家都是很好的伴侶，因為大家都一樣地沒有志氣，沒有野心。

我又聽到一個偉大伶人的事蹟。這伶人的來歷跟高爾基劇本裏的男爵頗為相似。現在他天天在舞台上表演他過去所經歷的悲劇。他過了許多年的流浪生活，後來他的導演跑到基脫夫來，才找到他。導演騙他到一家酒館，把他灌得泥醉，然後把他送回自己的家裏去，監禁了兩星期，用威迫利誘的方法勸他再上舞台演戲，不要回基脫夫去。導演的努力居然成功。現在這伶人確是在舞台上現身說

法，把他自己過去的悲劇，把一個人在沉淪和得救的境界上掙扎着的情形，活躍生動地表演出來。觀眾都受他的感動。

在過去一二十年間，世界已經發生重大的變動。許多國家遇到戰爭，革命，和流血的事件，在人們的身心上留下深刻的烙印。可是今日世界各大都市的近郊，依然有基脫夫一類的市場；在那邊，一些迷路的人過着行屍走肉的生活，有的找不到路可以回到他們原來的生活，有的不情願找路回到他們原來的生活。

(Eugene K. Ilyin 原著)

## 電刑目擊記

黃嘉德

在本文裏，我要把電刑的確實情形，坦坦白白，毫無隱瞞地描寫出來。

有一家報館的主筆請我去看『雙槍克洛雷』(Two-Gun Crowley)伏法的情景，寫一篇充滿人類情趣的故事在報上發表。執行死刑的時間定下午十一時，可是我們在下午九時就須到監獄裏去。參觀者約五十人，多數是新聞記者。當我們在那邊等候時——那兩小時真是縣縣無盡期——那些見聞廣博的老前輩大談過去許多行刑的可怕故事，又討論絞刑、電刑、毒藥，和毒氣死刑的價值，替我們造成了一片適當的『氛圍氣』。

有一個新聞記者請我跟別人一起到附近一間久已不用的監房裏去喝威士忌酒，我說我素來不喝酒。

『可是你非喝酒不可，否則你便抵擋不住，』有一個對我說。『要看這種把戲的新聞記者，個個都須喝得醉醺醺地，以免受了過度的刺激。我警告你，不喝酒就得嘔吐，你還是自己決定吧。』

我說，我要保持清醒的神志，以免有些東西沒有注意到。

他說，『那麼，隨你的便，可是你不知道要碰到甚麼事情的。那種氣味是會使你忍受不住的。』

另外一個新聞記者轉過頭來對他說：『別多嘴，好嗎？』說完又喝一杯。

一個獄卒走過來，命令我們排成行列。從前在史奈德（Ruth Snyder）被處電刑的時候，有一個新聞記者拿一個小照相機，偷偷拍了一幅她坐在電椅上的照片。這種事情絕對不許再度發生，所以我們的身上都受過詳細的搜查。

現在想起來，爲甚麼不讓記者拍照呢？爲甚麼不拍無聲電影和有聲電影呢？如果當局認爲這種極刑可以警戒其他的罪犯，爲甚麼不把行刑的情形，原原本本



攝成生動的影片，運到各地去放映呢？如果當局認爲大衆可以閱讀一篇描寫行刑的文章，爲甚麼不用攝影的方法，使大衆得到更正確的印象呢？啊，問題就在這裏！照片上的表現太生動了，太正確了。文章可以改頭換面，使緊張變成緩和的。

我們排隊魚貫向行刑的房間走去。一個新聞記者渾身發抖，臉色如土，輕聲對我耳語道，『我吃不消；上一趟我覺得真難過。我不進去了；你出來的時候把經過的詳細情形告訴我，好嗎？』我點點頭。

我永遠不會忘記星星監獄那個空洞無物的行刑房間。起初我以爲房裏只有那把電椅。不料還有五十多把椅子，排成幾行，和電椅相對着。可是那把電椅似乎有一種倔強堅決的力量，和認真從事的精神，而那幾條縛在椅邊的皮帶，又露着一種猙獰可怖，窮兇極惡的樣子；所以那五十多把外表很平凡的椅子，只增強了電椅的重要性。

『正式證人』坐定之後，過了幾秒鐘，我們才聽見犯人遲重的腳步聲，才看見犯人給獄卒簇擁着，走過短短的甬道上電椅去。你平生所經歷過的沉默，真不能和這緊張萬分的幾秒鐘比較。在一剎那間，一個人便要死了；我想到這裏，心中感到很大的煩擾和痛苦。死神正在用遲慢的腳步，揚長地走着。

克洛雷由一個牧師，和幾個獄卒陪着，走進房裏來，近電椅時，幾乎用逍遙自在的步伐走着。他露着一種滿不在乎的挑釁態度，對電椅不加注意。我看見過許多在生死界線上的人，可是不曾看見過這種沉着鎮靜的樣子。他甚至向一個獄卒揚一揚手招呼說，『喂，朋友。』

他從容不迫地坐上電椅，無須人家的幫助。那些靈敏的辦事員馬上跳過去，把皮帶弄好，又把那怪模怪樣的頭飾裝上。克洛雷露着鎮靜的樣子說，『謝謝看守長厚待我；請替我問候我的媽媽。』

接着，這個被判刑的犯人在將死的一剎那，突然把自己的刑期延緩了一些時

刻，他說，『這條皮帶』（指一指左腿）『綁得還不夠牢。你們最好再弄一弄。』房裏人覺得有點窘。他把預定的程序推翻了；當他們在視察那條皮帶時——皮帶綁得並不鬆，這傢伙自己也曉得——我覺得他感到相當的滿足。他們知道上了這傢伙的當，連忙把暗號傳給那個看不見的電鈕管理人，將他弄死。

電力貫透了身體上的每一個細胞，那個被綁緊的身體突然跳了起來，企圖擺脫那些輾軋作聲的皮帶，像一頭失掉自由的野獸在掙扎着一樣。我們看見這個情景，人人都不由自主地向後坐着，想要避開那個將死的人的跳躍。電流一次又一次地流過那犯人的身體，那身體不斷地朝着我們跳過來，我們每一次都不約而同地退縮着。我們遏制不住自己的動作。事前人家曾對我們說，犯人不會感到一點痛苦，電流會立刻弄死他；我們聽見這話，都很願意相信。可是看起來，他似乎感到極劇烈的痛苦，他似乎在用身上每一分的氣力，跟強烈的電流決鬥。他的身上似乎流着大量的汗，這使我所看見的幻象——如果真是幻象的話——更爲深

刻。

於是我恍然大悟，看透這種可怕刑罰的真相；我知道新聞記者爲甚麼不喜目擊這種所謂『在電椅上燒死』（"burning in the Chair"）的可怖把戲。我是親眼在看一個人活活被燒死啦！那電椅不過是一種電爐吧了！這孩子身上的液汁，是給電流燉出來了，這液汁把他身上的簡單衣服全弄潮了！

最後一種令人最厭惡，最難抵擋的東西便是那種氣味。世間只有燒豬肉那種濃烈的氣味，可以和這種氣味比較一下。這種中人欲嘔的強烈臭味不但充滿着行刑的房間，而且（我們後來才曉得）散佈到外邊去。

執行死刑的官吏正式宣告克洛雷死了。我們走進這間行刑的房間還不上五分鐘，可是看起來好像有一個鐘頭之久。在死神的跟前，時間似乎停住不動了。

接着便是一番瘋狂般的猛衝！大家爭先恐後地走出去！大眾正在等候着，非趕快把消息傳出去不可。時間又在開始移動了，可是我還徘徊不走；兩個獄卒已

經把屍體上的皮帶解去，將那軟軟的屍體移上一輛醫院的車子。我乘機把那蓋蔽了一部分的屍身望一眼，看見肌肉臃腫而膨脹，顏色赤紅；看那樣子好像皮膚給強烈的陽光晒得焦黑。

於是我跟其他的人走到雨中，眼睛給行刑房裏的強烈燈光炫耀得半瞎，一時看不見甚麼東西。有幾個人因為喝威士忌過多，蹣跚地走着，有一個在嘔吐。

大家爭先恐後地衝到電報局去，把『雙槍克洛雷』處死的消息發出去，我真不知道大家的匆忙是否完全因為報紙迫切需要電訊；我自己一方面固然是想趕去發電報，另一方面其實也是想趕快逃開星星監獄的。

我跑到電報局，在吵鬧、喝酒，和強顏歡笑的嘈雜聲中，趕快把新聞稿寫好。我們有特別的電報設備，因此我們的報紙得以搶先發表一篇他家所無的獨特新聞。可是在我看來，這並不是甚麼了不得的事，因為我倒底不能把行刑經過的實情敘述出來。

你。

讀者大衆都很渴望讀到大盜伏法的詳細情形，可是報紙並不能把真相告訴

(Charles Francis Potter 原著)

# 劊子手

林疑今

不久以前，有一個美國暗殺團的劊子手，綽號『狠湯尼』，因失慎傷人，在獄裏住了相當時期。在獄內時，他的黨徒對他太冷淡，所以他出獄後便決意寫他的回憶錄以作報復。回憶錄由他口述，而由一個年輕的律師筆錄下來。本文所載各節，即是他所要寫的回憶錄。

『狠湯尼』的回憶錄竟未寫成，因為他不自檢點，自吹法螺，把要寫書的消息走漏了。結果是有一天他在自己起居室內，身中四彈斃命。同時所有的原稿札記，也都被人家帶走了。湯尼被殺時，那律師雖則也在場，但事後，警察局把罪犯相片拿給他看，叫他指出人來，他却一個也指不出——不然，他大概早已沒命了。當日律師的不被殺，是他費盡口舌哀求的。

湯尼那部稿子的名是大漢（"Big Shots"），這書名真是名符其實，非常相配，因為那些被僱去暗殺人的劊子手，的確是威振江湖的大漢。美國全國各幫賊黨，都是依賴他們的；換句話講，沒有他們，各幫無法謀生。

這批劊子手，可以說是賊國的警察，保持賊國的法律與秩序。他們的年俸共五百萬美金，「職員」共九百人，每星期所得約十萬美金。美國各幫賊黨所得的總利，他們都抽其百份之十至百份之廿五不等——這比各幫任何個人所分得者還要多。自禁酒律取消後，美國有一千一百多件的殘暴暗殺，大概都是出自他們之手。而他們的力量便是在乎擔保服務週到，保你滿意。

這劊子團的發起者是兩個生長自紐約下層社會的人。兩人外貌都好似小商人，年紀在三十左右，結了婚，有普通的家眷安住在紐約的郊外。該團的組織始於偷運酒，偷賣酒的時代。他們的資本只是能夠發槍，又快又準，而他們的商標是「做得乾脆」——這就是說，他們走開的時候，那被害者總是已死了的。



他們的目標既是這樣正直，於是想暗殺的人，便常常來找他們，因為他們做事，乾淨，不留痕跡。他們的主顧越來越多，各賊幫互相火併時，時時僱用他們。錢一付，馬上便有成績。他們跟人家訂合同，從未使人失望，因此他們的聲名日噪，遠近皆知。他們的機關好像是一個捕鼠機，匪棍一個一個投入羅網。

他們成功的又一原因是，他們對於各黨各幫的領袖與實力，都有確切的認識。他們從來不肯助弱鋤強的。因此各幫領袖與他們的關係非常密切。在禁酒時期內，他們旅行各大城，踐約行事，其切實可靠，仿如美國日常郵件的傳遞。他們將這期間內所得的報酬積蓄起來，後來想擴大組織，經濟上全無困難。

他們的擴大組織，計劃非常周到。禁酒律取消後，他們曉得賊幫會越變越多，而各幫間亦多有爭為領袖者，他們的工作因而一定更為繁重。所以他們便在全國各大城市設立分行。這兩領袖親自揀選分行經理及其助手。而所揀的都是專以殺人為業的。他們的分行不僱用業餘人員，或是犯法殺死過警察的。他們的雇

員個個都是可靠的槍手，個個都有成績昭然的記錄。雇員都須時時練習射擊，隨時都可以殺人，射術不至生疏有誤。雇員如不聽從訓令，立即被殺。

現在，除了最重要的契約外，業務概由各地分行經理處理。總行以電話或電報通知分行經理，叫他與某某人接洽某事。至於錢，是直接付給紐約二領袖的。芝加哥如有某盜魁擬暗殺某人，他們於講明條件之後，立即做事，不必擔心錢的問題，他們不怕收不到錢。

有這樣一大批劊子手在各大城市工作，而各賊黨又是備有武器的，他們雇員的受傷當然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他們却不能夠自投正式醫院或醫生求療治，因此他們便在各大城市自備醫生及看護，各劊子手都有一張地圖，他們把醫生的住址背得爛熟，如一受傷，立即趕到那邊去求醫治。

關於滅屍，這機關發明了兩種新方法，一種叫做三和土桶，又一種叫做灰水桶。前者是將屍首裝進一個桶內，外塗以快要凝結的濕三和土，然後用一小船投

之於深海中或是深河中。三和土桶這方法如不能夠實行，使用灰水桶方法，雖則比較上沒那麼『乾淨』不留痕跡，然而總也是很妥當的。其方法是先在一間無人住的汽車間或是荒屋裏預備好一個桶，內滿裝猛烈的灰水混合質，屍首一連到，即擲進去。在一月內，屍首全滅，不論骨頭，牙齒，頭髮都消滅無遺。

這些劊子手不殺守法的市民，他們所刺殺的，必須與賊黨任何一幫有直接關係的。眼光不遠的人以爲他們有益於社會，因爲他們所殺者都是那些大罪犯，政府審判這種人，得費了長久的時間，花了百萬金錢，然後叫他們坐電椅。反之，劊子手刺殺他們，費時極短，而且不必花費政府的錢。

他們做事既是敏捷滿意，於是他們便越來越有勢力了。他們在先早與警察當局有了聯絡，年前他們甚至向人誇口說與華盛頓政府亦有相當關係。

好萊塢電影明星最近大受敲詐與綁票的恫嚇。政府當局無法制止，電影界人只得集合起來，聚了一筆『基金』，而與暗殺團訂契約。其結果真是奇蹟。因爲

在廿四小時內，所有的敲詐與綁票的恫嚇完全停止。美國沿海西岸盛傳如有人敢再勒索好萊塢的明星，那些幹事『乾淨』的削子手就要出動了。同時四位綁票首領也突然失蹤了。本地與聯邦官員失敗的地方，暗殺團兩個住在紐約的首領竟能做到。這兩個人實是賊國最有勢力的梟雄，他們倆命令一下，足使所有的暴徒失色，逃避唯恐不及。

(E. H. Lavine 原著)

## 縱 囚 黑 幕

曾越鄰

成千累萬的殺人兇犯，江洋大盜，綁票巨匪和專用酷刑虐人的惡魔遍佈在全國各地；其中有的永遠在逍遙法外，有的已經落網而仍得大模大樣地出獄。這事實真是令人倒抽一口冷氣。

因為每一個囚犯都有『受縱』的可能，而不要臉的行政人員只要有錢便可為他們想法；所以發生了重重黑幕。

元兇巨惡一而再，再而三的落網，出獄；出獄，落網。他們絕不把法律和警章放在心上。腐敗的政界角色和盜魁黨首們狼狽為奸，把囚犯輕易地弄出監獄之外。因此『縱囚自新局』——Parole Board——得了一個渾名，叫做『超生局』——Spring board。一個很合人道，很科學化的制度給弄得流弊百出，犯罪率

反見提高，監獄經費反見增加，威嚴的律法也被破壞乾淨。

人民對於『縱囚自新』這個制度都懷疑起來，這是必然的，因為每天可以聽見在自新期內的被釋囚犯又鬧亂子了。

伊利諾州國會代表里翁士（Richard J. Lyons）在某會議席上公開報告全國各地『縱囚自新局』的黑幕。他舉出了下面這個事實：

『幾個月之前，伊利諾州某立法委員給人暗殺的事鬧得沸沸騰騰。後來調查明白，原來他受了芝加哥的著名盜黨「四十二號」的賄賂，答應代該黨設法從監獄裏「超度」一個囚犯出來；但他沒有把事辦成，他的酬儀便是「蓮心丸」。

『原來那位委員受賄之事給報紙上宣揚出來，他便不能出面保釋該犯人。盜黨要求賄金收回，並屢次給他警告，他却置之不理。那批魔王一想人財兩失，未免冤枉；於是在某晚一陣連珠似的機關槍彈之下，結果了該伊利諾州代表的生命，以為報復。』

我自己知道的故事也很多：

兩個以丟炸彈爲職業的匪徒在入獄後一年就給有力者輕易地保釋出去。某巨匪在二十年之前因殺人越貨而下獄，後來求人『超度』出獄；第二次又持械劫人，未判死刑，再度受縱自新；第三次更好了，開槍拒捕，擊死警探一名。

大家都聞名的巨盜如『孩兒面』納爾遜，綁票匪佛蘭克，奈喜也被釋出自新，三年之內他們殺死六個偵探。

有三個強徒行劫某店，臨走放了一把火；他們入獄後未滿二年，又逍遙在法外了。

還有一個偉大的囚徒，他犯案四十餘起，判處三次死刑，但沒有執行，在八年之內他受過四次被縱自新的機會，每次都因老脾氣復發而送回獄中。他在獄外用假名自稱爲『出獄顧問』，包辦『超度』犯人；他和囚徒常時通信，接洽生意。

一年前政府澈查某州『縱囚自新局』的舞弊案時，發現了某盜黨擬『超度』黨羽的密謀。他們賄通了一個州議員——同時也是刑法會委員——向『縱囚局』保釋他們的黨人。某高級行政人員對於受託『超度』犯人定有價目，價目高下以罪名輕重而定。還有某著名大州的『超生局』釋放了一羣盜黨出去，保證人承認他將雇用這些自新犯人在他廠裏做工。但後來黑幕揭穿，事實上沒有那麼一個廠。

在匪黨會集的下流場合，他們津津有味地談着怎樣運動某委員，怎樣賄通某政客，故事非常之動聽。他們慣用的狡計不外下列數條：（一）設法弄一個保證人，擔保有一職業給那被釋的囚徒。（二）請有力者建議釋放某犯人。（三）納賄州委員運動『超生局』。（四）造出某囚犯悔過自新的事實，打動法官的慈悲心……總之只要用錢，自無不通之路。

有幾州的『縱囚自新局』雖無弊端，但至少太疏忽從事了，未加詳細調查就



把犯人縱出，又不嚴厲監察在自新期內的囚犯。在芝加哥地方，二十二個監察員負責密查三千個自新囚犯的行爲。平均每人監察一三六人，那簡直叫上帝也管不了這許多。

當然有幾處『縱囚自新局』很謹慎，很公正地辦事。他們確能利用科學和心理學來感化囚徒，收穫了減低犯罪律的效果。所以我並非反對『縱囚自新』那個制度，我是痛恨那輩貪官污吏把一個合乎科學原理的好制度弄壞了。有些初次犯警的囚徒，很有自新改過的趨向，但因沒有錢行賄而反受長期監禁，眼看壞坯子輕易地出獄，豈不要感到世無公理，由怨生恨，因而養成累性作惡到底的念頭；於是社會上又添一批惡魔！

所以我以爲目前各州代表、教育家、經濟學者和一切爲社會謀福利的人所最當注意的問題便是：怎樣使那批行政上的壞蛋和『縱囚自新局』脫離關係。如果這一點沒有辦到，那麼一切其他阻止犯罪行爲的設法都是空的。終有一個幽暗的

日子來臨，那時人人以為犯罪行為是不可避免的，而社會道德也勢必全部崩潰了。

(G. H. Q. Johnson 原著)

# 西風社圖書目錄

暫照定價加五成發售·西風各期刊定戶優待九折

<p>蕭伯納情書 黃嘉德編譯 三版九角</p>	<p>漢英對照 浮生六記 沈復著·林語堂譯 訂正四版一元五角</p>	<p>大地的嘆息 威爾特著 黃嘉德音譯 美國小說名作 三版六角</p>	<p>流浪者自傳 戴維斯著 黃嘉德譯 林語堂蕭伯納序 三版一元五角</p>	<p>四風信箱第一集 傍徨歧途 四版九角</p>	<p>四風信箱第二集 光明之路 初版一元五角</p>	<p>人生之路 再版九角</p>
<p>個性修養 再版七角</p>	<p>四風漫畫集 如此人生 再版五角</p>	<p>翻譯論集 執筆者為嚴幾道林語堂胡適魯迅曾孟樸等 黃嘉德編 再版一元二角</p>	<p>有不為齋漢英對照 古文小品 陶淵明等著 林語堂譯 再版九角</p>	<p>戰地春夢 漢明威著 林疑今譯 再版二元二角</p>	<p>漢英對照 揚州十日記 王秀楚著 毛如升譯 初版每册六角</p>	<p>漢英對照 冥寥子游 屠緯真著 林語堂譯 初版每册六角</p>
<p>紀念徵文得獎文集 天才夢 水沫等著 再版每册七角</p>	<p>變態心理漫談 定價一元二角</p>	<p>樊籠（徵文集） 定價一元</p>	<p>供狀（徵文集） 定價一元四角</p>	<p>特許全譯本 生活的藝術 林語堂著·黃嘉德譯 每册三元</p>	<p>四風信箱第三集 活地獄 定價二元</p>	<p>四風信箱第四集 木偶戲 定價二元二角</p>
<p>西遊回憶錄 沈有乾著 定價一元</p>	<p>紀念徵文集 默禱 定價二元</p>	<p>文明病 社會暴露文集 定價二元</p>	<p>盧特威著·黃嘉德譯 羅斯福傳 定價二元二角</p>	<p>大 腿·戲 社會暴露文集</p>	<p>得 意 書 黃嘉音選譯</p>	<p>創 子 手 社會暴露文集</p>

精華中之精華  
西風精華  
每年一册已出三册  
每册四角  
第四册將出

民國三十年八月初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創子手

每冊實價貳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輯者 西風社

發行人 黃嘉音

發行所 西風社

上海霞飛路五四二弄  
霞飛市場四號  
電話八五六四五

★紙價飛漲·暫加五成發售★

82

106073

7)

